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

普考通

SOCIOLOGY OF ETHNICITY

主办单位：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第 401 期

2024 年 6 月 15 日

目 录

【论 文】

平等的肤色线——20 世纪帝国主义的种族主义基础 殷之光

超越霸权中心主义——主权平等的第三世界历史经验 殷之光

新旧之间的梁启超：亚非意识与民族帝国主义的背反 殷之光

巴以冲突、新自由主义与帝国主义全球霸权 殷之光访谈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46 期《捷克民族运动中不可或缺的女性公民：创造现代捷克共同体》

达莎·弗兰奇科娃 (Dáša Francíková)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47 期《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

迪迪埃·法辛 (Didier Fassin)

☆☆

Association of Sociology of Ethnicity, Sociology Society of Chin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Peking University

【论 文】

平等的肤色线¹

——20 世纪帝国主义的种族主义基础

殷之光

摘要：今天西方学界对“帝国主义”的讨论，绝大多数将其视为一种源自政府的政治与军事政策。同时，通过斩断帝国主义与资本主义、种族主义之间的内在联系，试图将“帝国主义”概念去政治化。本文的核心任务是要强调，帝国主义时代以来的种族主义思想，是维持霸权秩序——特别是垄断经济全球霸权的结构性力量。这种结构性力量对欧洲内部的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也造成了不可消磨的负面影响。本文认为，在欧洲社会政治语境下的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从很早便面临着民族团结与国际团结的矛盾。这个矛盾体现在今天的欧洲，体现为国家主权与欧洲一体化诉求之间的矛盾。这一难于调和的矛盾，恰恰是西方中心世界观对“民族主义”认识的基础与历史记忆。

一、导言

1903 至 1910 年间，南非政府希望通过引入中国劳工来解决布尔战争之后造成的矿山劳动力短缺问题，由此所引发了一系列矛盾冲突。特别值得注意但却几乎没有详细研究的是，欧洲及白人殖民地工人运动中机会主义与种族主义的问题，也在南非华工事件中得到了充分体现。从 1904 年 5 月，第一批 1000 余名来自中国汕头、福建的劳工被送往南非，一直到 1910 年最后一批华工被遣返，这期间共有接近 18 万中国“契约劳工”（indentured labour），在《中英招工章程》的框架下被送往德兰斯瓦（Transvaal）的黄金矿，从事包括井下作业在内等最危险与最低级的“无技术劳力”工作。² 然而，华工的到来却引发了南非白人社会，特别是布尔人农场主，以及来自英、美、澳等地的白人工人阶级移民的恐慌。

这种对华工到来的恐慌也普遍影响了当时欧洲知识分子左翼与工人阶级的社会民主党。19 世纪末，诸如英国的费边社、独立工党，澳大利亚、美国等主要白人定居殖民地的工人政党、工会组织，德国的社会民主党，法国的工团主义者与无政府主义者，波兰、巴尔干等在旧帝国冲突夹缝中谋求独立的流亡社会主义者与工人组织等等，在形式上组成了第二国际这一超国家联盟。然而，其政治重心、活动形式、及主要诉求都受到当时欧洲政治状况的极大限制。欧洲形形色色的工会组织与工人政党除了被细碎的民族、语言界线分隔之外，行业保护主义以及极端的地域主义更进一步消解了“阶级”这个范畴的革命意义。能够将这些团体凝结在一起的主要话题之一，

¹ 本文刊载于《开放时代》2022 年第 2 期，第 70-85 页。

² 这一华工人数来自张芝联的统计。参见：张芝联：《1904-1910 年南非英属德兰斯瓦尔招用华工事件的真相》，陈翰笙主编，卢文迪、彭家礼、陈泽宪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八辑、第九辑、第十辑）》，北京：中华书局，1984 年，第 88 页。而在英文研究中，普遍采用的数据是 63700 人左右。参见：Stanley L. Engerman, "Servants to Slaves to Servants: Contract Labour and European Expansion," in *Colonialism and Migration: Indentured Labour before and after Slavery*, ed. EErnst Van Den Boogaart and P. C. Emmer (Dordrecht: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86), 272; Peter Richardson, *Chinese Mine Labour in the Transvaal*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82), 104. 这里很可能是采用了在矿工输入代理人商会（Chamber of Mines Labour Importation Agency）记录中登记在册的劳工总数。但事实上，从中国输入的总劳工数远大于这个数字。因为在 1904 年《中英招工章程》签订之前，就有大量中国劳工非法被输入南非。早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十月十六日张德彝就“南斐招工前务”问题报呈清廷时，便称当时有“十余万之华工”在南非。转引自：徐艺圃：《清末英属南非招工案初探》，《文献》第 22 期，1984 年，第 67-81 页。实际上，据笔者考察，最晚在 1901 年时，南非矿主便开始使用华工。这一点笔者将有另文详述。

是诸如争取八小时工作制等劳动权益保护问题。¹

南非华工问题的背后，是两个影响了 20 世纪全球秩序的关键词——帝国主义与种族主义。1902 年南非布尔战争之后，欧美各国自由主义左翼、以及第二国际内的工党、社会民主党、甚至奉行扩张政策的各国保守党势力，都开始对本国海外军事与经济扩张政策进行了反思。这场讨论的核心问题是对“帝国主义”的认识与分析。在这场针对“帝国主义”问题的讨论中，种族问题也开始获得普遍关注。根据《牛津英语词典》与谷歌 N 元语法查看器 (Ngram) 的词频统计，“种族主义” (racism) 在英语中于 20 世纪初期正式出现。在帝国史研究中，一般将 19 世纪末“帝国主义”时代中，特别是在欧洲“瓜分非洲” (the Scramble for Africa)²，以及美国通过美西、美菲战争向加勒比与西太平洋等热带地区扩张时涌现出的种族观视为“科学种族主义” (或称“伪科学种族主义” pseudoscientific racism) 的开端。³

今天帝国史研究的一般认识是，种族观念通过强调某一个特定族群的先天优越性，为霸权者提供了一种理解决定人类行为与人类历史走向的着眼点。对于种族特性及其发展方向的诠释，又为帝国主义政策制定与合理化论述提供了基础。“种族主义”则是特指在这种种族观基础上形成的，并在国家政策、社会生活、以及文化态度中反映出的，对特定“种族”或民族群体的偏见，以及系统性歧视与敌意。⁴ 此外，种族主义与欧洲“民族帝国主义”之间的关系也是研究热点之一，并有丰硕的成果。⁵ 一种为英语世界帝国史、国际关系史等研究者普遍采纳的看法是，种族主义仅仅是 19 世纪以来“欧洲帝国”用来为扩张主义提供合法性论述、构筑帝国治下不同人群高低贵贱秩序的诸多思想资源之一。⁶ 并且在漫长的“帝国主义”秩序历史中仅仅昙花一现。⁷

虽然，过去 20 年的研究已表明，种族界限非但影响了帝国秩序下“自由”的实际边界，更在帝国“中心” (metropole) 对“边缘” (periphery) 的经济与政治控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⁸ 近些年来，英语学界中更进一步发展了“种族资本主义” (racial capitalism) 的提法。⁹ 强调资本

¹ 参见：【英】G. D. H. 柯尔著，何瑞丰译：《社会主义思想史（第二卷）：马克思主义和无政府主义 1850-1890 年》，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8 年，第 12-28 页。

² “瓜分非洲”一般指 1884 年柏林会议至 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期间这段时间。在 1880 年前，整个非洲大陆约有 80% 的土地由非洲本土大小不等的帝国、王国、部落共同体等政治实体统治。但在在这之后的 30 年中，这种情况发生了巨大改变。到 1914 年，非洲大陆上除了埃塞俄比亚和利比里亚以外，其他都彻底沦为欧洲列强的殖民地。关于这段历史，参见：A·阿杜·博亨主编，张文淳等译：《非洲通史：殖民统治下的非洲，1880-1935 年》，第七卷，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联合国教科文组织，1991 年，第 1-7 页。关于“帝国主义时代”中，欧洲对亚非拉的瓜分，参见：艾瑞克·霍布斯鲍姆：《帝国的年代，1875-1914》，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 年，第 59-82 页。

³ Philip Curtin, ed., *Imperialism*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71), 73-74.

⁴ "racism, n.". OED Online. March 202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ttps://www.oed.com/view/Entry/157097?redirectedFrom=racism> (accessed April 10, 2021).

⁵ M. Ignatieff, *Empire Lite: Nation-Building in Bosnia, Kosovo and Afghanistan* (London: Vintage, 2003), 11, 109; N. Ferguson, *Colossus: The Price of America's Empire* (London: Penguin, 2004); Linda S. Bishai, "Liberal Empir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Development* 7 (2004): 48-72.

⁶ 参见：Duncan Bell, "Introduction: Empire, Race and Global Justice," in *Empire, Race and Global Justice*, ed. Duncan Bel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9), 2.

⁷ 诸如邓肯·贝尔 (Duncan Bell) 等政治思想史研究者认为，“帝国主义”观念的出现，要“早于种族主义观念几个世纪”。参见：Bell, "Introduction: Empire, Race and Global Justice," 2.

⁸ 关于种族主义在维多利亚晚期英国“自由贸易帝国主义”在非洲扩张时的作用，参见：Frederick Cooper, Thomas C. Holt, and Rebecca J. Scott, *Beyond Slavery, Explorations of Race, Labor, and Citizenship in Postemancipation Societies* (Chapel Hill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107-49. 关于海峡殖民地的种族问题，参见：Tanja Buelmann and Lesley C. Robinson, "Making Home in a Sojourner World: Organised Ethnicity and British Associationalism in Singapore, c1880s-1930s," *Britain and the World* 9, no. 2 (September 2016): 167-96. 以及 Anthony Webster, "The Development of British Commercial and Political Network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1800 to 1868: The Rise of a Colonial and Regional Economic Identity," *Modern Asian Studies* 45, no. 4 (July 2011): 899-929.

⁹ H. L. T. Quan, ed., Cedric J. Robinson: *On Racial Capitalism, Black Internationalism, and Cultures of Resistance* (London: Pluto Press, 2019).

主义生存的基础在于对“人性价值不平等的区分”。¹ 但是，这类讨论主要将视角局限在一国之内，且主要关心资产阶级借用种族主义对本国有色人种的剥削现象。然而，种族主义在帝国主义全球经济垄断结构中扮演的角色，及其对工业化国家工人阶级左翼政党的影响则很少有深入研究。

因此，本文强调，帝国主义时代以来的种族主义思想，是维持霸权秩序——特别是垄断经济全球霸权的结构性力量。它不但将诸如英、美等发达资本主义工业化中心国家对边缘国家劳动力资源的榨取结构化、合法化，也起到了消解“中心”国家内部工人阶级意识的作用。所以今天我们会看到，支持英国脱欧，欧盟右翼极端民族主义政党排外，美国特朗普总统贸易战等政策的主体不少为欧美国家的工人阶级。他们中间那种被新自由主义全球化抛弃的失落感为何能够轻易地为“中心”国家的精英集团——那些新自由主义全球化的受益者们所利用？为什么许多“中心”国家的左翼政党与知识分子，也乐于将新自由主义全球化造成的不平等与全球环境问题诉诸于中国等第三世界国家的工业化崛起？这些问题只有回到列宁对帝国主义的理解，并将种族主义视为帝国主义核心组成部分，我们才能更清楚地认识到，那些以反帝国主义面目出现的论述，本质上与帝国主义是“同流合污”的。

二、帝国主义观的去政治化

今天西方的许多知识分子左翼会将“帝国”与“帝国主义”观念强加于中国头上，将中国与其他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关系描述为一种“新帝国主义”。这实际上多少与20世纪初考茨基等第二国际理论家们对帝国主义的认识颇有类似之处。列宁认为，考茨基等人用“改良主义的方法”，尝试去“改变帝国主义的基础”，从“实践上”是与小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反对派“同流合污”的，并客观上助长了帝国主义金融寡头对“自由竞争的消除”，以及对弱小民族进行全面压迫的趋势。²

列宁认为，作为“资本主义特殊阶段”的“帝国主义”，其存亡与资产阶级国家的任何政治改良行动，或是“政策”修正毫无关系。这一点在他对考茨基帝国主义定义的批判中表现得尤为明显。列宁着重批判了考茨基将“帝国主义”与“资本主义”割裂开来的看法，并明确表示，不能将“帝国主义”视为一种“政策”。³ 而是一种资本主义经济秩序进入到垄断阶段的必然结果。⁴ “帝国主义”时代所出现的一系列战争、殖民暴力、以及第二国际内英国工党与欧洲各国社会民主党人对本国帝国主义政策的服从，这些都是“帝国主义意识形态”对资本主义社会各阶层渗透的结果。⁵

作为对20世纪初期欧洲“帝国主义”问题讨论的总结与有力回应，列宁的帝国主义论述让我们看到，不平等是“帝国主义”赖以存续的结构性基础。这一认识也成为20世纪欧美帝国史研究者们不得不回应的批判。然而，特别是在苏联解体之后，欧美学术界对“帝国”与“帝国主义”的讨论仿佛一夜之间出现了一场集体失忆。20世纪初期那种对“帝国主义”是一种“政策”的认识重新成为共识。在诸如哈特（Michael Hardt）和奈格里（Antonio Negri）那本为西方左翼学者广为称道的《帝国》一书中，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对“帝国主义”问题的讨论也仅仅被简单带

¹ Jodi Melamed, "Racial Capitalism," *Critical Ethnic Studies* 1, no. 1 (2015): 76-85.

²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中共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22页。

³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中共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01-405页。

⁴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中共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323-439页。

⁵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中共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19-421页。

过。而更能引起二人兴趣的则是围绕欧美学界“生命政治”的脉络，对作为一种全球“秩序”的帝国进行理论建构。他们站在欧洲中心主义的视角上，将帝国主义定义为民族国家权力“超越边界的使用”，并由此提出了“帝国主权”的说法。¹ 这种被萨米尔·阿明称为“时髦的空话”的判断，忽略了早已被列宁指出的帝国主义的实质，即作为资本主义的垄断阶段，帝国主义赖以生存的霸权基础是工业中心垄断集团对非工业化外围地区的系统性剥削。² 这种系统性剥削即能够以潜移默化的“非正式帝国”形式展开，也可以表现为工业中心国家对第三世界的暴力干涉。

实际上，今天欧美学界对帝国主义的讨论，以及将种族主义身份政治化的倾向，表现出了对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列宁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理论的彻底遗忘。在这类讨论中，隐含了一种对“帝国主义”观念的狭隘定义，即“帝国主义”作为一种国家对外政策，仅与实力政治有关，它着重表现为领土、文化、经济影响的对外扩张。³ 奉行这种对外领土扩张政策的国家则被认为是“帝国”。⁴ 除了领土扩张之外，近些年的欧美帝国研究者们还在这个脉络基础上，进一步强调“帝国”作为一种普世政治秩序，其控制与发挥霸权的方式可以更加多样。现代的“自由帝国”（liberal empire）秩序可以绕过旧帝国那种低效的直接领土控制的模式，在政治、文化、经济等方面，对其所宰制的其他政治社会产生决定性的影响。这种“非正式帝国”（informal empire）也更被许多欧美学者视为保证今天全球秩序和平稳定发展的必要手段。

这种帝国主义政治性的定义，再次割裂了帝国主义与资本全球积累之间的必然联系，创造了一种仿佛游离于历史之外的抽象的“帝国”。任意地将罗马帝国、中国、奥斯曼帝国、俄罗斯帝国、英殖民帝国、美帝国这些截然不同的政治体混为一谈。也只有重新回到列宁，我们才能认识到这种帝国主义定义实际上彻底否认了西方之外世界政治组织形式的多元性，其本质恰恰是帝国主义的。

历史地来看，“帝国主义”观念政策化的过程包含了对“帝国主义”、“资本主义”、“种族主义”几个关键概念的去政治化重塑。这种重塑的重要表现之一，是试图斩断上述三个概念之间的逻辑与历史联系。将“帝国主义”去政治化的思想进程包含了三个层面：一、断开“帝国主义”政治政策与“资本主义”经济意识形态之间的内在联系；二、将帝国主义窄化为一种源自政府的政治与军事政策；三、否定种族主义在帝国主义经济与政治秩序中的核心地位。

首先，在针对帝国经济历史的研究中，我们多看到的是资本主义对种植园奴隶劳工、以及对本土白人劳工的剥削。在一般的叙述中，具有强烈种族主义色彩的前者被归咎于资本主义原始积累阶段重商主义者的罪恶。而当讨论进入到19世纪自由贸易资本主义时期，随着废奴运动，以及“自由劳工”的兴起，种族主义仿佛迅速从资本主义经济秩序当中销声匿迹了。取而代之的批判重点则落到了资本主义秩序对“劳工”的剥削。当进入到了19世纪末金融资本主义大规模兴起，特别是20世纪中后期，欧洲资本主义“中心”地带产业工人工会制度完善了之后，讨论的重心才开始重新转向“全球南方”。在许多研究中，此时“全球南方”的出现，通常被视为是资本主义全球产业分工的结果。正是在同样的逻辑下，“东方”与“西方”之间在生产力与经济增长方面的“大分流”，被视作是19世纪西方，特别是英国产业革命、消费主义发展造成的直接影响。⁵

¹ 麦可尔·哈特、安东尼奥·奈格里著，杨建国、范一亭译：《帝国——全球化的政治秩序》，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63-182页。

² 萨米尔·阿明著：《自由主义病毒/欧洲中心论批判》，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14-15页。

³ Duncan Bell, "Ideologies of Empire,"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olitical Ideologies*, ed. Michael Freeden and Marc Stea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573.

⁴ 例如：M. Doyle, *Empir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6), 45; D. Abernethy, *The Dynamics of Global Dominance: European Overseas Empires, 1415-1980*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0), 19.

⁵ 参见：Sven Beckert, *Empire of Cotton, A Global History* (New York: Knopp, 2014). 特别是其第13章，“全球南方的回归”。另：【美】彭慕兰：《大分流：欧洲、中国及现代世界经济的发展》，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

其次，针对帝国主义概念本身的讨论经历了几次重要的演变。当“帝国主义”一词最早于19世纪中期出现在英语语汇中时，毫无疑问是一个贬义词。它仅被用于描述法国“军事政府”的扩张政策。¹ 在出现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帝国主义”都仅仅停留在公共媒体中，被视为波拿巴主义或拿破仑主义的同义词。² 而“拿破仑主义”在公共媒体上则意味着“命令与控制整个世界”恐怖企图。³ 同样，作为“独裁者们精神实质”的“帝国主义”，则更是不符合“民主主义者”独立精神的“专制主义”，是真正爱国、热爱自由的“宪章主义者”们所必须摒弃的“伪装的暴君”。⁴

而到了19世纪末帝国史研究诞生之初，帝国主义逐渐被等同于一种能够与“殖民主义”（colonialism）互相替换的国家政策形式，带有对外扩张倾向，并能够在广大的跨区域空间中，统合多个文化、民族各异群体。因此，在此路径影响下的研究者，关注重点主要落在“帝国”（empire）这一政治实体上。帝国主义则被视作为帝国的意识形态附庸。⁵ 它缺少稳定的概念内含，且容易被党派利益沾染。

在英帝国史研究内部，最早尝试为“帝国主义”一词“脱敏”的学术性论著出版于1924年，是丹麦历史学家博德森（C. A. Bodelsen）对维多利亚时代中期“帝国主义”观的研究。该研究是博德森提交给牛津大学的博士论文。其中，博德森将帝国主义视为“英帝国维护与稳固其帝国统一的行动”。⁶ 在这种认识下，学者们一般以古罗马的政治实践中出现的“治权”（imperium）这一公法概念为基础，将“帝国主义”作为帝国对其所辖范围内领土及人民行使“治权”的系统表现。这种对于“帝国主义”观念思想史的追溯，有明确的西方中心主义视角。而较早跳出英帝国中心主义，对“帝国主义”概念进行系统阐释的英文历史研究著作之一，是威廉·朗格（William L. Langer）对1890至1902年间欧洲列强全球竞争的讨论。

朗格对帝国主义的论述完成于1935年。经他梳理的“帝国主义”，被限定在国家间“实力政治”范畴，将资本全球流动对国家行为的支配作用排除在考察范畴之外，同时更对资本在资本主义国家内部的作用毫无兴趣。他认为，帝国主义是由于“欧洲霸权竞争进入死局”，越发强大的内部压力让欧洲工业强国转向海外，寻找市场，并相互竞争的结果。作为对马克思主义帝国主义观的批判回应，朗格通过将帝国主义一般化、制度化的“客观”方式，为欧洲帝国，及其全球扩张进行了辩护。他在一战前后欧美学界对诸如亚述、埃及以及希腊、罗马帝国的研究基础上，提出“帝国主义与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一样古老”。因此，将“帝国主义与资本主义”结合起来并“加以谴责”，对“重建与理解历史”毫无裨益。朗格将“帝国主义”一词的起源追溯至罗马时期的“大将军”（imperator）概念，其基本特点则全部来自于罗马帝国（Imperium Romanum）的经验，即“独裁权力、高度集中的中央政府、以及对地方独断专行的管理模式”。⁷

与先前的英帝国史研究者不同，在朗格笔下的帝国问题，不再是一个英国及其全球扩张的历

第177-194页。

¹ "Multiple News Items," *Standard*, 5 March 1833; "Lucien Bonaparte, Prince of Canino," *Freeman's Journal*, 8 Aug 1833.

² 例如，在1840年英国一份地方性报纸的“国外情报”（Foreign Intelligence）栏目中，描述了西班牙巴尔多梅罗·埃斯帕特罗（Baldomero Espartero）的政变。在转述支持埃斯帕特罗的《首都》（Capitole）杂志观点时，报纸将这份杂志评论为“拿破仑主义，帝国主义与军事独裁的支持者”。"Foreign Intelligence," *Westmorland Gazette*, 25 July 1840, 2.

³ "London," *Morning Post*, 18 Jan. 1828.

⁴ "Chartist Independence v. Imperialism - No. I," *Lloyd's Illustrated Newspaper*, 5 Jan. 1845. 在此之后，至同年6月，该报纸又以类似题目连载了数篇讨论。

⁵ 参见：Dane Kennedy, *The Imperial History Wars, Debating the British Empire* (New York: Bloomsbury, 2018), 7-8.

⁶ 参见：C. A. Bodelsen, *Studies in Mid-Victorian Imperialism*, 2 ed. (New York: Howard Fertig, 1968), 7. 在书中，博德森追溯了从希里开始，到“帝国联邦联盟”（The Imperial Federation League）诸人的“经典帝国主义叙述”。

⁷ William L. Langer,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1890-1902*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56), 67-68.

史，而更带有了欧洲中心式的“普遍主义”色彩，成为了欧洲列强以及日本这一新兴帝国在全球范围内争霸的现实主义强力政治博弈。在朗格看来，19世纪末英国的“帝国主义”，即等同于同时期德国的“世界政治”(Weltpolitik)观。究其本质，是欧洲工业化国家对亚非落后国家市场通过“和平渗透”形成一定的稳定局势之后，在19世纪末期，随着德国这一“快速崛起的竞争者”出现之后，对英国霸权优势形成挑战的结果。¹朗格对于“帝国主义”观念与政策的区分，以及从实力政治角度出发，将帝国主义理解为国际层面上国家之间经济与军事“竞争”的看法，影响了之后美国学界现实主义、新现实主义以及20世纪末新自由主义的国际关系理论研究。²不过，对包括朗格在内的美国学者而言，将帝国主义视为霸权竞争仅仅处理了问题的一半。它回答了国家为什么需要海外扩张的内驱力，而并未给出国家为什么能够扩张的道德合法性叙述。后者恰恰对19世纪至20世纪中期的英国，以及二战之后迫切希望开启“美国世纪”的美国而言则更为必要。

帝国史研究中，正式尝试从理论上分离“资本主义”与“帝国主义”关系的工作开始于约翰·贾力格(J. Gallagher)与雷纳德·罗宾逊(R. Robinson)。与19世纪的自由帝国主义者不同，两人不得不对二战之后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独立浪潮的现实冲击，以及列宁等从马克思主义角度出发对“帝国主义”问题的批判。在他们的名作中，两人将列宁的帝国主义论视为理论对手。但是，他们却尽量回避列宁帝国主义论与其他所有欧洲/西方中心主义帝国主义论述之间的根本差别，尝试将其视为对约翰·霍布森(John A. Hobson)帝国主义论的延续，并提出了“霍布森-列宁的帝国主义论”这一说法，夸大两者之间的相似性。

当然，同先前的帝国主义辩护士不同，两人的研究承认，在自由贸易的“反帝国主义”叙述掩盖下，英国的帝国扩张从未停息。甚至到了19世纪末，当遭遇诸如德国、比利时、法国等其他欧洲新兴工业列强国家的挑战时，英国自由贸易资本主义精英们毫不犹豫地引入了一种“新重商主义”，动用国家的力量，保障英国在国际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维持以英国为霸权中心的“世界主义”帝国秩序。³这种用国家力量，保障本国资产阶级在全球竞争中优势地位的现象，在19世纪末欧洲列强瓜分非洲的进程中表现的尤为明显。⁴但是，贾力格与罗宾逊提出了“自由贸易帝国主义”(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这一观念，断开了“帝国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内在联系。⁵在这一观念下，“扩张”不再是帝国政治的需求，而成为私人贸易与资本追求利润的必然结果。⁶由私人资本而非国家驱使的帝国扩张，解释了为什么19世纪欧洲列强，特别是英帝国的国家机器，在全球各地殖民地与半殖民的权力分配极不均衡的特点。

“自由贸易帝国主义”观本质上推进了朗格的现实主义帝国观，将商业霸权扩张与帝国主义的统治割裂开来。不但用竞争解释了欧洲列强在全球霸权扩张过程中相互之间的关系，更重要的，它也解释了霸权内部资本与国家之间的关系。然而，在这种现实主义的逻辑下，贾力格与罗宾逊还隐藏了一个自由主义的基本道德判断。即商业扩张必然带来社会平等与文明进步。而帝国这台政治机器，则既能为商业扩张提供保障，也能从商业扩张中获取政治优势。恰是这一点，使得“自由贸易帝国主义”观成为了自由主义帝国观的精神延续。并且也为帝国主义的全球“干涉”政策，提供了合理性与合法性论述。

¹ Langer,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1890-1902*, 415-16.

² 这一点在汉斯·摩根索在《国家间政治》一书中对“帝国主义”的论述中体现的非常明显。对于摩根索的讨论，参见：佩里·安德森：《原霸：霸权的演变》，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2020年，第五章。

³ John Gallagher and Ronal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The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New Series* 6, no. 1 (1953): 1-15.

⁴ Ronald Robinson, John Gallagher, and Alice Denny, *Africa and the Victorians, the Climax of Imperialism* (London: Macmillan, 1962), 1-6.

⁵ Gallagher an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1-15.

⁶ Robinson, Gallagher, and Denny, *Africa and the Victorians, the Climax of Imperialism*, 3.

为“帝国主义”脱敏的另一个层面，在于尽量断开帝国扩张与战争暴力的联系。为此，贾力格和罗宾逊引入了经济史学家、凯恩斯的好友，查尔斯·莱利·费（Charles Ryle Fay）在《剑桥英帝国史》中提出的范畴——“非正式帝国”。¹ 在贾力格和罗宾逊之前，非正式与正式帝国这一族范畴，主要指代的是两种不同的帝国统治形式。后者指通过军事与政治扩张，正式行使治权的殖民地，前者则是“非政治性”的，由商业扩张而获取的势力范围。而在“自由贸易帝国主义”的论述中，“政治”与“商业”这两种影响正式与非正式帝国产生的力量则相互密切关联。² 贾力格和罗宾逊认为，维多利亚时期的“官方意志”（official mind）有意识地通过“自由贸易”而非军事行动，在全球构造一个“非正式帝国”。³ 由此，帝国仿佛变成了促进全球贸易联系，人类进步的仁慈世界君主。

将“帝国主义”概念去政治化的第三个层面，是将“种族主义”从帝国的秩序观、发展中彻底分离出去。一个常见的认识是，种族主义是国家官僚制度、而非资本主义的恶。对这一观点的系统论述来自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⁴ 在早期自由主义思想家的世界秩序想象中，“种族”像是一个缺席的范畴。取而代之的是一个用普遍道德构建起的“人”的概念。而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社会等级秩序，以及“文明”与“野蛮”的文明秩序论述，则仅仅是基于不同文化习俗而推导出的衍生性观念。⁵ 而自上而下的启蒙式的“教育”，则是抹平这类差异的根本途径。⁶ 对于19世纪英国推崇自由主义的帝国主义者而言，教育与商业，提供了消解“自由”与“帝国”这组矛盾的关键路径。⁷ 帝国也由此被美化为了促进“人类”普遍文明与商业繁荣的制度保障。由此，被自由主义去除了种族范畴的帝国主义秩序，堂而皇之地披上了一层“自由世界主义”（liberal cosmopolitanism）或是“共荣联邦”（commonwealth）的外衣。⁸

¹ C. R. Fay, "The Movement Towards Free Trade,"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British Empire*, ed. J. Holland Rose, A. P. Newton, and E. A. Benia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40), 399. 在这里，“非正式帝国”主要被用来解释英国19世纪上半叶在中国的贸易扩张行动。

² Gallagher an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7.

³ Gallagher an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11. 这一点在帝国史研究内部也引起了许多争论，例如：同时，“自由贸易帝国主义”观在美国帝国史研究中也引起了广泛讨论，参见：Wm. Roger Louis, ed., *Imperialism: The Robinson and Gallagher Controversy* (New York: New Viewpoints, 1976). 美国帝国史研究中的威斯康辛学派更用这一概念来解释美国帝国主义的历史。参见：Paul Kramer, "Power and Connection: Imperial Histor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the World,"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16, no. 5 (December 2011): 1348-91; Elizabeth Cobbs Hoffman, *American Umpi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Frank Ninkovich, "Ideology, the Open Door, and Foreign Policy," *Diplomatic History* 6, no. 2 (Spring 1982): 185-208; H. W. Brands, *What America Owes the World: The Struggle for the Soul of Foreign Poli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⁴ Hannah Arendt, *Imperialism, Part Two of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68), 65-101.

⁵ 对于“种族”范畴在18-19世纪英国自由主义思想家论述中的缺席，参见：Uday Singh Mehta, *Liberalism and Empire, A Study in Nineteenth-Century British Liberal Thought*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51-64.

⁶ 这一点洛克（John Locke）进行了系统地阐述。参见：Mehta, *Liberalism and Empire, A Study in Nineteenth-Century British Liberal Thought*, 61-63.

⁷ 关于帝国与自由的矛盾关系，以及自由主义者对帝国进行的辩护，参见：David Armitage, *The Ideological Origins of the British Empi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146-69. 关于19世纪帝国主义者以文明教化作为借口，为帝国扩张，“种族融合”做辩护的讨论，参见：Miles Taylor, "Imperium et Libertas? Rethinking the radical critique of imperialism during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Imperial and Commonwealth History* 19, no. 1 (1991): 1-23.

⁸ 一个最典型的自由主义帝国说辞就是，自由的国家，其政体是团结所有公民的基础，由此建立起的公民身份认同超越了种族文化（ethno-cultural）身份差异。自由主义神话对美国“大熔炉”形象塑造，本质上延续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自由帝国主义者给英帝国统治合法性进行的说辞。关于今天美国自由帝国主义的种族叙述，参见：Bishai, "Liberal Empire," 48-72. 关于19世纪美国自由帝国主义者对全球扩张，^{特别是}对统治“低等种族野蛮人”的^{合法性论述}，参见：Richard H. Immerman, *Empire for Liberty, A History of American Imperialism from Benjamin*

但是，随着 19 世纪后半期欧美国家争夺世界霸权秩序地位而开启的“帝国时代”，其历史进程绝不像汉娜·阿伦特所描述的那样，是资产阶级与国家相互竞争，并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导致“资产阶级摧毁民族国家”，最终获得“得不偿失的胜利”。¹ 相反，自 19 世纪以来的欧美全球霸权秩序的形成与变迁，恰恰是在资产阶级与国家共谋的情况下才得以成为现实。形成帝国主义秩序的原因，也不仅仅在于资本主义对资本全球流动，以及对海外原料、消费市场的渴望。更重要的是，这种由国家暴力保障的霸权秩序，创造了能够将世界特定地区、特定人群锁定在压迫链条的底端，确保另一个极少数的群体能够稳定获利的基本结构。同样，在同时期兴起的欧洲左翼政党也在殖民地问题上，也表现出了与资产阶级政党类似的暧昧态度。

三、种族主义与欧洲社会民主主义的局限

19 世纪末，欧洲列强之间的战争紧张气氛日渐加剧。在英德经济霸权竞争基础上，俄国、奥匈帝国、德国以及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在巴尔干与中东地区的地缘野心，以及英奥、英俄在东地中海权益上的矛盾，都令拿破仑战争之后建立的欧洲“和平”显得岌岌可危。因此，各国工人与社会民主党也关心采用何种方式，反对各国的军国主义倾向，达成欧洲劳工阶层的跨国谅解与合作，避免各国政府陷入战争。然而，在具体的行动方式上，各国工人政党却无法形成一致意见。甚至到了 20 世纪初，欧洲列强间战争威胁越发明显之后，各国左翼政党中也开始出现殖民主义的支持者。到了一战前不久，作为欧洲各国社会民主党雏形的德国社会民主党甚至坚定地选择了捍卫德国民族主义与殖民扩张事业，不可避免地从中左翼转向了右翼。² 这一困境不但最终导致了第二国际的失败，也构成了欧洲左翼政党，乃至今天欧洲左翼对“民族团结”、“国际主义”等观念认识的原始记忆。

19 世纪欧洲工人与社会民主党的兴起也伴随着自由贸易与工业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的转变。这种转变以对欧洲之外地区的压榨，以及欧洲各国内部普通人民的无产阶级化为代价。受到行业甚至地域保护主义深刻影响的欧洲工会组织与工人政党在殖民地问题面前则态度更为暧昧。不少欧洲工人阶级政党还表现出了强烈的欧洲中心主义态度。在第二国际中的许多欧洲社会与工人党，主要关心的是国内普选权以及劳工待遇问题。只有当殖民地同上述两个核心问题产生交集之后，欧洲工人阶级政党才会想起对此发表一些意见。³ 在这个条件下，许多第二国际成员对“国际”的空间想象实际上并未超出帝国主义者描述的范畴。回溯第二国际历次代表大会的报告时，我们很容易看到“国际社会主义工人”、“全世界无产阶级”、“两个半球有觉悟、有组织的无产阶级”、“世界各国劳动者”等表述。但是，只要稍微注意代表名单就能发现，自 1889 年巴黎第一次代表大会起，至 1912 年巴塞尔第九次非常会议为止，第二国际基本上都是“白人国家”中技术劳工的集会。直至 1900 年巴黎第五次大会前，关于殖民地问题都未能进入大会的讨论主题。到了 1904 年阿姆斯特丹第六次代表大会时，第二国际才迎来了第一位欧洲及其新旧殖民地之外地区的代表，即代表日本社会党人联合会出席的片山潜。

虽然，从理论上来说，半殖民地落后的工业发展程度并非本土无产阶级生长的良好土壤，但是由于在 19 世纪中期，资本主义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开始进行劳动力剥削。在这个情况下，有色人种劳工的出现，乃至政治意识的觉醒，已经超出了国家界限。以中国劳工为例，有证据表明，

Franklin to Paul Wolfowitz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0), 129-62.

1 Arendt, *Imperialism, Part Two of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3-4.

2 参见：【英】G. D. H. 柯尔著，何瑞丰译：《社会主义思想史（第三卷）：第二国际 1889-1914 年》（上册），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第 330-331 页。

3 关于马克思、恩格斯以及第二国际领导人们在第三世界认识上的盲点，参见：叶建辉：《拉丁美洲与马克思主义的“错遇”》，《拉丁美洲研究》第 42 卷，第 01 期，2020 年 2 月，第 67-84 页。

在白人政府与资方的双重压迫下，南非华工很快也开始出现了工会化的趋势。¹ 然而，从 19 世纪欧洲工业国家中兴起的第二国际劳工运动，其“国际”视野却未能真正超出帝国的差序世界观所厘定“文明”范畴，且始终存在倒向民族主义右翼，乃至种族主义的倾向。这也是为什么到了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在包括德国、英国在内许多欧洲国家的法西斯主义，都能在工人运动中找到大量的支持者。²

1900 年 9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巴黎召开的第五次国际社会党代表大会上，第二国际以正在进行的第二次布尔战争为契机，围绕殖民地与帝国主义问题展开了激烈的讨论。这也是第二国际成立以来，殖民地问题首次被纳入国际代表大会的议事范畴。荷兰人亨利希·万-科尔（Heinrich van Kol）代表大会第五委员会，就“殖民政策”问题发言。他断言，殖民扩张是“资本主义已陷入绝境”后出现的丑恶行径。然而，在他的讨论中，对殖民与资本主义全球秩序之间的关系仅有寥寥数语。相比之下，他更担忧扩张本身给全球带来的战争危险。他表示，“欧洲就像一只把脚伸向全世界的巨大蜘蛛，当它使所有劣势民族衰弱不堪时，战争将必然爆发。”万-科尔强调，这样的扩张政策必然反噬欧洲，特别是欧洲工人阶级。他以中国为例，认为欧洲的殖民扩张“将会使 4 亿朴实的劳动者领悟到竞争的必要性”，这样一来便一定会让“欧洲的无产阶级没饭吃”。来自英国社会主义联盟（Social Democratic Federation）的代表，被列宁称为“色彩不明的民主主义者”与“资产阶级的庸人”的亨利·海德门（Henry Mayers Hyndman）同样也从反对战争、反军国主义的角度对英国的殖民政策进行了批评。并表示，英国的社会主义者“没有参与这场我们所憎恶的非洲战争”，并对英国在中国与非洲的战争行动表示“羞愧”。³

值得一提的是，作为布尔战争时期反帝国主义政策支持者的海德门曾明确表示，自己“从来不是一个和平主义者”。在 1911 年英德矛盾越趋紧张时，海德门便开始坚决推动联合俄法孤立德国的政策，并支持对德战争。这一看法在英国议会中也得到许多成员的积极呼应。⁴ 他强调，应当认识到德国在“旧普鲁士政策”驱动下进行的全球“海上与陆上扩张”，是对“欧洲协调”（Concert of Europe）体系最大的威胁。⁵ 在此语境下，海德门对英国执政党将外交注意力停留在印度、埃及问题上的政策深感不满。认为这回避了英国面临的真正挑战。这种“帝国主义”政策不但对维护欧洲和平无益，更对实现他从 1881 年便开始提倡的所谓“全体人员的英格兰”（England for All）理想没有任何帮助。因此，作为“英国人和社会主义者”，应当支持政府将政策重心转向防止德国侵略行径，维持英国海军绝对实力。

海德门对帝国主义问题的认识本质上与霍布森类似，都将其视为一种军事扩张主义的政策。甚至较之霍布森，海德门更明确地将军事实力与工业实力视为国家有机体的有机组成部分。强大的“陆军、海军”是“工业有机体”的“自然组成部分”，三者结合，构成了英格兰“目前的国际道义基础”，保障了“经济发展”。海德门认为，作为一个“贸易国家”，占有大量殖民地是不合理的。因为这会使得国家更容易遭受外来攻击，无法有效展开防御但是同时，他也否定了不干涉主义政策。将其视为欧洲大陆国家的绥靖主义。而英国则有必要无视不干涉主义，“照顾好自己的事务，照顾好我们的贸易，保卫英吉利海峡，积累财富”。只有这样才能保障“所有阶级的

¹ 这一点，我将在下面一部分中具体讨论。

² Philip M. Coupland, "'Left-Wing Fascism'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British Fascism, the Labour Movement and the State*, ed. Nigel Copsey and David Rent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95-117. 以及 Tim Mason, *Nazism, Fascism and the Working Class*, ed. Jane Capla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³ 王学东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文献》（第 19 卷），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 年，第 87-88 页。列宁对海德门的评价，参见：列宁：《海德门谈马克思》，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 20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 年，第 388-394 页。

⁴ HC Deb (20 March 1911) vol. 23, cc45-172. URL:

<https://api.parliament.uk/historic-hansard/commons/1911/mar/20/vote-a-men>. 最后访问时间 2021 年 5 月 7 日。

⁵ H. N. Hyndman, "Pacifism and German Aggression," *Justice* (January 21 1911): 6.

舒适生活”。¹ 在默认了英国作为世界霸权中心地位不可变动的前提下，海德门从霸权中心角度出发，用“反帝国主义”与社会民主式的语言，丰富了帝国主义的霸权叙述。我们几乎能从他身上看到那些 20 世纪末，主张进行全球军事干预，维持美国霸权“和平”的新自由主义右翼们的影子。

除了对殖民扩张可能对欧洲均势造成的负面影响之外，欧洲中心的社会民主党人们对“殖民问题”的讨论还处理了殖民地经济发展问题。即便在马克思与恩格斯的笔下，资本主义国家对“古老形式”文明的征服，同样也被视为一种历史的必然。马克思坚决主张，资本主义的历史作用就是发展生产力。其生存的条件，就是对生产工具、生产关系、以及全部社会关系“不断地进行革命”。² 正如英国在印度的统治那样，“不管犯下了多少罪行”，但是由于资产阶级侵略者的到来，英国的自由贸易政策与工业化生产模式，彻底摧毁了印度“半野蛮半文明的公社”，摧毁了“他们的经济基础”，进而在客观上，“在亚洲造成了一场前所未闻的……社会革命”。³ 这并不是说，我们能将马克思主义的启蒙观与自由帝国主义的“文明使命”论等量齐观。虽然，马克思在思考东西方关系时，也遵循了“先进的西方”与“落后的亚洲”这组二元关系。但是，恰是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照下，殖民与被殖民变成了一组辩证关系，文明发展不再是一种目的论式的先进教化后进，后进模仿先进的刻板过程，而变成了一种具体的“自己解放自己”的生产实践。

从这个角度出发，英国在全球的扩张，就绝非是希里（John Robert Seeley）笔下那种超然于历史之外的种族神圣使命，而变成了人类客观历史发展中一个“不自觉的工具”。⁴ 资本主义帝国的世界征服承担了两个历史使命，其破坏的使命是“消灭旧的亚洲式的社会”；其重建的使命，则是“在亚洲为西方式的社会奠定物质基础”。由此，资本主义的帝国不再是历史的神圣主体，而变成了人类历史发展的中间物，是落后地区开启自主社会变革的催化剂。正如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工人阶级获得政治自主意识的进程一样，帝国主义侵略者的到来，最终将触发落后的亚洲社会“自己解放自己”的革命。⁵ 在这个通向解放的实践过程中，被压迫的“落后”者成为了历史进程中的主体。至少在修辞上，马克思笔下被西方统治的“东方”同资本主义社会内被压迫的工人阶级的自我解放发生了关联。

然而，在 19 世纪末欧洲的工人政党中，马克思那种将资本主义扩张视为“历史工具”的看法则变成了对继续保有殖民地的辩护。来自帝国主义中心的左翼，在面对帝国主义与殖民问题时经常从抽象的人道主义立场对殖民地表示同情。然而，**在面对本国通过殖民剥削获取的利益与霸权地位时，便毫无障碍地与帝国主义者站到了同一立场上。**除了海德门之外，作为 20 世纪英国霸权的积极挑战者，来自德国社会民主主义者的帝国观也表现出了类似的态度。在 1900 年就殖民地问题发表的文章中，爱德华·伯恩斯坦（Eduard Bernstein）对帝国主义的殖民者进行了区分。他反对“先进国家之间的殖民战争”，认为社会民主党为了自身利益，有义务阻止这种战争。但是，他又表示，如果某些“文明民族”试图“扩张本国经济领域”，去占领别国已经占有的殖民地，那便必然会导致“文明民族发生冲突”，因此需要“从原则上加以反对”。为了说明存在“欧洲殖民十次有九次是用文明的手段”，伯恩斯坦甚至像霍布森那样，举了“北美、新西兰、南非”这些“白人的国家”，认为这种殖民就显著地改善了土著居民的状况，“制止了土著居民的退化”。

6

¹ H. M. Hyndman, *England for All* (London: Messrs Gilbert & Rivington, 1881), 169-70.

²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34 页。

³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682 页。

⁴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683 页。

⁵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686 页。

⁶ 伯恩斯坦：《社会主义和殖民地问题》，《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编译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谬论》，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 年，第 39 页。“白

在伯恩施坦的讨论中，国际间的“不平等”仅针对先进国家之间，是“在殖民地的分配和对海路的控制”上的不平等。这种不平等会损害“文明世界”中“处于较不利情况中的国家”。因此，可以“通过彻底地继续发展国际海洋法和国际贸易等方面的条约来消除这种不平等”。¹至于殖民者对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的剥削，这在伯恩施坦看来，是“较高的文化”对“落后的文化”所行使的“文明权力”。来自“每一个强大的种族和每一种强大的经济以及在它基础上的文化”都必然会进行扩张和传播，这是促进“进步的发展的强大因素”。不应当“打着社会进步的旗帜”，把这种“扩张意图……加以唾弃”。²

伯恩施坦的干涉主义建立在一个虚构的，由“文明国家”掌握的，通过国际条约与国际组织实现的人类共同利益。在这个条约体系中，先进的“扩张的民族或帝国”应当尽可能地保障落后文明“按照自己的特性进行发展的权利”。但是，这种权利的边界必须由“文明国家”界定并监管。“较高的文化”有权利“督促落后的文化建立保障交往安全的机构”，而且甚至可以通过立法的形式，“在必要的情况下，宣布滥用自己财产的人丧失其对财产的自由支配，并规定把他们置于监护之下。”这种监管权力不仅适用于个人，“也适用于一个民族”。他举例，如果“一个被野蛮部落或半野蛮部落占领的地区蕴藏着一种矿物……对于文明世界的技术异常有用”，那么国际社会便不容许那些不知道怎样利用这些原料的部落“永久地拒绝别人开采”。国际社会可以通过协定，要求这种矿物的开采权，甚至在“必要时”，有权利“用强力迫使一个不服从的民族遵守这样的协定”。³

万-科尔也表达了类似的看法。在1904年8月第二国际阿姆斯特丹代表大会上，在万-科尔就殖民地政策做的报告中，殖民地就被看成是历史的必然，且“在以后许多世纪里还将存在”。让“在政治上根本没有自治习惯的经济殖民地……自行其事（原文如此），是不可能的”。各国是否保持海外殖民地的问题，则“取决于历史关系”。因此，“不应当简单地放弃旧殖民地，因为这些殖民地还没有自治的习惯，一旦长期的托管有所放松，就会陷于无政府状态和贫困”。万-科尔将殖民地视为“没有独立意识”，且“非有我们帮助不可的孩子”。万-科尔一方面将维持殖民关系视为宗主国对殖民地的“神圣的道义责任”。另一方面还强调，“宗主国的社会党”应当与宗主国合作，“防止土著居民的极端贫困化”，帮助殖民地土著“成长为有组织的工人阶级”。⁴

马克思将发展问题视为通过实践而实现的对主体性的发现。相比之下，第二国际的左翼社会民主党人却将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观篡改为一种自上而下的教化。这与帝国主义者建立在种族差序秩序的“文明使命”观并无两样。帝国主义者对“文明程度”落后社会的征服，开启了白人对“野蛮人”的教化，是“野蛮”通往“文明”、消除落后状态的唯一途径。帝国主义者同时还

人的国家”（the White Men's Country）是当时英帝国各个定居殖民地（南非、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对自己国家的自称。希里在《英格兰的扩张》中，详细地阐述了建设“白人国家”的理想与英帝国全球使命之间的关系。他认为，英帝国强大之处，在于它本质上是一个说同一种语言，基本采用同一种制度，而且主体为同一个民族的“白人国家”的联盟。这种帝国主义的种族同质化目标，被包装在“文明使命”的论述之内。参见：J. R. Seeley, *The Expansion of England, Two Courses of Lectures* (London: Macmillan and Co., Limited, 1914), 302.; Robert A. Huttenback, "The British Empire as a "White Man's Country" - Racial Attitudes and Immigration Legislation in the Colonies of White Settlement," *Journal of British Studies* 13, no. 1 (Nov. 1973): 108-37.

¹ 伯恩施坦：《社会主义和殖民地问题》，《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编译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谬论》，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年，第41-42页。

² 伯恩施坦：《社会主义和殖民地问题》，《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编译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谬论》，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年，第34-35页。

³ 伯恩施坦：《社会主义和殖民地问题》，《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编译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谬论》，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年，第36页。

⁴ 万-科尔：《在第二国际阿姆斯特丹代表大会上关于“殖民政策和社会民主党”的报告（摘录）》，《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编译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资料选编——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谬论》，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年，第340-341页。

是判定这种教化是否成功的终极裁判，他们超然于历史之外，站在文明发展的尽头，像神圣的父亲一样，启迪、监护、乃至鞭策人类文明的“孩童”们走向成人。当然，在“父亲”眼里，这一天可能永远不会到来。因此，可以说，伯恩施坦与万-科尔等这些来自新兴霸权国家中的左翼社会民主党人，在 20 世纪初便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美国尝试建立的霸权体系勾勒出了基本框架。这种“文明化”了的霸权主义，将 20 世纪之后的帝国变得更为隐秘。

四、要帝国不要战争

20 世纪初，在非洲与中国，欧洲的列强们正在进行着争夺殖民地与“势力范围”的战争。这两场在亚非大陆上几乎同时开展的战争，是欧洲中心主义的霸权竞争世界观与文明观在欧洲之外的表现。虽然帝国的辩护士们很希望将 19 世纪英国的全球扩张视为一种自由贸易、工商业发达后的自然结果，将 19 世纪 70 年代后英德之间的紧张关系描述为一种商业对手间的竞争。然而，事实却远非如此。1815 年通过“维也纳体系”建立起的“欧洲协调”，本质上是一个霸权者之间，在欧洲范围内的暂时性和平。这种有限的“国际”和平以狭小的欧洲为边界，而在欧洲之外，霸权间的竞争则更加肆无忌惮、更为暴力。这种霸权竞争主要目的是占领殖民地与扩大列强在欧洲之外的势力范围。是国家机器与国内资产阶级之间相互裹挟、博弈、协作的结果。在欧洲之外，霸权国家的国家机器与资产阶级则更多采用协作的模式，通过国家机器获取殖民地或势力范围，维护本国资产阶级在全球资本竞争中的优势地位，最大化对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的系统性剥削。这种帝国主义活动，意图在最大程度上确保欧洲霸权国家及其资产阶级对财富的垄断。

欧洲的社会民主党与自由主义左翼对欧洲之外世界的认识，也主要从“殖民地问题”这个帝国知识的脉络中产生。20 世纪初，第二国际对“帝国主义”的认识主要还是将其视为一种“沙文主义”与“军国主义”的政策，是资产阶级国家发展的结果。因此，20 世纪初欧洲政治左翼对“帝国”暴行的认识，其地理范畴基本也仅局限在宗主国与殖民地关系之内。例如，1900 年八国联军侵华期间，沙俄趁机扩张至清朝下辖的东地区海兰泡和江东六十四屯，制造了臭名昭著的海兰泡惨案与江东六十四屯惨案，屠杀了大量中国平民，吞并了海兰泡，并夺得了江东六十四屯的实际主权。然而，帝国主义在欧洲之外半殖民地的暴行似乎并未真正进入欧洲左翼的视野。

1

1900 年 9 月在巴黎召开的第二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其反对“军国主义”促进“世界和平”的决议，并未注意到亚洲正在发生的帝国主义暴行，仅仅谴责了“英国政府对南非布尔人的残暴行径”，以及俄国沙皇“对波兰和芬兰人民的野蛮压迫政策”，并代表“东西两个半球的劳动者”，对“资本主义各国政府”漠视土耳其在亚美尼亚的“暴行和屠杀行为”进行了“愤怒地抗议”。针对“殖民政策”的决议则更能显出欧洲社会党“国际”观念的局限。这一“国际”范畴围绕着殖民地与宗主国关系展开。殖民扩张是资本主义各国政府冲突的原因，也导致了各国“煽动沙文主义”、“扩大开支，加强军国主义”等帝国主义政策的发生。而社会党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是要求“各国社会党”在“经济条件允许的一切地方研究殖民地问题”。并且鼓励在殖民地建立社

¹ 相反，帝国主义者对沙俄在中国的行动则格外关心。英国议会针对沙俄在中国的扩张进行了数场讨论。一个认识是，俄国向中国扩张会威胁到“欧洲协调”体系确立的和平，甚至有可能进一步占领全中国，进而威胁到英国在中国的特殊利益。参见：HC Deb (07 December 1900) vol. 88, cc303-322. URL:

<https://api.parliament.uk/historic-hansard/commons/1900/dec/07/british-interests-in-china>. 最后访问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以及 HC Deb (10 December 1900) vol. 88, cc359-367. URL:

<https://api.parliament.uk/historic-hansard/commons/1900/dec/10/british-interests-in-china>. 最后访问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会党，同时“吸收”这些殖民地社会党“加入宗主国的组织”。¹

然而，作为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的表现，帝国主义秩序中不仅包含了以“大国”为主导的对世界的正式瓜分，更有“资本家的垄断同盟”对国内与国际市场的瓜分。并且，后者早已超出欧洲大国国内以及殖民地的范畴，在更广大的世界范围内，“形成国际卡特尔”。²虽然列宁一直要到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才真正做出如上的阐述，但是列宁在1900年《火星报》创刊时发表的《对华战争》一文中，便已经表现了与第二国际不同的认识。他不但将视野扩大到中国这样的半殖民地，而且还展现了从被压迫者反抗角度来理解“帝国主义”全球霸权秩序的态度。在这个视野下，中国出于“憎恶”来自欧洲的“资本家和唯资本家之命是从的欧洲各国政府”而自发进行的对“欧洲人的袭击”，可以与“印度土著的抗英起义”，和“英国人对布尔人的战争”被放在同一个脉络里来理解。都是“欧洲资本家”，挟持欧洲各国政府，向“工业不发达，还多少保留着宗法式生活特点”的殖民地与半殖民地扩张之后引发的被压迫者的自主反抗。同时，列宁还注意到，半殖民地的中国人民与俄国人民一样，都在帝国主义秩序下面临着双重压迫。一方面，他们遭受着“亚洲式政府的压迫”，另一方面，他们也遭受着“侵入中华帝国的资本的压迫”。这也使得俄国人民群众对沙皇统治的反抗，以及全世界被压迫者的反抗一样，超出了民族国家的界限，相互发生了联动。³

除了在殖民地反抗问题上，未能认识到被殖民者“自己拯救自己”的能动意志之外，社会党在面对国内无产阶级夺权问题上同样也表现出了机会主义的姿态。与列宁建设革命党的认识不同，来自欧洲工业资本主义国家的社会民主党与工人党派在政治行动上与传统的议会政党几乎没有差别。他们更乐于视自己为依靠工人群众选票支持的议会反对党，坚持对“资产阶级政府”保持“不屈不挠的反对立场”。在议会政治的框架内，通过“占据议席”，来“夺取社会权力”。因为，依照考茨基的意见，“在现代民主国家里，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不可能是某种突袭的结果”，而是长期的，在工人阶级“体质上和精神上”复兴过程中，“逐步夺取市政机构和立法会议的结果”。⁴比利时工人党的领袖王德威尔得（Emile Vandervelde）作为大会主席对此意见进行了积极呼应，强调“无产阶级在体质上、道德上和智力上”做好准备之后，才能够“成熟到可以统治世界”，并“在资本家阶级面前站立起来”，承担起“自己的伟大任务”。⁵

大会决议一方面以工人阶级“不成熟”为理由，反对工人阶级独立执政；也从形式上禁止工人阶级政党同资本家阶级政党建立“任何形式的联盟”。但同时也表示，“在特殊的情况下，有时建立这种联合是必要的”。并且，来自法国、德国、荷兰等西欧国家的社会党人还强调，除了作为议会反对党之外，社会民主党员通过选举进入“资产阶级阁”也是一种必要的斗争手段。甚至还表示，任何反对这一立场的意见，都会“造成混乱”，并进一步“搞乱无产阶级的意识和瓦解无产阶级的队伍”。⁶

欧洲社会民主党对工人阶级“不成熟”的看法，几乎复刻了文明等级论中对有色种族是人类文明进化史中的“孩童”的认识。本质上，这种社会主义的改良态度更像是19世纪中期福利自由主义观念的左翼政治变体，它不但在行动上欧洲中心主义的，在政治意识上同样也难以摆脱那种具有浓厚精英主义色彩的欧洲中心世界观。而同一时期，列宁的立场则截然不同。在1899年末至1900年初，列宁对俄国社会民主党基辅委员会起草的《宣言书》提出了批评，认为其拒

¹ 王学东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文献》（第19卷），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99-100页。

²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381-400页。

³ 列宁：《对华战争》，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4卷，1984年，第319-323页。

⁴ 王学东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文献》（第19卷），北京：中共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64页。

⁵ 王学东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文献》（第19卷），北京：中共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67页。

⁶ 王学东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文献》（第19卷），北京：中共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66-67页。

绝号召俄国工人群众进行政治斗争的立场已经偏离了“国际社会民主党原则和俄国社会民主党原则”，几乎要与“伯恩斯坦同流合污”，在“社会民主主义的基本思想方面表现了很大的混乱”，且必然会“把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和社会民主党人拖到工联主义和资产阶级自由主义庸俗化的泥潭中去”。¹

列宁认为，政治斗争是工人运动“脱离萌芽状态和幼年时期”的唯一途径。社会民主党必须积极介入，使工人群众的“自发运动和革命运动结合起来”，使“阶级斗争和政治斗争结合起来”。只有在政治活动和政治斗争中，工人群众才能获得“政治教育”。列宁强调，社会民主党不单必须是“觉悟工人”的代表，还需要发挥领导作用，鼓动和宣传政治斗争的思想，调动“不觉悟工人”，并在运动过程中发展工人的阶级意识。² 在两年之后的《怎么办？》中，列宁更将这种政党的领导作用具体化，强调社会民主党要成为“先锋队”，将阶级意识“从工人同厂主的关系范围外面灌输给工人”，发挥社会民主党人的革命与政治作用，深入“一切阶级”，让工人超出部门利益，将工人运动从工联主义的“自发”运动，转变为“自觉”的“社会民主主义的政治”。社会民主党只有成为了先锋党才能真正满足“无产阶级最迫切的要求”，即“从政治鼓动和政治揭露中获得全面的政治教育”。³

列宁敏锐地注意到，种族主义是最容易为工人群众接受的意识形态。在俄国的环境下，这种种族主义表现为反犹与排外。这种种族主义话语还极容易为帝国主义政府所利用，作为转移人民对政府不满的手段，通过“煽起民族仇恨”而“使劳动人民的注意力离开其真正敌人”。并用文明使命的借口，进行对外战争，不但将本国“人民变成奴隶”，还“派他们去镇压那些不愿做奴隶的别国人民”。⁴

然而，欧洲社会民主党与自由主义左翼的讨论，大多对种族主义问题视而不见。因此，如果政党不主动地通过参与并鼓动工人群众的政治斗争，并在这个过程中“去提高工人的觉悟程度”，却把自身视为谋取选票的议会党，那必然会被动地“迎合工人”，“鼓吹反犹太主义”。⁵的确，列宁所预见的情况，在同时期的欧洲大陆新兴工业国家、英帝国及其白人殖民地已经普遍出现。排外与种族主义恰恰是工人政党与工会组织，抨击执政党，谋求部门利益最常用的政治鼓动工具。同样，即便在今天欧美世界出现的反新自由主义全球化浪潮中，我们也能观察到类似的现象。种族主义就像是议会党的隐疾，一旦条件合适，便能够席卷意识形态光谱的左右两端。

五、结语

萨米尔·阿明（Samir Amin）在其对欧洲中心主义文化建构的讨论中向我们揭示了，种族主义作为一种资本主义的文化结果，它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逐渐从“基因种族主义”发展成了“地理种族主义”。并且，在这个过程中塑造了“先进的欧洲”与“落后的东方”这种文化偏见。⁶然而，本文希望进一步表明，种族主义不仅是资本主义的文化结果，而更是资本主义全球秩序结构的组成部分。这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一个基本的历史现象，即从资本主义跨洋全球贸易开始，全球

¹ 列宁：《论〈宣言书〉》，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72-275页。

² 列宁：《论〈宣言书〉》，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75页。

³ 列宁：《怎么办？》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6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80-87页。

⁴ 列宁：《对华战争》，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列宁全集》第4卷，1984年，第323页。

⁵ 列宁：《论〈宣言书〉》，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列宁全集》第4卷，1984年，第276-277页。

⁶ Samir Amin, *Eurocentrism, Modernity, Religion, and Democracy A Critique of Eurocentrism and Culturalism*, trans. Russell Moore and James Membrez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2009), 171-75.

秩序中发达与不发达地区的经济分野，在 19 与 20 世纪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也恰恰是白人与有色人种主体国家之间的种族分野。种族主义在资本主义发展历史中发挥的经济作用，并未随着废奴运动而消失，而是以“自由劳工”的形式，继续在 19 世纪以来的资本主义全球劳动分工格局中扮演着关键作用。

今天，种族主义在塑造全球发展不均衡现象中的也扮演着重要作用。其基本格局表现为帝国主义中心国家对第三世界国家的系统性劳动价值剥削。而 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诸如大卫·哈维等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对新自由主义问题的批判，成为今天我们理解 20 世纪末 21 世纪初“全球化时代”政治、经济问题的基本模式。这种模式认为，新自由主义的经济方案带来了一个与之前截然不同的国家形态。¹ 在新自由主义方案推动下，国家通过大规模的私有化计划，试图完成资本主义世界的自我拯救。² 哈维还强调，这种新自由主义化的进程在 20 世纪末的全球几乎同时展开。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中，创造了一批形态各异的、且“不稳定”的“新自由主义国家”。³ 哈维强调，新自由主义理论“对民族并不友好”，因为如果“新自由主义想要发展壮大，就必须脱离镶嵌型自由主义的模式，切断国家和民族间的纽带”。⁴ 恰是在处理“民族”与“国家”关系的时候，哈维的批判开始显得捉襟见肘。他一方面认为资本全球散播的基本趋势，就是要从国家的约束中“脱嵌”出来。然而，另一方面他又无法对国家在资本全球散播进程中扮演的重要作用视而不见。在这个矛盾中，韩国、日本、中国、印度、伊朗与美国、法国、英国各自不同的民族情绪都能被认为是一个普遍的“民族主义”，在“新自由主义国家”参与世界市场上竞争时出现的副产品，或是竞争需要下的机会主义工具。⁵

这种认识几乎像是“世界是平的”这种新自由主义全球化观念的左翼表达。它忽略了全球经济格局中仍然存在的差序格局，忽略了“中心”国家在全球资本主义秩序中仍旧垄断了绝大部分利润的基本现实。⁶ 生产力落后的绝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仍旧被锁定在全球生产链的底端。即便是少数那些被新自由主义视为“经济奇迹”的，在欧美“西方”之外的国家，也并没有真正摆脱对西方国家的依附关系。同时，自 2016 年以来美国特朗普政府开始的全球“贸易战”以来，那种新自由主义全球化想象的资本在全球网络中扁平化散布的神话已经彻底被打破。资本对于国家的“嵌入”依然是基本事实。来自 19 世纪资本主义“中心”的“白人的国家”，迄今为止仍旧掌握并希望持续掌握对全球财富的垄断地位。来自资本主义全球体系“边缘”的国家，绝大多数也仍旧无法摆脱对“中心”国家的依附地位与自身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落后地位。两者之间的分界线，仍旧基本沿着一条种族线展开。

事实上，不均衡恰恰是资本主义全球秩序的基本结构。这种建立在种族主义前提上的不均衡世界格局，不但是资本在全球的流动与全球劳动分工的合法性论述的逻辑基础，也构成了“本土-外部”这一地理分隔观念的认识论前提。在全球劳动分工以及“本土-外部”这种内外观的作用下，垄断资本主义才得以在与其几乎同时崛起的工人阶级与大众民主浪潮的挑战下，最大程度地稳定“本土”潜在的巨大社会矛盾。也只有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才能真正理解第三世界民族独立运动，特别是 20 世纪中期开始的通过第三世界内部互助合作，尝试在政治、经济与文化进行全面去殖民计划的重要价值。也只有在这一条脉络中，我们才能真正理解新中国“崛起”的历史含

¹ 【美】大卫·哈维：《新自由主义简史》，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20 年，第 9-10 页。

² 同上，第 23-35 页。

³ 同上，第 80-93 页。

⁴ 同上，第 97 页。

⁵ 同上，第 97-99 页。

⁶ 关于对哈维观点的批判，特别是垄断资本主义在新自由主义时期对第三世界的持续剥削，参见：Sam King, "Lenin's Theory of Imperialism: A Defence of its Relevance in the 21st Century," *Marxist Left Review*, no. 8 (Winter 2014),

<https://marxistleftreview.org/articles/lenins-theory-of-imperialism-a-defence-of-its-relevance-in-the-21st-century/>.

义。

参考文献:

- Abernethy, D. *The Dynamics of Global Dominance: European Overseas Empires, 1415-1980*.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Amin, Samir. *Eurocentrism, Modernity, Religion, and Democracy a Critique of Eurocentrism and Culturalism*. Translated by Russell Moore and James Membrez.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2009.
- Arendt, Hannah. *Imperialism, Part Two of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68.
- Armitage, David. *The Ideological Origins of the British Empi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 Beckert, Sven. *Empire of Cotton, a Global History*. New York: Knopp, 2014.
- Bell, Duncan. "Ideologies of Empire."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olitical Ideologies*, edited by Michael Freeden and Marc Stea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 . "Introduction: Empire, Race and Global Justice." In *Empire, Race and Global Justice*, edited by Duncan Bel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9.
- Bishai, Linda S. "Liberal Empir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Development* 7 (2004): 48-72.
- Bodelsen, C. A. *Studies in Mid-Victorian Imperialism*. 2 ed. New York: Howard Fertig, 1968.
- Brands, H. W. *What America Owes the World: The Struggle for the Soul of Foreign Poli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 Buelmann, Tanja, and Lesley C. Robinson. "Making Home in a Sojourner World: Organised Ethnicity and British Associationalism in Singapore, C1880s-1930s." *Britain and the World* 9, no. 2 (September 2016): 167-96.
- "Chartist Independence V. Imperialism - No. I." *Lloyd's Illustrated Newspaper*, 5 Jan. 1845.
- Cooper, Frederick, Thomas C. Holt, and Rebecca J. Scott. *Beyond Slavery, Explorations of Race, Labor, and Citizenship in Postemancipation Societies*. Chapel Hill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 Coupland, Philip M. "'Left-Wing Fascism'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British Fascism, the Labour Movement and the State*, edited by Nigel Copsey and David Renton, 95-117.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 Curtin, Philip, ed. *Imperialism*.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71.
- Doyle, M. *Empir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6.
- Engerman, Stanley L. "Servants to Slaves to Servants: Contract Labour and European Expansion." In *Colonialism and Migration: Indentured Labour before and after Slavery*, edited by Ernst Van Den Boogaart and P. C. Emmer. Dordrecht: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86.
- Fay, C. R. "The Movement Towards Free Trade."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British Empire*, edited by J. Holland Rose, A. P. Newton and E. A. Benia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40.
- Ferguson, N. *Colossus: The Price of America's Empire*. London: Penguin, 2004.
- "Foreign Intelligence." *Westmorland Gazette*, 25 July 1840.
- Gallagher, John, and Ronal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The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New Series* 6, no. 1 (1953): 1-15.
- Hoffman, Elizabeth Cobbs. *American Empi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 Huttenback, Robert A. "The British Empire as a "White Man's Country" - Racial Attitudes and Immigration Legislation in the Colonies of White Settlement." *Journal of British Studies* 13, no. 1 (Nov. 1973): 108-37.
- Hyndman, H. M. *England for All*. London: Messrs Gilbert & Rivington, 1881.
- Hyndman, H. N. "Pacifism and German Aggression." *Justice* (January 21 1911): 6.
- Ignatieff, M. *Empire Lite: Nation-Building in Bosnia, Kosovo and Afghanistan*. London: Vintage, 2003.
- Immerman, Richard H. *Empire for Liberty, a History of American Imperialism from Benjamin Franklin to Paul Wolfowitz*.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0.
- Kennedy, Dane. *The Imperial History Wars, Debating the British Empire*. New York: Bloomsbury, 2018.
- King, Sam. "Lenin's Theory of Imperialism: A Defence of Its Relevance in the 21st Century." *Marxist Left Review*, no. 8 (Winter 2014).
<https://marxistleftreview.org/articles/lenins-theory-of-imperialism-a-defence-of-its-relevance-in-the-21st-century/>.
- Kramer, Paul. "Power and Connection: Imperial Histor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the World."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16, no. 5 (December 2011): 1348-91.
- Langer, William L.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1890-1902*.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56.
- "London." *Morning Post*, 18 Jan. 1828.
- Louis, Wm. Roger, ed. *Imperialism: The Robinson and Gallagher Controversy*. New York: New Viewpoints, 1976.
- "Lucien Bonaparte, Prince of Canino." *Freeman's Journal*, 8 Aug 1833.
- Mason, Tim. *Nazism, Fascism and the Working Class*. Edited by Jane Capla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Mehta, Uday Singh. *Liberalism and Empire, a Study in Nineteenth-Century British Liberal Thought*.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 Melamed, Jodi. "Racial Capitalism." *Critical Ethnic Studies* 1, no. 1 (2015): 76-85.
- "Multiple News Items." *Standard*, 5 March 1833.
- Ninkovich, Frank. "Ideology, the Open Door, and Foreign Policy." *Diplomatic History* 6, no. 2 (Spring 1982): 185-208.
- Quan, H. L. T., ed. *Cedric J. Robinson: On Racial Capitalism, Black Internationalism, and Cultures of Resistance*. London: Pluto Press, 2019.
- Richardson, Peter. *Chinese Mine Labour in the Transvaal*.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82.
- Robinson, Ronald, John Gallagher, and Alice Denny. *Africa and the Victorians, the Climax of Imperialism*. London: Macmillan, 1962.
- Seeley, J. R. *The Expansion of England, Two Courses of Lectures*. London: Macmillan and Co., Limited, 1914.
- Taylor, Miles. "Imperium Et Libertas? Rethinking the Radical Critique of Imperialism During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Imperial and Commonwealth History* 19, no. 1 (1991): 1-23.
- Webster, Anthony. "The Development of British Commercial and Political Network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1800 to 1868: The Rise of a Colonial and Regional Economic Identity." *Modern Asian Studies* 45, no. 4 (July 2011): 899-929.

【论 文】

超越霸权中心主义¹

——主权平等的第三世界历史经验

殷之光²

摘要：本文追溯了现有国际关系、国际法领域内对主权平等问题的认识。在西方主流理论话语中，存在明确的霸权中心主义问题。这种以霸权为中心的世界秩序认识，也是从西方历史经验出发得出的推理。避免国际秩序变成少数霸权暴政的重要前提，需要将主权平等原则历史化、语境化，并且将谋求国际关系的民主化诉求，作为“主权平等”的理想目标，而不仅仅止步于法律形式上的平等。而达成这一任务的理论前提，是需要将第三世界反抗霸权的政治实践以及寻求发展的现代化经验，纳入主权平等观念的讨论中，丰富其政治与历史内涵。

关键词：霸权；第三世界；权力平衡；主权平等

一、导言

1953年12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和印度政府代表团就中印两国在中国西藏地方的关系问题，在北京开始举行谈判。谈判开始时，周恩来在与印度代表团谈话中提到，处理中印两国关系，遵循“互相尊重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惠和和平共处”的基本原则。³很快，在中国1954年参与日内瓦会议，处理越南反法战争，以及1955年参与万隆会议，处理亚非国家民族独立问题时，这五项基本原则成为了新中国塑造国际秩序的基本方针，并被沿用至今。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貌似理想主义的五项原则，从它提出伊始，便与国际上反霸权主义、寻求民族独立的现实斗争以及国内的建设发展诉求密不可分。早在1949年中国解放战争末期的“紫石英号”事件后，毛泽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发言人起草的声明中，便出现了五项原则的基本形态。声明中强调，中国与世界各国的外交关系，“必须建立在平等、互利、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基础上”。⁴在这里被放在第一位的平等原则，贯穿了五项原则的每一个方面，更是“和平”的基本前提。同样，在20世纪美苏冷战末期，全球局势再次面对重大变局时，建立在“各国一律平等”前提下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更被邓小平、江泽民等视为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与“国际政治新秩序”的基础。⁵与之相对的反题，便是那些“非结束不可”的用“势力范围”方式处理国际关系的“霸权主义”，以及“集团政治”秩序模式。⁶同时，作为一种秩序理想，平等原则也给出了中国处理自身发展与国际地位的一个不变方针，即习近平主席重申的“中国永不称霸”。⁷也正是在此基础上，我们才能理解“中国属于第三世界”这一判断的政治意义。

¹ 本文刊载于《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22年第4期，第43-55页。

² 作者为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

³ 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第63页。

⁴ 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第85页。

⁵ 邓小平：《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准则建立国际新秩序》，《邓小平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281—283页。丘日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建立国际新秩序的基础》，《政治与法律》1993年第3期，第40—42页。

⁶ 邓小平：《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在联大特别会议上的发言》，《人民日报》1974年4月11日，第1版。

⁷ 习近平：《加强政党合作共谋人民幸福——在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上的主旨讲话》，2021年7月6日，<http://m.news.cctv.com/2021/07/06/ARTIpnHThHoAH8JRSONWYpRB210706.shtml>，2022年5月10日。

在现有国际关系领域中，对于主权平等问题的研究与国际法研究密不可分。作为现代国际法的根基，主权平等是现有国际组织、国际交往的公理性原则，也在基本原则的标志了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国际秩序与之前西方主导的霸权差序世界格局的根本不同。² 但是，这种变化并不意味着霸权就此消失，更不代表现代国际秩序已经走出了霸权中心主义。实际上，研究者们注意到，作为理想的主权平等，与作为现实的国家实力不平等之间存在着难以调和的鸿沟。这一矛盾也成为推动国际法技术发展的重要问题意识。³

如何承认这种差异，并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国际法、国际秩序规则的普遍性？在今天的国际关系、国际法研究中，对于这个问题并没有多少令人满意的答案。现代国际法对这一问题的处理方法是法律的世界从政治的世界里人为地抽离出来。所有在实践中现实存在的平等，在法律语言创造的名义世界（nominal world）中，都被人为磨平。⁴ 这就像是对法律平等主义（legal egalitarianism）在国际法层面上的自然沿用。国家被视为一种理想化状态下，具有无法继续分割权利的法律主体。然而，即便是从二战之后的国际政治实践历史中，我们也不难发现，这种主权平等理想更多时候仅仅是水中明月。甚至在近几十年的气候政治、国际贸易活动乃至军事干涉行动中，主权平等原则还极容易成为极少数霸权国家宰制国际秩序，甚至胁迫其他国家、造成人权灾难的武器。⁵ 此外，这种抽象的主权平等原则，还倾向于忽略主权国家内部由于经济发展程度、自然条件、文化以及殖民与帝国主义历史影响所造成的国家能力差异。这无疑是在“为一种高度不平等的世界秩序赋予合法性”。⁶

本文认为，避免国际秩序变成少数霸权暴政的重要前提，需要将主权平等原则历史化、语境化，并且将谋求国际关系的民主化诉求作为“主权平等”的理想目标，而不仅仅止步于法律形式主义上的平等。而达成这一任务的理论前提，需要将第三世界反抗霸权的政治实践以及寻求发展的现代化经验，纳入主权平等观念的讨论中，丰富其政治与历史内涵。

二、主权平等观念史的欧洲中心主义问题

¹ 周恩来：《1975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人民日报》1975年1月21日，第1版；邓小平：《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在联大特别会议上的发言》。实际上在1971年10月，经毛泽东亲自批示，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返联合国之后的首次发言中，中国“属于第三世界”、“国家无论大小，应该一律平等”、“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应该成为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准则”、中国“永远不做超级大国”这几个关键认识便已经得到了系统表述。同样，1974年2月22日，毛泽东在会见时任赞比亚总统卡翁达时也表达了与邓小平在联大讲话类似的意思。他强调，“亚洲除了日本都是第三世界”；中国一旦“大国沙文主义”，“看不起第三世界一些国家的人民”，也需要被“教育、处分”，或者“赶回去”。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第6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第415-416、520-521页。

² 关于欧洲建立在博丹“主权不平等”原则上的国际间差序格局，参见 China Miéville, *Between Equal Rights, A Marxist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Law*, Leiden: Brill, 2005, pp. 184-97.

³ Lora Anne Viola, Duncan Snidal, and Michael Zürn, “Sovereign (In) Equality in the Evolu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Transformations of the State*, ed. Stephan Leibfried et al.,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pp. 222-37.

⁴ Robert A. Klein, *Sovereign Equality Among States: The History of an Idea*,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74, pp. 8-9.

⁵ Nico Krisch, “International Law in Times of Hegemony: Unequal Power and the Shaping of the International Legal Order,” *Th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16, no. 3 (2005), pp. 369-408; Christopher J. Eby, “Global Legalism: The Illusion of Effective International Law,” *Denver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 Policy* 38, no. 4 (2010), pp. 687-99. George Bisharat, “Sanctions as Genocide,” *Transnational Law & Contemporary Problems* 11, no. 379 (2001), pp. 379-425.

⁶ [美] 乌戈·马太·劳拉·纳德：《西方的掠夺：当法治非法时》，苟海莹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166页。

人群互动这一自然状态促生了对主权与平等观念的探索；对主权平等原则的追求也反过来制约并改造了人群间的互动。从思想史角度出发，对欧洲现代主权观念的探讨最早被追溯到让·博丹（Jean Bodin，约1530-1596）。博丹从对罗马法中“治权”（*imperium*）概念的分析出发，尝试在有限领土内部建立起一个不受天主教会干涉、不可分割的“绝对且永恒的权力”（*la puissance absolue & perpétuelle*）。他用法语词“*la souveraineté*”来描述这种“对公民与共荣联邦臣民”的权力，以表示其超越罗马法传统的独创性。¹本质上说，博丹对主权的探索，是期望对“谁有权利管辖什么地方”这个政治性问题提供合法性与理论的佐证，并以此将无处不在的罗马教会权力从国家的政治、法律生活中剥离出去。²因此，欧洲中心的主权认识，主要是一种关心政治独立而非国家间平等的理论。³然而，当这种排他性权力需要处理国与国关系时，便显得捉襟见肘。随着历史发展，这种传统的主权认识甚至无法处理欧洲国家在殖民扩张过程中面临的一系列诸如殖民占领、人口流动等多元问题。因此，在这种主权观念基础上形成的欧洲国家，在面对整合全球秩序的问题时，不约而同选择了主体民族、主体政治群体支配其他国家、民族、群体的霸权模式。⁴

作为主权平等观念中的另一个组成部分，平等也同样遭遇着理论与现实的矛盾。一般认为，欧洲学者对主权间平等原则的论证是自然法在国家主权上的逻辑延展。这种视国家为一种共同权力且具有统一人格的共同体理论，最早通常被追溯到霍布斯（Thomas Hobbes，1588-1679）。⁵这一理论在欧洲16世纪现代意义上的主权国家开始形成的初期，为欧洲新兴国家之间的互动提供了重要便利。一个不可分的、独立的、具有统一人格的国家，淡化了欧洲内部新兴政治共同体各种纷繁复杂的政体差异，并在实践上使得欧洲国家间的互动成为可能。⁶值得注意的是，虽然主权平等在理论上被视为一种自然权利，但是，在国家之间的互动实践上，这种平等从未成为过现实。因此，主权之间相互独立、平等的法律原则，也被一些批评者认为是一种“有组织的伪善”（*organized hypocrisy*）。⁷

现代国际法采用了一种法律中心主义的策略处理这种理论与现实的冲突。经典的国际法理论强调，国家在法律层面享有平等的权利，国际法生效的基本前提是来自所有国家的同意。同时，国际法对所有国家具有平等的约束力。⁸而在现实中国家由于能力、大小、发展程度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实际不平等，则并不影响在法律理想层面上认定的主权平等原则。为了处理法律上的主权平等原则以及政治实践中的主权不平等现实，一些理论家提出，主权平等需要被看作一个动态的且有多重内涵的概念。它由三部分组成，即功能性平等（*functional equality*）、法律平等（*legal equality*）、以及政治平等（*political equality*）。三者内任何一个方面的发展变化，都影响国际主权平等的程度。而其变化基础，则依赖各类国际组织的性质，以及该组织中分配权利的制度性安排。⁹

实际上，在国际关系领域，即便对现实主义而言，主权国家间形式上的平等也是不可否认

¹ 转引自 Stéphane Beaulac, “The Social Power of Bodin’s ‘Sovereignty’ and International Law,” *Melbourn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4 (2003), pp.1-28.

² 郭逸豪：《主权理论前的主权——中世纪主权理论研究》，《苏州大学学报》2018年第1期，第24-38页。

³ Miéville, *Between Equal Rights, A Marxist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Law*, p.185.

⁴ 孔元：《反思民族国家的内外观：宪法和国际法的视角》，《开放时代》2018年第4期，第113-128页。

⁵ 李猛：《通过契约建立国家：霍布斯契约国家论的基本结构》，《世界哲学》2013年第5期，第92-105页。

⁶ Klein, *Sovereign Equality Among States: The History of an Idea*, 2.

⁷ Stephen D. Krasner, *Sovereignty, Organized Hypocris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⁸ 从国际法内部对这种观点的批判，参见 Eric A. Posner, *The Perils of Global Legalis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9, pp. 35-36.

⁹ Viola, Snidal, and Zürn, “Sovereign (In) Equality in the Evolu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p. 223.

的基本原则。¹而这种平等之所以在政治实践中缺失，还是由于国际秩序不像国内事务那样，存在一个最高“威权”（authority），确保各方遵循平等原则。²不管是对国际法研究者或是国际关系研究者而言，在共同承认的平等原则之下，如何处理不平等现实，才是实现理论自治的关键。³早期的国际关系研究者们承认，无论是信奉普遍法理权威的理想主义者，还是推崇强力政治的现实主义者，其最终目的都是在他们寻找平等的道路上，获得理论的自治。而追求理论自治这种看似道德理想主义的追求，本质上也发挥着重要的现实作用。正如爱德华·卡尔（Edward H. Carr, 1892-1982）借用伯兰特·罗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回应乌托邦主义的话所说的那样，“道德伦理……几乎总是一种结果、一种手段，用来使我们自己的利益具有普世的法理权威”⁴。

理论自治的另一个价值在于，它为重构历史提供了道德锚点。除了在理论上将不平等视为需要不断被法律修正的非正常状态之外，法律中心主义还尝试通过历史重述，描述一种主权在法律保障下不断通向平等地位的理想。这种对历史重构的尝试，也将国际法与国际关系的问题意识连接起来。在这个以欧洲为中心的目的论式历史中，威斯特伐利亚和会作为一个起点事件，占据了重要地位。对威斯特伐利亚和会的经典化叙事主要包含两个层面的内涵。首先，这场发生在17世纪中期欧洲的和会代表了民族国家独立“主权”对普世帝国“治权”的胜利。1648年和约的签订，被今天国际关系学者普遍视为一种对“哈布斯堡王朝霸权野心的制约”⁵。更具理想主义色彩的表述甚至将其视为“普遍君主制（universal monarchy）”的终结⁶，“反普世帝国霸权斗争的高潮”⁷，对“神圣罗马帝国重建基督教统一神权”的回击⁸，以及对“宗教自由”的追求⁹。其次，威斯特伐利亚和约更被视为欧洲现代主权国家的开端¹⁰。这种认识强调，国家通过军事联合，不但可以形成对霸权的制衡，也能在相互之间构成权力平衡的机制，随之确保不形成一极独大的局面。¹¹

有趣的是，到了20世纪下半叶，特别是冷战结束之后，美国的国际关系理论家似乎抛弃了20世纪初英国学者对道德理想与现实政治关系的历史批判兴趣。以新现实主义为标签的这批理论家，更乐意通过对欧洲历史的塑造，建构出一套“普世”的国际秩序“客观”原则。在这个脉络中，有学者提出了以主权平等与国家互不干涉为准则的所谓“威斯特伐利亚原则”（Westphalian principles）¹²。而这套原则的基础则是对权力平衡（balance of power）的信念。值得注意的是，

¹ Philip C. Jessup, "The Equality of States as Dogma and Realit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60, no. 4 (Dec. 1945), pp. 527-31; Nico Krisch, "International Law in Times of Hegemony: Unequal Power and the Shaping of the International Legal Order,"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16, no. 3 (2005), pp. 369-408.

² Kenneth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1979, p. 88.

³ David Kennedy, *International Legal Structures*, Baden-Baden: Nomos Verlagsgesellschaft, 1987; Martti Koskenniemi, *From Apology to Utopia: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Legal Argument*, Helsinki: Finnish Lawyers' Publishing Company, 1989; Anne Orford,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21.

⁴ 转引自 [英] 爱德华·卡尔：《20年危机（1919—1939）国际关系研究导论》，秦亚青译，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5年，第66页。

⁵ David Boucher, *Political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90.

⁶ Hedley Bull, *The Anarchical Society: A Study of Order in World Politics*, London: Macmillan, 1977, p. 32.

⁷ Graham Evans and Jeffrey Newnham, *The Dictionary of World Politics: A Reference Guide to Concepts, Ideas, and Institutions*,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0, p. 420.

⁸ Michael Sheehan, *The Balance of Power: History and Theory*, London: Routledge, 1996, p. 38.

⁹ Kalevi J. Holsti, *Peace and War: Armed Conflicts and International Order 1648-198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34.

¹⁰ Hans J. Morgenthau, *Politics Among Nations: The Struggle for Power and Peace*, 6 ed., ed. Kenneth W. Thompson, New York: McGraw-Hill, 1985, p. 294.

¹¹ Boucher, *Political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 225.

¹² Seyom Brow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a Changing Global System: Toward a Theory of the World Polity*, Boulder, Colo.: Westview, 1992, p. 74.

在权力平衡信念之下，20世纪末美国国际关系理论中的理想主义与新现实主义思想潮流出现了更深层次的融合，也通过法律实证主义的逻辑，同国际法秩序结合在了一起。进而，代表普遍诉求的乌托邦主义理想在这个条件下，变得虚伪且空洞无物。以自由主义为乌托邦基础的秩序想象，更多时候变成了美国全球霸权的托词。“自由帝国主义”（liberal imperialism）的政治暴力，通过武装干涉、经济制裁以及法律，转化为一种全球“威权”的自我实现¹，真正意义上沦为爱德华·卡尔所批评的只为“粉饰特权阶层的利益”而存在的“乌托邦主义”²。

今天这种从欧洲历史出发、以霸权视角为中心的叙述试图让我们相信，作为一种规范性的主张，主权平等原则虽然从未被严格遵守，但其体现的诸如主权、平等、互不干涉等原则仍旧应当被尊重。³ 这种视角强调，随着一代代西方思想家与政治家的努力，国际关系始终在朝向平等的方向发展。对国际关系历史、国际法历史的精巧编织反过来更强化了这种潜藏在现实主义表层之下的霸权理想。以主权平等观念为例，今天的研究一般认为，早期欧洲国际法学者，诸如格劳秀斯（Hugo Grotius, 1583-1645）在《论海洋自由》（*Mare Liberum*）和《战争与和平法》（*Jure Belli ac Pacis*）中，就已经开始对主权与平等问题进行了探讨，并以此打下了现代国际秩序的理论根基。并且从17世纪的格劳秀斯（Hugo Grotius 1583—1645）、普芬多夫（Samuel Pufendorf, 1632-1694）到18世纪的滑达尔（Emer de Vattel, 1714-1767），这些欧洲法律理论家一起，仿佛构成了一条从威斯特伐利亚延续至今的现代国家主权理论与国际交往原则的思想谱系。⁴ 然而近些年来，越来越多的研究发现，这种理想谱系包含了大量对历史的裁减与臆想。国际法秩序本身的普遍性，本质上就是霸权全球扩张的结果。⁵ 通过这些工作，我们发现，无论是在理论还是实践层面，无论是格劳秀斯还是威斯特伐利亚和会，主权平等理想都更像是一种战争宣传，为其背后以强力政治为基础的利益争夺、干涉主义等提供道德与法理保障。⁶

这种由威斯特伐利亚神话所塑造的主权平等叙事永远围绕霸权展开，以一种静态的视角，将主权平等视为欧洲现代强国追求平等这一自然权利的结果。现实层面上保障这种平等的条件，则必须是权力平衡。⁷ 这种法律主义的理想表述，仅仅是将国家事实上的不平等用形式主义的方法排除在法律逻辑之外，假定了不可分割的主权作为“最高”（supreme）权威的属性及其免遭其他主权国家干涉的基本自由⁸，更无法真正处理欧洲始终会出现意图扩张的强权且国家间相互竞争的历史现实。但是，在国家政治实践中，主权经常被分割，并在经济、文化、行政甚至日常生活中遭到多种形式的

¹ Bardo Fassbender, "Sovereignty and Constitutionalism in International Law," in *Sovereignty in Transition*, ed. Neil Walker, Oxford and Portland, Oregon: Hart Publishing, 2006; Ugo Mattei, *Plunder: When the Rule of Law Is Illegal*, Malden, Mass.: Wiley-Blackwell, 2008. Bisharat, "Sanctions as Genocide," pp.379-425. 对此脉络的思想史梳理和批判，参见殷之光：《“美利坚和平”——作为帝国主义话语的新自由主义及其全球神话构成的历史考察》，《学术月刊》2020年第4期，第84-97页。

² [英] 爱德华·卡尔：《20年危机（1919—1939）国际关系研究导论》，第89页。

³ J. Bryan Hehir, "Intervention: From Theories to Cases," *Ethics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9 (1993), p.5.

⁴ Hidemi Suganami, "Grotius and International Equality," in *Hugo Grotiu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ed. Hedley Bull, Benedict Kingsbury, and Adam Robert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of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221-40; Fassbender, "Sovereignty and Constitutionalism in International Law", pp.115-44.

⁵ Martti Koskeniemi, *The Gentle Civilizer of Nations, The Rise and Fall of International Law 1870-196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关于批判国际法路径以及第三世界国际法路径对这种西方中心主义国际法话语的学术梳理，参见 Orford,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pp.34-36.

⁶ Miéville, *Between Equal Rights, A Marxist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Law*, pp.117-52; Andreas Osiander, "Sovereignt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the Westphalian Myth",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5, no. 2 (2001), pp.251-87; Peter M. R. Stirk, "The Westphalian Model and Sovereign Equality",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38, no. 3 (2012), pp. 641-60.

⁷ Hans J. Morgenthau, "Positivism, Func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 Law",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34, no. 2 (1940), pp. 260-84.

⁸ Hans Kelsen, "The Principle of Sovereign Equality of States as a Basis fo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The Yale Law Journal* 53, no. 2 (1944), pp. 207—20.

干涉。这一点在近些年美国对华贸易战，以及最近俄乌冲突中西方国家、北约集团借助互联网平台、金融支付通道以及通信、娱乐、体育等各类国际组织与私人跨国企业对俄罗斯进行制裁的手段中充分展现。此外，在西方中心主义影响深远的国际法与国际关系思潮中，对主权平等问题的讨论似乎也有意将18、19世纪帝国扩张时代的历史排除在外。对19世纪历史的叙述也集中在欧洲国家间的权力平衡，并不注意欧洲之外的暴力竞争。而破除这种西方中心主义认识论的关键突破口，恰恰需要回到19世纪欧洲之外，来到霸权竞争以及被压迫者反抗的历史之中。

三、霸权之网与帝国的世界想象

当代对英美帝国的研究带给国际法史与国际关系学界重要的启发之一，就是打破了后者的主权不可分假设。这一点，在西方贸易殖民帝国，特别是19世纪以来英美帝国扩张的历史中显得格外突出。研究者们发现，17世纪开始通过国家军事力量支持商业扩张的“军事—金融国家”帝国模式，到了18世纪末期几乎都陷入了不同程度的危机。也就是这一时期，英帝国失去了北美殖民地，并将重心转向印度。这也标志了英帝国走进了一种全新的“世界主义”的时代，伦敦则成为了全球化帝国的中心。诸如边沁等英国知识分子也开始采用“全球”视野来思考问题。“帝国”也从原先所指的主权国家，扩展到指称不列颠力量所及的、具有多样性的庞大全球网络。¹

这种纵横交错的“帝国网络”（imperial network）在当代资本主义的世界体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² 由此，帝国史研究者们更倾向于将城市、贸易网络、群体、阶级、种族、性别等作为理解现代世界秩序的重要单位。这一研究风潮的出现，也反映了全球帝国主权的稀疏结构及其内在包含的不稳定性。非但旧的农业帝国在民族主义觉醒时代岌岌可危，包括19世纪的英帝国在内，其全球扩张也导致被殖民地区民族主义迅速高涨，并就此埋下了帝国主义自我毁灭的种子。³ 相应的，帝国在这个视角下也从安东尼·派格登（Anthony Pagden）所描述的“由一个种族或部落集团，用某种方式，统治其他种族或部落集团的超大型国家”⁴，变成了人与人、群体与群体之间跨越地理空间，通过贸易、通讯、文化交通网络建立起的身份认同与共同志趣。同时，在后殖民研究的影响下，旧的以主权国家向外扩张为核心的帝国史研究，其合法性越发脆弱，到了近三十年，殖民史也从原先对英帝国制度与道德合法性的研究，转变为对“不列颠世界”（British world）的讨论。

5

¹ A. G. Hopkins, *American Empire, a Global Histor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8, pp.64-70.

² Tony Ballantyne and Antoinette Burton, *Empires and the Reach of the Global 1870-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Gary Magee and Andrew Thompson, *Empire and Globalisation: Networks of People, Goods and Capital in the British World, c. 1850-191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James Belich, *Replenishing the Earth: the Settler Revolution and the Rise of the Anglo—world, 1783-1939*,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C. A. Bayly, *The Birth of the Modern World, 1780-1914, Global Connections and Comparisons*, Oxford: Blackwell, 2004; Alan Lester, *Imperial Networks: Creating Identities in Nineteenth-century South Africa and Britain*, London: Routledge, 2001.

³ Bayly, *The Birth of the Modern World, 1780-1914, Global Connections and Comparisons*, pp.227-33; C. A. Bayly, *Imperial Meridian: The British Empire and the World, 1780-1830*, London: Longman, 1989, pp.235-47.

⁴ Anthony Pagden, “Imperialism, Liberalism and the Quest for Perpetual Peace,” in *The New Imperial Histories Reader*, ed. Stephen Howe, London: Routledge, 2010, pp.437-47.

⁵ 关于这类帝国史学史研究的梳理，参见殷之光：《帝国史中的辉格暗影》，《读书》2019年10月，第139—146页；殷之光：《叙述世界：英国早期帝国史脉络中的世界秩序观》，《开放时代》2019年第5期，第113—128页。关于对不列颠世界研究的综述，参见 Philip Buckner and R. Douglas Francis, eds., *Rediscovering the British World*, Calgary: University of Calgary Press, 2005; Adele Perry, “Whose World Was British? Rethinking the ‘British World’ from an Edge of Empire,” in *Britishness Abroad: Transnational Movements and Imperial Cultures*, ed. Kate Darian-Smith, Patricia Grimshaw, and Stuart Macintyre, Melbourne: Melbourne University Publishing, 2007, pp.133-52.

在这个全球网络中，英帝国开始逐渐从原先的殖民帝国转变为了“非正式帝国”（informal empire）。¹直接的领土控制，成为了帝国网络扩张的“附带目标”。由此，在全球范围内，许多帝国领土的变体开始出现。帝国由原先的以连续领土为基础的几乎密不透风的权力幕布，转变为一个在地图上看似零散的网络。诸如自治领（Dominion）、直辖殖民地（Crown colony）、自治殖民地（Self-governing colony）、保护国（Protectorate）、托管地（Mandate）、属地（Dependency）等繁杂的管辖关系开始不断出现。这些复杂的主权属性认定作为帝国的法律武器，维持着帝国在全球的“不规则、有孔洞且有时不确定的边界”²，以及帝国的全球霸权统治。

对于帝国的拥趸而言，这种帝国网络的全球扩张不啻为一种乌托邦想象的降临。在2003年出版的畅销书《帝国》中，弗格森通过书写一个具有明确国家主权形态的英帝国历史，为21世纪全球化的未来提供了另一种神话叙事。书中，弗格森将19世纪的英帝国描述为一个能够在全球范围内有效配置资源、克服各种障碍推广自由贸易，促进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的力量。在他的笔下，帝国与多边合作模式一样，都是推动全球化历史进程的力量。甚至相比后者，帝国用武力和枪炮推动全球变革，更被历史证明是行之有效的一种方式。它的建立“改善了全球的福利”，是“人类的福音”。³虽然弗格森承认，“大英帝国早已不复存在”，其历史也并非“毫无污点”，但是，它“不可否认地引领着自由贸易、资本的自由流动、废奴运动和自由劳动力运动”。⁴同时，大英帝国的自由商业力量还为全球通信网络的建设投入了巨大的成本。其电报网络与蒸汽船航线网络一起，将“世界缩小了”。⁵他强调，“如果英国在19世纪下半叶”便放弃了其殖民地，那么“这些市场的关税势必会提高，或者英法其他形式的贸易歧视”。⁶总之，弗格森不遗余力地塑造英国通过海外扩张，为全世界特别是“欠发达世界”的现代化铺平了道路，通过扫清自由贸易在全球流动的障碍，更给那个“世界”送去了最能保护投资者的“英美法系制度”以及廉洁高效的行政体系。⁷随着“大英帝国”的衰落，现代世界中只有美国才能继续“扮演帝国的角色”。⁸而现在最主要的问题，在弗格森看来，是美国能否像维多利亚晚期的英国那样，从非正式帝国转变为一个正式帝国，迈出“政治全球化”的一步，承担起原先由英国承担的“统治海外”并塑造现代世界的责任。⁹

正如早期的帝国辩护人一样，今天为西方中心主义全球秩序辩护的方式同样采用倒叙的方式，一方面试图将今天霸权秩序的经济与政治“成功”勾勒成历史线性发展的必然结果，强调“成功”经验的可复制性；另一方面通过突出强调西方/白人民族的道德优越性，潜移默化地传递了一个由先进白人世界带领落后有色人种迈向进步的陈旧“文明使命”故事。实际上，早在1839年，赫尔曼·梅里维尔（Herman Merivale）就任牛津政治经济学教授（Drummond Professor of Political Economy）时开设了一门名为“殖民与殖民地”的课程。他认为，全球“贸易”才是理解殖民与殖民秩序的核心，来自英国的白人贸易先锋们与早年那些西班牙美洲殖民者截然不同，他们是“和平殖民者”（Peaceful colonists）。贯穿梅里维尔课程的是一个商业带来繁荣与进步的历史主题，他描绘了从北美洲到西印度群岛再到亚洲菲律宾群岛“繁荣与富强”的殖民地景象。

¹ John Gallagher and Ronald Robinson,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The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New Series* 6, no. 1 (1953), pp.1-15.

² Lauren Benton, *A Search for Sovereignty, Law and Geography in European Empires, 1400-190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³ [英] 尼尔·弗格森：《帝国》，雨柯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2年，第XV-XVI页。

⁴ 同上书，第310页。

⁵ 同上书，147-148页。

⁶ 同上书，第310页。

⁷ 同上书，第312-313页。

⁸ 同上书，第319页。

⁹ 同上书，第321-322页。

在他看来，这些由欧洲强国所持有的殖民地之所以能够由此发展，全在于几个重要原因，首先便是“开放的商业”，富饶的自然资源，以及由英国殖民者“带来”的废除奴隶制度。¹通过这类叙事，一个联通过去与未来的盎格鲁—撒克逊文明被新旧保守主义者共同塑造成整个人类现代化历史的主体。

这种以霸权和种族为基础的西方中心主义图景，用发展掩盖了殖民扩张的暴力，实际上直至今天也在影响着我们的世界。²被描绘为普遍原则的“权力平衡”下的和平，实际上仅仅是少数国家在特定时空和政治环境下的例外状态。真正普遍的，则是在资本主义世界体系中，霸权力量对主权的嵌入、渗透、侵蚀以及宰制。而且自19世纪以来，这种关系更多表现为少数几个资本主义强权国家对欧洲内部弱小民族以及整个亚非拉世界的压迫。主权间的不平等以及资本主义世界体系边缘与半边缘的不发达状态，才是19世纪以来全球权力关系的常态。

四、从第三世界走出霸权中心主义的迷思

需要注意的是，随着俄国、中国革命发展，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亚非拉去殖民独立运动高涨，资本主义世界体系中心的西方世界也不得不开始面对这种来自边缘与半边缘的挑战。传统以霸权为中心的理论，在20世纪下半叶开始试图将反抗收编到这套西方中心主义的逻辑中。反抗被看作是对支配关系（*dominance*）的回应，也是贫困与不发达的结果。如何能够消解暴力反抗这种由支配关系带来的“结构性暴力”（*structural violence*），确保新兴独立国家不因贫困而倒向社会主义阵营，维持“自由”西方阵营的全球优势，恰是1960年代以来许多欧美发展研究、现代化理论、国家理论、全球治理（*global governance*）研究所关心的主要内容。³在现代化理论方面，早在1950年代末，美国的沃尔特·罗斯托（Walt Whitman Rostow, 1916-2003）以及他在麻省理工学院的一批发展经济学同事便强调，从全球劳动力分配的角度，通过来自西方的技术与资本输入，调动亚非地区不发达国家的剩余劳动力，作为资本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的底层劳力；同时，让不发达国家与地区的农产品彻底市场化，在全球商品贸易中获得利润，支撑本国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这一认识强调，美国外交政策的重心，应当放在促进资本主义全球经济扩张上。也只有通过这种方法，才能避免第三世界“因为贫困”而倒向共产主义阵营。⁴

同样，同时期美国政治学者对“弱小国家”（*weak nations*）反抗现有世界秩序的认识也围绕着

¹ 关于19世纪中期英国帝国主义者对殖民合理性的论述，参见殷之光：《叙述世界：早期英帝国史脉络中的世界秩序观》。

² 萨义德很早便揭示，美国二战后以现代化为名干预第三世界经济与公共政策的态度，以及战后兴起的发展理论、结构功能主义的区域研究、政治学和社会学，都继承了欧洲早年的东方学传统。参见 Edward W. Said, *Covering Islam*,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97, xxxv-xxxvi, pp. 20-22.

³ 关于将反抗视为“结构性暴力”的讨论，参见 Johan Galtung, “A Structural Theory of Imperialism,”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8, no. 2 (1971), pp. 81-117. 另外，关于西方中心脉络中全球治理思想的发展，参见 Mark Mazower, *Governing the World: The History of an Idea*, London: Allen Lane, 2012. 关于1960年代美国现代化理论的发展、其政策影响，以及这种现代化观念与19世纪殖民主义的“文明使命”（*civilizing mission*）之间的深层联系，参见 [美] 雷迅马：《作为意识形态的现代化：社会科学与美国对第三世界政策》，牛可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年。关于从西方中心发展观分析“第三世界”问题，强调通过发展经济避免这些国家倒向共产主义阵营的讨论，参见 Peter Worsley, *The Third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4. 该书强调，第三世界内部存在巨大文化差异，且由于去殖民经验，这些国家的民族精英与殖民者关系逐渐异化。因此，西方发达国家需要从经济发展角度而非意识形态切入，参与到这些国家的经济建设中去。参见 Peter Worsley, *The Three Worlds, Culture and World Development*,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4.

⁴ 罗斯托在约翰逊时期担任美国国家安全事务特别助理，也是地毯式轰炸越南、通过消灭越共粮食产地和重要基地的“微调”方式以期达到消灭越共目的这一政策的始作俑者。关于他为第三世界设计的资本主义发展计划，参见 Max F. Millikan and W. W. Rostow, *A Proposal, Key to an Effective Foreign Policy*, Westport, Connecticut: Greenwood Press, 1957.

霸权中心展开。这种认识强调，虽然弱小国家缺乏必要挑战现有秩序的能力，但是，如果它们联合起来，则有可能构成威胁。同时，随着中国这类第三世界大国的崛起，原有国际秩序中的权力差异（power disparity）被打破。而特别是在这种权力优势替代（power overtaking）的时刻，全球便容易处于战争边缘。¹ 这种权力中心转移理论，直至今今天也极具影响。差别在于，20世纪末期开始出现的霸权中心秩序观，更乐意描绘权力间合作维持既有秩序的可能性。在国际关系理论中，以诸如基欧汉（Robert O. Keohane, 1941-）为代表，强调世界和平秩序必须由霸权或几个霸权甚至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作来达成。² 一个霸权衰落而空出的位置，必然会由另一个霸权来替代。³ 世界秩序因战争改变，而战争则必然会随着霸权交替到来。⁴ 虽然基欧汉用“国际机制”（international regime）这个术语替代了充满负面含义的“霸权”⁵，但毫无疑问，这种“和平”几乎就是19世纪欧洲“权力平衡”结构的翻版。和平可以暂时存在于几个强权国家之间，而在更大世界范围内，则全然继续了19世纪强权国家宰制其他国家这种不平等秩序。且在这种霸权平衡的和平秩序中，美国毫无疑问通过其强大军事实力、美元的霸权地位以及对市场的操纵能力扮演着“体系中的霸权”角色。⁶

这种霸权中心的世界观在20世纪末更是随着资本主义全球化的扩张，渗透到全球各个地区各个层面的文化领域。⁷ 从学术研究到新闻媒体，我们大量用以阐释这个世界秩序变化、理解自身发展、想象未来的话语，无一不在围绕权力平衡、霸权竞争、权力转移、资本主义全球劳动分工等几个基石展开。中国的崛起在这种认识论框架下，更被视为新兴大国取代既有霸权的暴力进程。而具体到主权平等问题的讨论，我们发现，无论是从国际关系史角度出发，将主权平等视为西方思想家与政治家努力追寻却尚未实现的理想，还是从法律形式主义角度，将主权平等视为自然权力，两种理论想象，都围绕着以霸权为基础的西方中心主义认识论展开。而当我们把视角扩展到世界体系中心国家之外，关注中心与边缘的互动，特别是来自边缘和半边缘地区对霸权的反抗，那么一个截然不同的现代全球秩序形成的历史便会随之显现。

从边缘与半边缘出发对于平等问题的关心，开始于对不平等状态的分析。这也是世界体系理论，特别是依附理论格外强调的问题意识核心。在其看来，平等的真正指向，在于广大被压迫者的社会、政治、经济全面发展。这种发展不同于以往那种西方中心的、单向度的零和发展观。它强调，在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发展包含了两个相关联的过程：其一是中心地带的发展，其二是边缘与半边缘地带的欠发达/不发达状态的深化。弗兰克（Andre Gunder Frank, 1929-2005）以“不发达的发展”（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来描述这种由资本主义发展及全球扩张带来的双生状态。⁸ 他强调，资本主义发展的一个前提，就是创造一系列的不发达地带，通过吸取

¹ A. F. K. Organski,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8.

² Robert O. Keohane,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78-80.

³ Robert O. Keohane, "The Theory of Hegemonic Stability and Changes 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gimes, 1967-1977," in *Change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ed. Ole R. Holsti, Randolph M. Siverson, and Alexander L. George,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80, pp.131-62; Robert Gilpin, *U.S. Power and the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5; Charles P. Kindleberger,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Harmondsworth: Pelican Books, 1987.

⁴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⁵ Robert O. Keohane, "The Demand for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36, no. 2 (1982), pp.325-55; Stephan Haggard and Beth A. Simmons,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1, no. 3 (1987), pp.491-517.

⁶ Susan Strange, "Cave! Hic Dragones: A Critique of Regime Analysi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36, no. 2 (1982), pp.479-96.

⁷ Isabelle Grunberg, "Exploring the 'Myth' of Hegemonic Stabilit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4, no. 4 (1990), pp.431-77.

⁸ Andre Gunder Frank, "The 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 in *Promise of Development, Theories of Change in Latin America*, ed. Peter F. Klarén and Thomas J. Bossert,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1986, pp. 111-23.

这些地带的财富而进行资本原始积累。在随后的历史中，中心地区资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高度依赖来自边缘和半边缘地带的劳工、原料以及市场。¹ 这种不平等势差，恰恰是资本主义世界体系运转的结构基础。

这种创造不发达的过程不以国家领土为界限。无论在资本主义发展的早期，还是在19世纪，都能看到资本主义发展迫使本国劳动者无产化的趋势。但是，随着19世纪资本主义全球扩张与霸权竞争加剧，亚非拉地区的有色人种越发成为这种资本主义全球霸权秩序剥削的对象。来自中心国家的资产阶级也越发倾向于帝国主义政策，并将帝国的全球资源调动能力以及中心与边缘的发展势差视为帝国本土政治的稳定机制。“为了使联合王国4000万居民免遭流血的内战，我们这些殖民主义政治家应当占领新的土地，来安置过剩的人口，为工厂和矿山生产的商品找到新的销售地区。帝国就是吃饭问题。要是你不希望发生内战，你就应当成为帝国主义者。”² 在著名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中，列宁记录了这样一段来自塞西尔·罗得斯（Cecil Rhodes, 1853-1902）的话，这也是上述认识的鲜明体现。

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间，来自亚非拉世界的知识分子更倾向于用“第三世界”这一带有地理区域内涵的范畴来表述自身在资本主义全球体系中的边缘与半边缘状态。“第三世界”不发达状态的形成，与中心地带的发达是“一个硬币的两面”。³ 但第三世界的不发达也不是脱离了政治历史进程，且一成不变的永恒状态。随着20世纪中期民族独立运动，越来越多的亚非拉国家开始走上工业化进程。其中许多国家也采用了资本主义发展模式。除了造成原有第三世界国家内部买办资产阶级的出现以及财富的两极分化之外，这个进程随着20世纪末资本主义全球化进程，更在全球进一步从原有的第三世界国家中排挤出了更易于被锁在全球产业链底部，仅有初级农业生产、原料供应能力且政府羸弱不堪的一批国家。萨米尔·阿明（Samir Amin, 1931-2018）将一过程描述为“第四世界化”（Fourth Worldization）⁴。

可以看到，无论用“第三世界”还是“第四世界”来理解这种资本主义发展带来的全球不平等状态，这批脱胎于马克思主义并受中国革命以及亚非拉独立运动启发的依附理论家，均不约而同且清晰地指出了一个资本主义全球化发展的基本规律，即资本主义谋求利益最大化，利益最大化导致垄断，垄断创造并需要不发达状态。这种在经济层面的垄断，与政治层面的霸权相互“嵌入”。⁵ 处在霸权中心地位的资本，早期恰是依赖了国家机器的协助，在19世纪大规模的全球扩张进程中获得了绝对的优势地位。而随着这种垄断资本主义全球化的深入，进入20世纪末，边缘国家的生产大量被垄断资本控制。由此，依照萨米尔·阿明的看法，帝国主义进入了能够在全球范围内谋求垄断的新阶段。⁶

1970年代开始形成体系的世界体系与依附理论，将原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帝国主义论的政治经济学内涵进一步推进。相比列宁、希法亭（Rudolf Hilferding, 1877-1941）等20世纪初俄、欧马克思主义代表人物从资本主义压迫者垄断与剥削角度出发的帝国主义论而言，依附理论将视角

¹ [德] 安德烈·冈德·弗兰克：《依附性积累与不发达》，高锺、高戈译，上海：译林出版社，1999年，第14-25页。

²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通俗的论述）》，《列宁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392页。

³ Samir Amin, “What Maoism Has Contributed”, in *Monthly Review Online*.
<https://mronline.org/2006/09/21/what-maoism-has-contributed>.

⁴ Samir Amin, *Capitalism in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 the Management of Contemporary Society*, London: Zed Book, 1997, pp.26-27.

⁵ [英] 卡尔·波兰尼：《大转型：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冯钢、刘阳译，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49-58、200-210页。

⁶ Samir Amin, “The New Imperialist Structure”, *Monthly Review* 71, no. 3 (July 1, 2019),
<https://monthlyreview.org/2019/07/01/the-new-imperialist-structure>.

更多转向了被压迫者。除了发现存在于各国内部与国家之间的不平等状态是资本主义全球发展的结构性力量之外，这一思潮更试图将反抗不平等的政治实践纳入分析全球秩序构成的理论框架里。

实际上，透过依附理论展现出的反抗远远超出了单纯的暴力斗争与政治独立。阿明曾引用毛泽东在1972年《中美联合公报》中提到的名句“国家要独立，民族要解放，人民要革命”，以此来阐释第三世界反抗的意义及其内涵的丰富性。¹ 这种认识强调，由于霸权之间必然相互冲突，霸权永远趋向衰落，且通过资本主义垄断建立起的不平等世界结构很不稳定。²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规律决定，从霸权中心主义出发根本无法导致长久的和平与发展。因此，真正具有未来指向的反抗，必然不能止步于对既有霸权的暴力反抗。更重要的是，反抗需要成为一种解放运动，其中除了政治独立目标之外，更重要的是需要完成一场包含最广大人民的发展与现代化运动，以谋求真正意义上终结资本主义带来的结构性不平等状态。³

从这个意义上看，阿明的依附理论从第三世界特别是中国革命经验中提出一个极具普遍意义的理论主题，即以“解放”作为霸权的反题，构建被压迫者在自我解放过程中对自身历史主体性的实现。这一主题与1955年亚非会议上亚非人民实现“独立”的认识之间存在强烈共鸣。在亚非会议各项决议与公报中，我们能清楚地看到，当时亚非国家的基本共识是，被压迫者的主权独立不能止步于形式上的政治独立，更重要的是通过国际合作，对内建设经济自主、文化独立的现代化国家，对外形成真正民主化的国际格局。这种旨在通往解放的合作运动，一方面需要亚非国家形成有效政府，并通过政府间合作来完成诸如扫盲、推广基础教育、公共卫生、推动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推广劳动者保护与健康保险、反对种族歧视等一系列建设强政府与现代社会的工作；另一方面也需要有民间的文化与经贸合作，促进亚非人民相互了解，构建树立文化主体性、经济独立地位的机构平台，以求应对帝国主义国家的信息与文化霸权以及外国资本特权的渗透。⁴

1950年代开始的亚非合作以及1960年代的亚非拉团结运动，为构建非霸权中心的平等世界格局提供了重要的政治资源，也为我们想象未来提供了可能性。阿明将1955至1975这二十年描绘为“万隆时代”⁵。他强调，这一时代的特性不单来自美苏两个集团的对立，更重要的是包括中国在内的所有第三世界国家，通过不结盟运动、亚非团结运动、77国集团以及联合国大会等多个国际组织，共同形成一股力量，促使“协商式全球化”（negotiated globalization）的发展。⁶

值此，让我们回到本文开头提到的“中国属于第三世界”这一命题。在20世纪亚非拉反帝反殖民独立的政治进程中，中国对“第三世界”的认识必须在压迫与反抗这一组关系中理解。在1960年代，毛泽东曾不止一次提到，世界上存在两个“第三世界”，一个是亚非拉，另一个是“以西欧为主的一批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有些还是帝国主义的国家”。而之所以能够将后者也称为“第三世界”，是因为这些国家“一方面压迫别人，另一方面又受美国压迫”。⁷ 可以很清楚地看到，

¹ Amin, “The New Imperialist Struc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公报（一九七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发表）》，<https://www.mfa.gov.cn/ce/ceus/chn/zmgx/zywjlhgb/t705065.htm>, 2022年5月19日。

² Amin, *Capitalism in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 the Management of Contemporary Society*, 3.

³ Amin, “The New Imperialist Structure.”

⁴ 《宣言和决议》，《亚非人民团结大会文件汇编》，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58年，第217-247页。

⁵ [埃及] 萨米尔·阿明：《多级世界与第五国际》，沈雁南、彭姝玮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92页。

⁶ Samir Amin, “Globalisation and Its Alternative”, October 29, 2019.

<https://thetricontinental.org/globalisation-and-its-alternative>.

⁷ 毛泽东：《赫鲁晓夫的日子不好过（一九六四年一月十七日）》，《毛泽东外交文选》，第514页。这篇文章实际上是1964年1月17日毛泽东在接见斯特朗、爱泼斯坦、李敦白等人时的讲话。毛泽东在1963年10月接见阿尔巴尼亚军事代表团时也表达过类似的意见。毛泽东当时提到，这两种“第三世界”是“西方报纸上”的说法。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第5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第267、306页。

第三世界作为“压迫”的结果，并不一定受到地理位置甚至经济发展的限制。

到了1970年，毛泽东对中国属于第三世界的认识更具有了政治上反霸权中心的内涵。在1970年6月19日接见索马里代表团时，毛泽东明确表示，“我们把自己算作第三世界的”，“现在报纸上经常吹美国、苏联、中国叫做大三角，我就不承认。他们去搞他们的大三角、大四角、大两角好了。我们另外一个三角，叫做亚、非、拉”。可以看到，无论是单极、两极还是多极平衡的秩序观，本质上都是“想控制人家的国家”，在强权宰制之下“讲平等、讲自由”，而就不同意图谋求解放的第三世界国家“讲平等，就不肯让你们自由、让我们自由”。¹毛泽东这种中国永远属于第三世界、永远不能走大国沙文主义道路的秩序观，到了1974年2月会见卡翁达时，更具体地形成了今天我们所熟知的“三个世界”表述。²

五、结语

1970年代的中、美、苏“大三角”叙事，与今天美国学界与媒体不断尝试强加于我们的“中美新冷战”“修昔底德陷阱”等叙事异曲同工，无外乎是霸权中心主义对反霸权实践的话语规训。而从第三世界出发，平等的内涵则更为丰富。它与合作并存。它包含了谋求发展与建设现代化国家的任务，也传递了经济与文化独立的诉求，同时还强调了谋求国际实质民主秩序的重要意义。

这一系列在第三世界、在全体被霸权压迫的国家与人民自主反抗进程中展现的诉求与认识，可以用“解放”来概括。这便是对第三世界主权平等观的准确说明。用万隆会议的表述，人民的解放就是经济、文化与政治的系统性“去殖民”。霸权力量与霸权格局的消亡，才是人真正自由的到来，也是这种解放的最终理想。解放运动一定指向平等。解放运动必将指向平等。

【论 文】

新旧之间的梁启超：

亚非意识与民族帝国主义的背反³

殷之光⁴

摘要： 本文通过梳理梁启超在 1899 世纪转折阶段的一系列文稿，辅以《清议报》群体在这期间的其他相关讨论，展现非洲，特别是在 19 世纪末发生的布尔战争，对梁启超“民族帝国主义”认识的影响。本文引入“共同体”政治的框架，分析梁启超对中国民族主义与列强民族帝国主义的区分，以及他在亚非美欧广域空间秩序下，对“国竞”问题的认识。本文强调，梁启超的“转

¹ 《毛泽东年谱》第 6 卷，第 303 页。

² 同上书，第 520—521 页。

³ 本文刊载于《开放时代》2023 年 6 月刊，第 134-153 页。

⁴ 作者为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

型”可以被视为 19 世纪末资本主义现代世界体系形成进程中较具普遍性的思想现象。认识这种普遍现象产生原因的着眼点，是霸权者统治的愿望以及被压迫者反抗的愿望这两个基本功能。这组功能之间产生的张力与冲突，为我们理解梁启超思考中国的命运及其局限提供了基本前提。

关键词：梁启超；现代化；共同体政治；布尔战争；地缘政治

一、引言

一般认为，梁启超在流亡日本期间，受到伯伦知理等德国学派的国家学影响，开始出现“国家主义”倾向，并在 1903 年游美之行结束后出现了从“自由主义”向“国家主义”的关键思想转型。¹ 作为近代中国重要思想史事件之一，梁启超的 1903 年转型受到了研究者极大关注。研究者们细致分析了梁氏国家思想转变的渊源及其背后的“东学”背景。² 研究者注意到了赴美之前，伯伦知理国家理论便对梁启超产生了影响。³ 并且，也认识到了梁启超这种思想的转变，是站在中国问题的思考基础上，对诸如卢梭、伯伦知理等不同政治理论选择的结果。⁴ 一些学者从实用主义的角度解释梁氏思想的转变，将之视为他在快速变迁的时势下不断探索救亡建国方案的结果。⁵ 另一些研究，则提出应当跳出梁启超从“自由主义”倒向“国家主义”的教条模式，更具体地从其对“个人”与“国家”关系的思考入手，将他的转变，视为理学思维与现代西方政治理论及时局变迁相互冲撞而表露的现象。⁶

本文认为，将梁启超思想的“转型”放在一个更长、更广阔的 19 世纪全球性政治思想巨变背景下，并且跳出“个人”与“国家”这种西方中心主义的二元政治关系，更能帮助我们理解这一转型的意义，并对其思想的独特性与局限性提出更为语境化的理解。可以说，梁启超与他同时代亚非大陆上的许多知识分子们都共享着一个“旧邦新造”的问题意识。在梁启超对国家命运的思考中，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到那种 19 世纪末流行于近代日本的国家主义、民族帝国主义影响。这类基于同时代社会达尔文主义的思想，一方面接纳了欧洲思想政治空间中的文明等级论，将世界秩序想象为一种霸权驱动的等级秩序。另一方面，又不甘于自身处于等级秩序的低端，希望以欧美工业化国家为目标，进行全面现代化改造。

对于 19 世纪末亚非知识分子而言，建设一个怎样的国家？怎样建设？这类现实问题极具普遍性。它们成为中国，乃至整个亚非世界反思传统、探索制度、认识社会等许多关键思考的锚点。这一锚点出现的基本背景，是欧美世界体系全球急速扩张、欧洲新旧工业化国家展开全球性竞争的历史进程。相应的，欧美之外的政治空间则必须在原有的政治疆域、制度传统、民族关系、文化价值基础上，对自身应向何处去这一问题做出回答。也正是在这个基本条件下，“现代化”从

¹ 关于 1903 年梁启超访美前后思想转变问题，学界主要持两种观点。以张朋园为代表的学者认为，1903 年梁启超思想存在着从自由主义向国家主义的“突变”。主张革命的梁启超在这之后变为“反对革命”、“不满意共和”。而张灏则认为这是一个“渐变”的过程。参见：张朋园：《梁启超与清季革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专刊》（11），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 年，第 119-120 页；张灏：《梁启超与中国思想的过渡 1890-1907》，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5 年，第 169 页。后者的观点在学界更为普遍。参见：单世联：《在国家建构与个人自由之间：梁启超的困惑》，载《中德文化对话》（第一卷），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8 年；章永乐：《旧邦新造：1911-1917》，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 90 页。

² 参见：郑匡民：《梁启超启蒙思想的东学背景》，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 年；【日】狭间直树：《〈新民说〉略论》，狭间直树编：《梁启超·明治日本·西方》，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年。

³ 【法】巴蒂斯：《中国近代国家观念溯源——关于伯伦知理〈国家论〉的翻译》，《近代史研究》1997 年第 4 期，第 221-232 页。

⁴ 【日】狭间直树：《〈新民说〉略论》，第 78 页；【韩】李春馥：《论梁启超国家主义观点及其转变过程》，《清史研究》2004 年第 2 期，第 46-60 页。

⁵ 孙宏云：《清季梁启超的国家论及其相关理论背景》，《澳门理工学报》，2012 年第 4 期，第 177-189 页。

⁶ 赖俊楠：《梁启超政治思想中的“个人”与“国家”——以“1903 年转型”为核心考察对象》，《清华法学》，2016 年第 10 卷第 3 期，第 147-166 页。

一个由欧洲向外扩散的启蒙过程开始，迅速变成了一个众声喧哗的全球性政治与思想实践。实际上，在 19 世纪的这场巨大历史变革中，无论是英国这样的旧工业化大国，还是欧美新兴的工业化国家，以及欧美之外的半工业化、未工业化的国家，都在面临着同一场面向 20 世纪现代化未来的重大转型。在这一历史背景下，不假思索地挪用诸如“民族”、“民族国家”、“帝国”等概念，显然无助于我们真正理解这一历史进程的复杂性。因此，本文更倾向于采用不同规模的“共同体”来理解这些多样的政治组织形式。而“共同体”的构成，则是实践性的、人与人之间“真正的社会联系”的结果。¹而国家，则是共同体最为实在的组织性根基。

引入了“共同体”这一概念之后，我们便能尝试处理 19 世纪的全球秩序巨变中出现的诸多矛盾。首先，对于英国、俄国、奥斯曼土耳其、中国等这类空间疆域广大、人群组成复杂的“共同体”来说，“共同体”是广域的、大规模的。正因为共同体是一种人与人之间实践性的社会联系，其建构必须依赖物质性的联系，非简单的想象虚构。同时，由于工业化这一物质现代化进程在全球空间中的分布极度不均，在上述这些广域共同体中间，除了英国之外，其它共同体均面临着如何有效地实现工业化的问题。在这个现实问题下，构建强政府、强国家不约而同地成为了这些共同体的选择。其次，种族/民族认同，在 19 世纪英国全球扩张、欧洲国家建构过程中，被作为基础政治范畴，一方面用来进行战争调动，另一方面也用来论述自身扩张的合法性。²另外，在欧洲向外扩张式竞争的进程中，以“民族”为单位，对占领的广域领土进行“分而治之”（divide and rule）、对其它广域共同体进行“各个击破”（divide and conquer）的欧洲帝国主义霸权政治实践，也客观上导致了诸多排他的、封闭的、分离性的、以本质主义民族认同为根基塑造的小型共同体的形成，并仍然影响着今天的全球政治格局。再次，自 19 世纪下半叶以来，民族/种族作为一种共同体建构话语，也被各个广域共同体结构内的不同群体所接纳，并被容纳进各自不同的政治实践中去，或成为抵抗霸权谋求平等的动力根基，或成为新的霸权扩张的起点。总之，建设怎样的共同体、怎样建设共同体、这个共同体止于何处、与其它共同体的关系是什么？等等问题便是我们可以用来理解 19 世纪以来全球变局的起点。

回到本文对梁启超的讨论上，这个对“共同体”问题的追问就可以变成，为什么在中国 19 世纪以来的政治实践中，那种排他的共同体，以及霸权扩张的共同体建构，都最终未能在中国这一空间中得以生根发芽？具体来说，梁启超那种对于国家主义暧昧的偏好，那种对于让中国拥抱民族帝国主义的构想，为什么并未能够成为现实？实际上，在 19 世纪末全球性的巨大变革中，梁启超对构建共同体问题的思考实际上包含了两个相互交织的层面。其一是对国民与政府之间关系的思考。这集中表现为梁启超对国家主义的兴趣。前述诸多围绕着梁启超思想转型的讨论基本都在这个层面上理解国家主义问题。其二，一些学者注意到，梁启超对国家主义的兴趣也结合了他对世界秩序的思考。梁更乐意将视野落在建设近世国家之上，并将“行我民族主义”视为对抗西方列强瓜分的唯一途径，这也就与着眼未来人类大同，主张废除国家的康有为产生了分歧。³相比之前以国家为中心的讨论，瑞贝卡·卡尔将关注点转移到了在更广大的亚非世界舞台上，由对帝国主义反抗而构成的现代性政治与文化空间。从这个视角出发，她对梁启超的兴趣便集中在了对具有政治能动性的人的建构上。⁴相比中国研究者们，瑞贝卡·卡尔更乐意在“亚洲”这个“去中心”、“非国家沙文主义”的范畴下来阐释革命。瑞贝卡构建的“亚洲”不仅为中国及越南、菲律宾、印度等国家的革命者提供了政治避难、知识交流的空间，更在这个历史进程中，形成了一个无需依托国家，具有“政治潜力”的独立文化空间，“提醒”着梁启超等中国激进知识分子们，

¹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501 页。

² 殷之光：《平等的肤色线——20 世纪帝国主义的种族主义基础》，《开放时代》，2022 年 2 月，第 70-85 页。

³ 孙宏云：《清季梁启超的国家论及其相关理论背景》，《澳门理工学报》2012 年第 4 期，第 177-189 页。

⁴ 【美】瑞贝卡·卡尔：《世界大舞台：十九、二十世纪之交中国的民族主义》，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8 年，第 71-101 页。

应当超脱“狭隘的民族主义”，在全球空间中思考中国的现代性意义。¹

在瑞贝卡·卡尔的分析中，19世纪末中国民族主义话语中对亚洲的发现，是要将民族从“国家定义的空间里”剥离出去。²对瑞贝卡而言，民族主义的解放话语与国家主义并不是同构的。她敏锐地通过对盖尔纳（Ernest Gellner）和巴里巴（Etienne Balibar）有关民族主义理论的讨论中发现，国家对民族主义的宰制是一种“更霸道、更独裁”的形式。透过国家主义叙述出的民族遭受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压迫，更像是一种“国家引导下的叙述专治”。³在这里，瑞贝卡部分赞同了杜赞奇对民族国家目的论话语霸占的历史叙述的批判。认为民族-国家的叙述并非唯一的普遍叙事。⁴但与杜赞奇提出的通过恢复地方史的方式来“拯救历史”的路径不同，瑞贝卡将眼光转向了世界。试图将民族主义的兴起描述为一种超越国家的，跨区域知识与政治经验的“堆积”。⁵

瑞贝卡·卡尔的研究让我们注意到了中国国家/民族主义论述的世界面向。在瑞贝卡·卡尔看来，国家为现代性的历史蒙上了一层尴尬的乌云。因此，在对梁启超等知识分子的论述中，她希望越过国家，塑造一个个人与世界的共时性想象。她强调，“中国独特的民族主义必须被视为嵌入全球普遍历史问题的一个部分”。⁶否则，便既有可能犯中国例外论的毛病，消解国家/民族主义背后反帝的政治动力，并将其替换成一个纯粹、排他、且具有扩张主义可能的民族中心主义霸权意识。或者，也可能落入西方中心主义的陷阱，将中国国家/民族主义的生成历史，理解为一个对既定西方民族主义的简单复制。瑞贝卡的担忧当然并非空穴来风。20世纪民族主义内涵的种族主义、文明论色彩，将全球许多地方的民族建国运动都最终推向了扩张霸权的道路上。20世纪初期，梁启超等在日中国进步知识分子便目睹了兴亚论向扩张主义的转变。而在二十世纪中期，以民族主义、去殖民、反帝为政治动力开启独立建国运动的诸多亚非国家，也都在独立不久之后，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种族暴力、排外主义、以及区域性的军事政治扩张。扩张主义、霸权主义仿佛像是现代性的诅咒，困扰着几乎所有的国家。

就本文将涉及的内容而言，瑞贝卡·卡尔提供的世界视角能够更好地帮助我们在一个更加动态、丰富的情境下，解读梁启超对国家主义以及相关的民族主义、民族帝国主义概念的认识。但是，她论述背后的无政府主义目的论色彩却多少阻碍了其研究试图展现的民族主义“全球普遍历史”的野心。实际上，如果我们引入共同体政治思考的框架，就能看到作为反抗帝国主义的现代政治思想行动，国家/民族主义并不必然导向扩张主义、霸权竞争与排他的秩序观念。国家也可以成为通往更大的共同体秩序的必要途径。在这个问题上，阿吉兹·阿罕默德（Aijaz Ahmad）提供了一个更具说服力的准则。他强调，社会主义为衡量民族主义立场提供了一个关键的准则。与许多英语世界的讨论不同，阿吉兹明确将“进步的、革命的民族主义”单列出来，强调这种民族主义及其国家建设才是反抗帝国主义最有可能的载体。⁷这个极具列宁主义色彩的论述带出了国家/民族主义讨论背后重要的历史唯物主义问题。瑞贝卡着力体现的全球“共时性”，其基本事实是全球社会经济极度不平衡，帝国主义的基本表现恰是工业资本主义国家，在这种不平衡格局下，进行全球扩张，并加固这种不平等格局的政治行动。幻想通过自觉、但无组织个人的思想联合，试图打破帝国主义的限制，无疑是那些抛弃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内核的“英美学院派文学理论家”们，发出的一种“时髦的……信口开河”。⁸这种现象本身，就是帝国主义在

¹ 同上，243-245页。

² 同上，第10页。

³ 同上，第23-25页。

⁴ 同上，第26页。

⁵ 同上，第32页。

⁶ 同上，第8页。

⁷ 【印度】阿吉兹·阿罕默德：《在理论内部：阶级、民族与文学》，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11页。

⁸ 同上，第5-11页。

20 世纪末期取得“全球性胜利”的文化结果。¹

阿吉兹指出，无论是在 19 世纪还是在 20 世纪末期，“第三世界”面临的压力基本未变。发达资本主义不但拥有绝对的生产力霸权，也拥有“绝对权力”。寄生于强国家之上的资本主义一面在延续着 19 世纪资本主义全球急速扩张时代对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的压迫，另一方面，也在“发达国家内部”通过后结构主义与“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消解马克思主义以及“一切相信劳工阶级历史使命的观念”的合法性。² 同时，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在第三世界内部那些由民族解放战争建立的国家中，革命的潜能逐渐被消解，那些被“民族资产阶级牢牢控制的国家”开始加速被全球性的资本主义结构同化。³ 这也更进一步取消了第三世界民族/国家独立运动的进步性政治潜力。实际上，那种令瑞贝卡·卡尔感到忧心忡忡的民族/国家主义，正是这种剔除了社会主义的、由民族资产阶级垄断的政治意识。在此基础上建构的国家本质上与帝国主义的霸权是同构的。

因此，阿吉兹强调，第三世界民族主义并不必然是帝国主义的对立面。但这也并不意味着对第三世界民族主义历史的彻底否定。因为，在二十世纪第三世界民族主义反帝国家建设的现代化历史进程中，在亚非拉三个大陆上都不约而同地出现了对建设社会主义强国家的追求。这在阿吉兹看来，是第三世界民族主义运动内部蕴含的革命潜能。⁴ 毫无疑问，在这个历史进程中，社会主义需要同帝国主义以及资产阶级民族运动，乃至本民族内更为传统的社会力量进行多线斗争，这也是第三世界现代化的共同经验。

那么，为什么在全球性的反殖民、反帝国主义斗争中，社会主义在中国得以生根发芽，并将中国的国家/民族主义认识，导向了一个既能包含建设强国家、社会整合任务，也能包含谋求主权平等、世界团结理想的新方向？本文认为，梁启超作为一个过渡性人物，为我们理解这个问题提供了有价值的视角。梁启超对国家问题的思考，及其对伯伦知理国家主义的认识，都建立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政治地理空间巨大震荡的时代背景之下。而这种政治地理空间震荡所带来的影响则是全球性的。我们可以将这种震荡视为资本主义现代世界体系形成进程中的思想现象。认识这种震荡的着眼点，则是霸权者统治的愿望以及被压迫者反抗的愿望这两个基本动能。这组动能之间产生的张力与冲突，为我们理解梁启超思考中国的命运提供了基本前提。统治与反抗这组关系的产生及其运动，与各自依托的政治主体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密不可分；同时，统治与反抗的行动本身，又会反过来对其依托的政治主体产生形塑作用。在这个动态过程中，政治主体可以扩大，也可能崩解；即会产生退化，也可能走向升华。因此，有必要将地缘政治的维度纳入到理解梁启超国家思想，以及对“1903 年转型”的分析里。我们可以看到，梁启超在 1899-1903 年期间对国家的思考，结合了他与整个《清议报》群体对更大政治空间中，不同共同体在面临民族帝国主义全球扩张时表现出的张力的关心。在这一时期，来自非洲的布尔战争与来自亚洲的美菲战争均进入到了梁启超的视野。这种包含了不同政治共同体相互之间张力的“二十世纪”秩序观，同康有为等晚清知识分子表现出的中国中心主义、种族等级观念出现了一定差异，并与之后早期共产党人的民族独立、亚非团结认识产生了思想上的共鸣。

二、权力势能差异与广域空间中的合作

亚非世界对广域空间共同体建设的认识，与半殖民地殖民地国家谋求民族独立与全球新秩序的理想密不可分。1970 年 6 月 19 日，在会见索马里政府代表团时，毛泽东首次在全球政治空间

¹ 同上，第 22 页。

² 同上，第 27-28 页。

³ 同上，第 30-31 页。

⁴ 同上，第 30 页。

的概念上，明确将中国认定为亚非拉第三世界的一部分。中国与亚非拉广域空间的关联，既为中国现代的国家自我认知提供了坐标系，也为中国想象全球秩序奠定了基础。毛泽东提到“我们把自己算作第三世界的。现在报纸上经常吹美国、苏联、中国叫大三角，我就不承认。他们去搞他们的大三角、大四角、大两角好了。我们另外一个三角，叫做亚、非、拉。”毛泽东将亚非拉“三角”与“报纸上经常吹”的那种，以大国为核心的地缘政治平衡秩序观区别开来。认为前者是“想控制人家的国家”，在以他们为中心的秩序体系下，推动的有限的、大国权力平衡意义上的“平等”、“自由”。而后者在亚非拉联合基础上形成的大空间秩序，则是在前者构成霸权的全球秩序中，被压迫者谋求平等、自由，并达成自我解放的重要途径。¹

这种以大陆、而非仅以大国为单位，构想全球地缘平衡，并在此基础上谋求主权平等与国际关系民主化的视角极具想象力，且与在西方历史传统中形成的霸权中心主义秩序观截然不同。它并不否认大国在既有国际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但同时强调广域空间合作对制约大国霸权、保障小国主权平等、促进全球和平发展时的关键意义。以亚非、亚非拉团结为重心，结合传统的国家间双边外交，共同构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外交实践的重心。时至今日，这种建立在亚非拉大陆广域空间合作基础上的地缘平衡思想仍旧占据重要位置。在2023年中国政府提出的全球安全倡议中，这种广域空间合作观念便充分体现在强调了跨合作机制建设、大国协调、国际组织与冲突调解机制、非盟等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各国“主权平等”，促进国际社会实现“真正的多边主义”，实现“集体安全、永久和平”，推动“各国权利平等、规则平等、机会平等”时的重要作用。²在全球安全倡议提出后不久，伊朗、沙特在北京举行对话，并达成协议，宣布恢复外交关系，并展开各领域合作。从谈判现场传出的新闻照片中，可以看到三方会谈的桌子被整齐地摆成了一个等边三角形，中、沙、伊各方代表各执一边。这一颇具象征意义的场景从视觉上便与传统大国主导下的双边会谈区别开来，颇能让人联想到毛泽东在广域空间合作角度上对新型“三角”多边关系的构想。

对广域空间的讨论很容易将我们带回到19世纪欧洲国家融合、民族对抗以及殖民地冲突的历史中。对欧洲而言，19世纪的核心全球意义在于，在欧洲政治历史中诞生的国家秩序，以及对于国家利益的竞争，开始加速超越欧洲的地理边界。也正是在这一时刻，越来越多的欧洲学者开始将地理空间与人类政治活动连接起来思考。随着拉采尔（Friedrich Ratzel）《政治地理学》（*Politische Geographie*, 1897）的出版，国家的地理扩张被置于一个全球性的生命普遍规律之中。国家作为一种由人构成的“有机体”，需要拥有足够的“生存空间”（*Lebensraum*）才能实现生存与发展的基本要求。在此之前，诸如英国的帝国辩护人们，仅仅依托宗教性的道德叙述来解释帝国理由，或将扩张的必然性归结到诸如特定人种、文明、民族、国家优越性等一些充满特殊性的元素上。³而相比之下，德国以及之后的欧洲扩张主义理论家们，则能够将国家的霸权扩张，以及由此引起的竞争，合理化为一种普遍的生存准则。⁴

“政治地理学”为我们理解国家行为提供了一个新鲜的视角。在政治地理学框架下，国家“有机体”与其“生存空间”之间不再是简单的静态关系，而是两者在历史进程中不断地相互塑造。因此，我们一方面可以将19世纪欧洲工业化强国在全球范围内的扩张看作是国家在各类空间中的权力投射，同时也可以将这个进程理解为西方列强在由扩张营造出的全球空间中，自身国家政治、社会、思想、文化不断被形塑的过程。在拉采尔的论述中，这种空间对有机体的塑造作

¹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第6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第303页。

² 外交部：《全球安全倡议概念文件（全文）》，2023年2月21日，外交部网站，地址：https://www.mfa.gov.cn/wjbxw_new/202302/t20230221_11028322.shtml。最后访问时间2023年3月14日。

³ David Armitage, *The Ideological Origins of the British Empi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61-99.

⁴ 【希】斯托扬诺斯：《地缘政治学的起源与拉采尔：驳拉采尔持地理决定论之谬说》，金海波、方旭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22年，第22-40页。

用，被表述为生存条件的变化对生命本身有机发展产生的刺激性、引导性与结构性的作用。¹ 引入了权力的空间就不再是简单的自然地理空间，而变成了包含了社会生产组织方式以及由此形成的权力分配不均等的政治空间。为了体现这种不平等状态，我们不妨想象在政治地理空间中，存在着权力的势能差异。权力势能差异的大小，直接影响了在竞争过程中，不同国家、社群、团体、甚至个人的策略选择。在国际关系中，对于身处低势能地位的地区、国家、群体而言，广域的合作与团结，恰是阻拦强势能倾泻，完成自保的唯一可能方式。这也就意味着，在讨论“有机体”在“生存空间”中的竞争策略时，单一的国家可能并不是唯一可能的竞争单位。我们也有必要将“有机体”的合作、共生、互助现象，作为有机体能动的生存策略纳入讨论。

在引入了权力势能及有机体能动反映的维度之后，我们还可理解为什么空间对人类演化的形塑作用不能被简单地解读为地理决定论。因为，这种机械逻辑无法真正解释拉采尔所关心的核心问题，即欧洲面向全球空间的“权利投射”。拉采尔将国家视为人类演化的重要工具之一。它在人类自然的交通、竞争过程中，由群体、聚落、村邦逐渐演化而来。在这过程中，分散聚落、小民族的聚合构成了国家。国家则不但能在其内部平衡民族差异，达成政治的统一；还能透过其扩张，最终导向人类人种的统一。² 这种扩张既通过缓慢的贸易交通，也通过高效的战争完成。拉采尔构想出的人类统一便是在这个扩张过程中人口的混合、消亡、与凝聚的有机过程。同时，人的意志在这一过程中并不缺位。他强调，在扩张带来的不可避免的融合过程中，成熟民族在内部凝聚力尚未足够强大的情形下，吸纳异族进入国家有机体内部存在着相当的危险。因此，作为德意志人的拉采尔强调，必须不断增强德意志的国家机构，以及德意志民族的能力，才能保障在这个扩张进程中，作为有色人种的“异族”与作为尚未具有“纯粹德意志特征”的斯拉夫人、丹麦人、法兰西人能够更稳定地融入德意志民族。³

在拉采尔等 20 世纪欧美地缘政治学者的论述中，经济占据着主导地位。但这并不能被简单理解为机械的经济决定论。经济空间的扩张被视为民族生存空间的重要保障，而随着经济空间的扩张，民族国家也在这个进程中完成整合。“国旗跟随贸易”形象地描述了这种相互塑造的关系。⁴ 同样，除了拉采尔之外，诸如英国的麦金德（Halford Mackinder），瑞典的契伦（Rudolf Kjellén），美国的特纳（Frederick J. Turner）都在不同程度上承认这一事实。这种来自世界体系中心地带的地缘政治论述，将欧洲白人事实上对世界其他地区的殖民统治转写成在自然空间中平等的权力竞争，将对其他民族的“主导权”视为对本民族政治与自然素质的考量准则，将扩张本身，视为对世界各民族社会和政治创造物的积极干预。⁵

毫无疑问，流行于 19 与 20 世纪之交列强中的进化论、国家有机体、以及相关的地缘政治认识对 20 世纪的中国乃至整个世界体系中边缘与半边缘地带的知识分子们，都有巨大影响。这类思想，被当成一种物质现代化的伴生物，渗透进了帝国主义全球物质扩张所触及的每个角落，与此同时，也将现代性的诅咒与困境带到了全世界。⁶ 然而，在这种现代性批判中，历史被按照西欧的模样假象成了一张均质的白纸。当我们试图用这种眼光重新审视过去时，就会面临诸多尴尬的困惑。例如，是否在全球各个角落，国家/民族主义都带来了种族主义、或是扩张主义，都会最终演变为大屠杀与霸权秩序？竞争是否必然意味着国家之间的零和关系？对这些问题肯定的回答，更像是一种“殖民者的世界模式”在意识形态空间中的对应物。⁷ 或像是萨米尔·阿明强

¹ 【德】拉采尔：《人文地理学的基本定律》，方旭、梁西圣等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22 年，第 201-207 页。

² 同上，第 193-198 页。

³ 同上，第 147-154 页。

⁴ 【希】斯托扬诺斯：《地缘政治学的起源与拉采尔：驳拉采尔持地理决定论之谬说》，第 308-317 页。

⁵ 同上，213-218 页。

⁶ 【英】齐格蒙特·鲍曼：《流动的现性》，欧阳景根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2 年。

⁷ 【美】J. M. 布劳特：《殖民者的世界模式：地理传播主义和欧洲中心史观》，谭荣根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

调的，是在“纯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基础上构建的现代意识形态”。¹这种欧洲中心主义的世界模式，不仅仅站在等级论的视角上，对非洲人、亚洲人、美洲人当下与过去进行解释。更包含了对其未来的目的论式宰制。因此，对资本主义世界体系边缘与半边缘地带来说，现代化与现代性恰恰是将人从这种霸权的生产方式及其意识形态宰制中解放出来。

实际上，自19世纪帝国主义全球扩张以来，世界体系边缘与半边缘地带的世界面临的基本地缘现实是，自身所处的空间被竞争中的工业国家急速占据。而在技术发展、经济体量、国家能力等全方面落后的状态下，边缘与半边缘地带最具现实意义的行动，恰是通过合作互助来实现对扩张者的阻拦，并最终实现自保与发展。这也就是为什么，泛亚洲、泛伊斯兰、泛非等各类建立在地缘或意识形态基础上的广域空间联合想象，几乎与帝国主义全球竞争同时，出现在亚非各地。

二、翻转的空间视角

帝国主义扩张的阻拦者并不一定是解放的现代性力量。就像19世纪亚非世界知识分子一样，中国知识分子在世纪之交的时刻，也在寻找自保的道路上不断彷徨。在这个历史进程中，诸如排满论述、无政府主义、国家主义派等等论述层出不穷。这为我们研究造成了极大困难。辨析20世纪初诸如“国家主义”、“民族主义”、“种族”、“帝国”等一系列观念内涵与外延及其政治变迁历史，除了需要抽丝剥茧地在文本中寻找它们各自的思想沿革轨迹之外，也要将它们视为活的、始终在变动中的共同体秩序。恰是在这个变动过程中，这些观念在全球各有差异但却相互联系的政治、地缘与文化空间中获得了多样的现代性意义。

需要注意到，在讨论这些概念的内涵时，论述者所身处的空间，及其在全球秩序格局中所处的权力势能地位。对这种势能差异的认识，以及能否在更广域的空间中理解这种势能差异，直接影响了论述者对自保策略的认识。应当看到，当梁启超等中国知识分子在面对欧洲帝国全球竞争的大变局时，那种站在白人/西方中心审视全球空间的视角被翻转了过来。在这场全球性的大变局里，梁启超在关注国竞问题的同时，更引入了对“灭国”问题的讨论。带着这个视角，梁启超对列强在亚非大陆竞争的观察便开始为进一步追问空间内“平等”问题留下了接口。对于梁启超而言，救亡中国无疑是所有讨论的根本问题意识。在19世纪末的大变局下，梁启超对救亡中国的讨论从内外两个空间面向展开。内向的，他处理的是国家论的问题。建设国民国家，特别是采用什么国体、政体来达成这一目的，无疑是在这一面向上进行思考的核心。1899年4月，在《清议报》第12、13册上发表的《各国宪法异同论》无疑是梁启超在用资料整理的形式，进行一个宪法问题的探索。可以看到，在大隈崇信、高田早苗、柏原文太郎等日本进步党人的影响下，梁启超在政体构想上更倾向于英国式的立宪主义。²外向的，梁启超则对帝国主义，特别是欧美“民族帝国主义”以民族竞争在全球展开的扩张格外关注。这一点也构成了梁启超宪法讨论的政治前提。这种在现代世界秩序中思考国家自身变革与道路问题，向上接续了康有为的路径，向下更是连接着中国共产党在建党之初便坚持的意识。³

值得注意的一点是，梁启超在处理“民族/国家”、“帝国主义”、“民族帝国主义”、“种族”这些概念时，所指内涵并不十分明晰。进而造成的一个关键疑问，就是梁启超构想的国家究竟是否是扩张性的？民族帝国主义是否是梁启超“国家主义”理想的终点？在《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

出版社，2002年。

¹ Samir Amin, *Eurocentr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2009, p. 165.

² 孙宏云：《清季梁启超的国家论及其相关理论背景》，《澳门理工学报》2012年第4期，第182页。

³ 关于康有为在19世纪全球政治变迁中思考中国问题的论述，参见章永乐：《万国竞争：康有为与维也纳体系的衰变》，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年，第108-140页。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革命进程中，结合帝国主义全球扩张对中国问题的思考，参见：王锐：《“帝国主义”问题与20世纪中国革命的世界视野》，《社会科学》，2022年第7期，第79-88页。以及殷之光：《新世界：亚非团结的中国实践与根源》，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2022年。

中，梁启超似乎将帝国主义、民族主义、民族帝国主义视为国家思想发展的新旧三个阶段。其中，欧美正处于“民族主义与民族帝国主义相擅之时代”，而亚洲则还处于“帝国主义与民族主义相擅之时代”。¹ 作为旧的国家思想，“十八世纪前之帝国主义”以“君为贵、社稷次之、民为轻”。相比之下，十九世纪以来的“帝国主义”，以“全国民为主体”，是一种经过“民族主义”改造的“民族帝国”。² 梁启超在论述中还采用了国家“自胚胎以至成童”，随后“成人”的说法。这在一些论者看来，体现了梁启超在线性进化的立场上，理解帝国主义、民族主义、民族帝国主义之间的关系，且也主张中国未来要实行民族帝国主义。³ 梁启超在1902年的《论民族竞争之大势》中，更是表示，“欲救中国无他术焉，亦先建设一民族主义之国家而已。以地球上最大之民族而能建设适于天演之国家，则天下第一帝国之徽号谁能篡之”。⁴

这种要与欧美国家进行全球竞争的认识，在梁启超初到日本时表现的更为明确。在1899年的《论中国人种之将来》中，梁感慨道，“中国人种”具有“开通全世界”的“实力”。相比“白人骄而不劳苦”，“黑人稷人情而无智慧”，作为黄种人的中国人则具有诸多优秀品质，因此，“今为白种人殖民地之区域，南美与非洲，他日必为黄种人殖民地之区域”。⁵ 不过，应当指出的是，梁启超这里对“殖民”的热情，并非是对国家政策方案的构想。更像是在经济开发的层面上来理解“殖民”的意义，并构想“中国人”在未来对“南美亚非利加之地”，“增其繁荣，发其光彩”时能够发挥的积极作用。⁶ 梁启超所关心的“殖民”，基本上针对的是在19世纪资本主义全球扩张进程中，被迫出海的“汉人之农工者”。他们由于清朝国家羸弱，而沦为“白种之牛马”。由于他们“价值甚廉”，因而在“南美非洲太平洋未开辟之地”，被用作基础劳力。⁷

梁启超提到，遍布全球的中国劳工虽与“汉土”分割，但是有能力“自存”。⁸ 不失为中国未来复兴的希望。相比之下，欧洲对北美澳洲的殖民开发，都有国家支持，是“国则殖民也”，欧洲政府对旅居他国的国民“如保姆之护婴儿”。而中国在“人种竞争最烈之世”，能够“游海外扩土地长子孙”，进行“自殖”。这无疑相比“欧西各国”国民而言，更具天然的“自由平等”意识与冒险精神。梁还强调，欧洲对“北美澳洲”的殖民开发，“多假手于我中国人”，而且在南洋诸岛，更是“中国开之，欧人坐而食之”。究其原因，是由于欧洲“分利之人”多，而“生产之人”少。由于劳动力短缺，难于开辟“未辟之地”，因此欧洲开始“垂涎于他人已辟者”，“眈眈逐逐谋我中国”，试图通过“巧智攘夺”来谋取利益。⁹

初出国门的梁启超，很快被“旅居海外之工商”中国人，特别是从他们的“自治力”所感染。在这一时期，梁启超对商会这种共同体形式寄以厚望。这是由于，梁启超对中国人种的讨论，与资本主义帝国在19世纪中后期的新进展密切相连。帮助欧人开发殖民地的中国人，绝大多数是作为19世纪英国废奴以后，资本主义全球生产链条中的替代性劳动力，进入到了各个“白人殖民地”。由于缺少来自中国政府的领事保护机制，这些劳工的基本权益保障只能依赖各地原有华裔工商业小生产者组织起来的商会、同乡会。梁启超也正是在看到了这类组织在海外发挥的保护国民的作用，才发出了上述的感慨。并进而哀叹“我国政府，于保民之事，既失其职”。而那些飘零海外本身已经缺少必要权利保护的国民，一旦自己祖国遭受瓜分，“则进之既无所立，退之复无所归”。他联想到了犹太人在欧洲、俄国被驱逐而“流荡奔波，几不能自存于天壤”的情形，

¹ 任公：《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接前册）》，《清议报》1901年第95期，第1页。

² 同上，第3-4页。

³ 孙宏云：《汪精卫、梁启超“革命”论战的政治学背景》，《历史研究》2004年第5期，第69-83页。

⁴ 中国之新民：《论民族竞争之大势（完结）》，《新民丛报》1902年第5期，第14页。

⁵ 梁启超：《论中国人种之将来》，《清议报》，1899年，第19期，第1-6页。

⁶ 同上。

⁷ 任公：《续变法通议》，《清议报》，1898年，第1期，第1-3页。

⁸ 同上，第3页。

⁹ 梁启超：《论中国人种之将来》，《清议报》，1899年，第19期，第1-5页。

则格外真切地认识到了建立强国家的重要性。¹而在清政府“于民政失职既久矣”的情况下，梁启超构想的组织形式，是通过联合各地商会，来完成本应当由国家实行的保民职能。这种通过自治的自强运动，非但能“合众人之力”实现“治化之进”，更由于“民能自谋自保，则国家赖以强”，而具有实现救亡强国的可能。²

在19世纪资本主义全球化扩张推动下，海外华人，特别是劳工与小工商业者以同乡会为基础自发形成的互助组织在领事保护缺位的条件下，确实在保护海外华人利益方面，发挥了极大作用。这种自组织能力，也吸引了其他一些半殖民地与殖民地知识分子。1905年，当时在南非开普殖民地的甘地就注意到，约翰内斯堡有许多中国人，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小手工业者。³他们“与印度人相比，经济状况并未好到哪里去”。但是，他们“成立了同乡会，提供公共服务”。这些同乡会组织都会经营一个“结实的、砖头砌成的会馆”。会馆“维护的非常干净，大堂开阔”。甘地注意到，同乡会“通过出租会馆房间赚取租金，维持日常开销”。他格外提到了广东同乡会会馆，不但是一个举办公共集会的场所，也发挥了教育功能，内部设立了图书馆。对这样有组织的集体，甘地甚至流露出了羡慕之情，他提到“会馆里的中国人干净又卫生……从里到外就像是一个欧洲俱乐部”。而相比之下，“纵观整个南非城市里，没有任何一群印度人能够像中国人这样组织起来”。甘地最后强调，“要向中国人学习……建立这样的会馆是形成文明习惯的最好途径”。⁴

可以看到，梁启超这些对人种竞争的讨论，主要基于中国人，特别是海外中国人通过同乡会组织进行自治自救的经验。他认为，在国家缺位的情况下，中国人有自行组织起来的能力。但是当开始游历美国，并对北美同乡会馆有了进一步了解之后，梁启超注意到，同乡会作为一种共同体，有极强的排他性。甚至同为广东人，但由于各乡方言不同，往往会形成同乡会组织林立、分裂，相互之间的利益冲突使得各地方同乡会“殆如敌国”，引发的“杀人流血”事件，“不可胜计”。⁵此时的梁启超对其在1899年《中国人种之将来》中看到的中国人吃苦耐劳，勇于冒险等优良品质做出了更具体的修正。他开始认为，中国人虽然具有上述的优良品质，但由于缺乏政治能力，“有族民资格而无市民资格”。⁶这种只有宗族、村落认同，无国家认同的状态，阻碍了中国人实现真正的自由，更阻碍了中国成为一个“巩固之帝国”。⁷这种“巩固之帝国”，更多意味着空间中处于弱势的个体、社群，为了谋求自保，而联合形成的广域政治空间。这种政治空间，可以超越传统中国地理上的“小天下”，作为一种政治认同随着国人在全球流动。并在与其它“平等之国”相遇时，能作为一种实在的力量，为“远游于他国”的中国人提供“保护”。⁸

至此，我们可以看到，梁启超在讨论“殖民”时，更多表达的是对全球范围内移民问题的认识。在写作中，梁多用“人种”、“殖民”这些字眼展开。他用“自殖”将中国人向海外的移民同欧洲国家推动的殖民政策区别开来。⁹梁提到国家在这个过程中应当发挥的作用，更像是现代意义上的领事保护，而并非是欧洲“民族帝国主义”时代，国家性的对外扩张活动。吸引梁启超从

¹ 哀时客：《商会议》，《清议报》，1899年，第10期，第575-579页。

² 哀时客：《商会议（续前稿）》，1899年，第12期，第707-712页。

³ 甘地与一个名叫梁庆（音译，Leung Quinn）的中国人过往甚密。此人是南非当地广东同乡会的会长。根据甘地1907年对梁庆的一次采访，南非当地除了被限制出行的契约劳工之外，“自由”华人主要从事杂货商贩、园丁、洗衣、店员等工作。参见：“Interview with Leung Quinn”，*Indian Opinion*, 31 August 1907.关于甘地与南非华工、华人同乡会的交往情况，参见：E. S. Reddy, *Gandhi and the Chinese in South Africa*, New Delhi: National Gandhi Museum and Library, 2016.

⁴ Mahatma Gandhi, “The Chinese and the Indians: A Comparison”, in *Collected Works of Mahatma Gandhi*, vol. 4, New Delhi: Publications Division Government of India, 1999, pp. 410-411.

⁵ 梁启超：《新大陆游记》，横滨：新民丛报社，1904年，第175-176页。

⁶ 同上，第164页。

⁷ 同上，第187-188页。

⁸ 哀时客：《爱国论一》，《清议报》，1899年第6期，第319-324页。

⁹ 梁启超：《论中国人种之将来》，《清议报》，1899年，第19期，第3页。

移民保护问题上来思考“殖民”问题的关键，则是19世纪下半叶，开始在全球大规模出现，作为资本主义全球体系中替代黑奴的华人契约劳工。梁启超注意到“金山檀香山之待华工，苛设厉禁，严为限制……古巴及南洋荷兰属地诸岛贩卖猪仔之风，至今未绝……所受凌虐，甚于黑奴”。梁启超感叹，倘若“国苟能强，则已失之权力固可复得，公共之利益固可复沾”。¹在这个语境下，我们可以将梁启超所认识的“国竞”理解为保护性与扩张性的两重内涵。前者，是他希望通过塑造“新民”，建设强国家而达到的状态；而后者，则是他所看到的欧美“民族帝国主义”全球扩张的现实。

三、作为阻拦者的民族主义

我们再来追问，当梁启超使用“帝国”来理解中国时，是否投射了其扩张性的内涵？研究者们已经注意到，梁启超在谈论“国家主义”时，所指并非是19世纪作为民族帝国主义哲学基础的国家主义。²但是，梁启超又时常会采用诸如“天下第一帝国”这样的表述来构想中国未来。梁启超自己表示，美国政治学者吉丁斯（Franklin Henry Giddings）1900年出版的《民主与帝国》（Democracy and Empire）是他认识19世纪末帝国主义全球竞争的参考之一。而该书在梁启超的表述中，就被写作“洁丁士氏所著《平民主义与帝国主义》”。³

梁启超对“帝国”以及“帝国主义”概念的混用反映的实际上是19世纪末帝国主义列强全球竞争时代的一个普遍性现象。一些学者认为，浮田和民1895年出版的“帝国主义”系列文章最早让中国人用汉字认识到了这个概念。⁴梁启超也在其《论民族竞争之大势》中，将浮田的《日本帝国主义》、《帝国主义之理想》列为参考对象。而陈力卫则注意到，当时日本国内对“帝国”与“帝国主义”的认识也非常含混，只是到了1898年起，imperialism一词才逐渐与“帝国主义”这个表述挂钩。⁵实际上，即便是在19世纪末的欧美，imperialism概念的内涵也没有真正成型，而仅仅被作为一种与殖民主义可以相互替换的国家政策形式，出现在公共媒体上。⁶

这种概念的含混实际上与19世纪全球政治巨变的现实密不可分。与其将“帝国主义”假象为一个有清晰内涵与外延的概念，去讨论它在全球范围内的传播，我们不妨将其视为一个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全球政治空间中，围绕共同体组织与互相竞争而不断震荡的概念云。而其内涵的表达，除了受到统治与反抗这组动能关系的影响外，也使用者所处权力势能地位密不可分。在这个基础上，我们再来讨论梁启超对“帝国”以及“帝国主义”概念的使用，就有必要将其政治地理空间视野纳入分析范畴。

在晚清对“帝国主义”的讨论中，不乏有士绅、知识分子艳羡帝国主义，希望通过效法“泰西”、“日本”，“爱国忠君”的帝国主义模式，重振国势，避免中国成为“帝国主义之目的物”。⁷梁启超将这种奉行扩张主义的帝国主义称为“民族帝国主义”，其政体特质是“以全国民为主体”。梁强调，这种19世纪以来的帝国主义，与18世纪之前的帝国主义，“外形虽混似，其实质则大殊”，其根本差异在于，前者以“全国民为主体”，而后者“以一君主为主体”，是“独夫帝国”。

¹ 袁时容：《爱国论一》，清议报，1899年第6期，第319-324页。

² 孙宏云：《清季梁启超的国家论及其相关理论背景》，《澳门理工学报》2012年第4期，第184页。

³ 中国之新民：《论民族竞争之大势》，《新民丛报》1902年，第2期，第29页。

⁴ 李博：《汉语中的马克思主义术语的起源与作用》，赵倩，王草，葛平竹，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161页。

⁵ 陈力卫：《帝国主义考源》，《东亚观念史集刊（台湾）》，2012年，第3期，第363-382页。

⁶ 殷之光：《平等的肤色线——20世纪帝国主义的种族主义基础》，《开放时代》2022年第2期，第70-85页。

⁷ 转引自曹龙虎：《近代中国帝国主义概念的输入及衍化》，《武汉大学学报》第70卷，第4期，2017年7月，第109-120页。

¹ 19世纪以来的“新帝国主义”，是国家“成人以后谋生建业”的选择。决定国家“自胚胎以至成童”的关键在于“民族主义”，而“未经理族主义”阶段改造的国家，则“不得谓之为国”。

梁启超认为，民族主义是“世界最光明正大公平之主义也”。其基本原则是“不使他族侵我之自由，我亦毋侵他族之自由”。并且，一个理想的由现代国家组成的世界，对内则必须有“人之独立”，在世界上，则需要“国之独立”。然而，他也意识到，这仅仅是理想状态。因为各国能力不平等，在现实交往中，“强权之义，虽非公理而不得不成为公理”。至于民族优劣、智能发达与否，则无非就是“有力之民族攘斥微力之民族”的借口而已。²可以看到，此时的梁启超，已经基本离开了康有为的大同理想，并开始在实际主义的立场上，思考国家对弱小民族的意义。梁强调，在当下“欧美列强皆挟其方刚之膂力，以与我竞争”的时代，“养成我所固有之民族主义”是阻挡帝国主义扩张来犯的唯一途径。经过民族主义洗礼的强国家在梁启超这里，实际上便具有了帝国主义全球扩张阻拦者的意味。

在强国的基本框架下，梁启超将卢梭代表的民约论“平权派”，以及斯宾塞代表的进化论“强权派”视为两种国家政体组织逻辑。他认为，前者虽然能够“增个人强立之气”，但是也可能沦为“无政府党”，破坏“国家之秩序”。而后者，虽然能够“确立法治之主格，以保团体之利益”，但是也会让国家“陷于侵略主义，蹂躏世界之和平”。同时，这种强权政治，强调政府“有无限之权”，因此可能会重人民义务而轻其权利，并裹挟人民进行国家扩张，是“新帝国主义之原动力也”。³由此，我们看到，这一时期的梁启超虽然一如既往地坚定认为建设现代强国家极为重要，但是，在具体如何构建强国家，特别是在政治体制道路选择上，表现出了两难。一方面，他明确意识到，顽固不化，“墨守十八世纪以前之思想”，自然根本无法自保。但是，他也担心未来吸取了欧美新学的政治学者，“不审地位”，贸然全盘以欧美“政府万能之说移植于中国”，那么中国很可能永远无法真正成为一个现代国家。

可以看到，虽然站在强国的现实主义追求下，梁启超更同情斯宾塞式的竞争论述。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梁接纳了“强权派”以“政府万能”为特点的国家主义。更不能认为他希望让中国也走上扩张的“侵略主义”道路。帝国主义在梁启超的认识中，始终还是一个应当被阻拦的对象。此外，梁对卢梭学说的不满，更主要因素在于，他担心这种建立在个人同意基础上的学说会带来无政府主义的危险。这一担忧，在之后的《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中表述的更为详细。梁认为，“人之思想与其恶欲万有不同”，希望全国人人都能自主“同一约”几乎没有可能。依托这种个人自由主义，仅能“立一会社”，而且“不过一时之结集，变更无常，不能持久”，因此根本不可能依此建立起“永世嗣续之国家”，塑造“同心合德之国民”。⁴梁启超在文中强烈认同了伯伦知理从历史主义与进化论角度，对个人与国家之间有机联系与相互依存关系的分析。并认为，需要在国家本位的指导下，处理私人幸福与国家幸福之间的关系。⁵他强调，在“物竞最巨之世界”里，中国“最急需者，在有机之统一，与有力之秩序”。⁶而这个有机之统一，则“必赖有一二人威德”。⁷这之后也很快演变成了梁启超对“开明专制”的设想。⁸总体来说，从思想史的视角出发，将1903年视为梁启超从“自由主义”转向“国家主义”并不准确。实际上，梁启超始终将国家至于思考的中心位置。⁹1903年的“转变”，更像是梁启超的国家观，在地缘政治的框架

¹ 任公：《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接前册）》，《清议报》第94期，1901年，第1-4页。

² 同上。

³ 同上。

⁴ 中国之新民：《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新民丛报》第38-39期，1903年，第1-35页。

⁵ 孙宏云：《汪精卫、梁启超“革命”论战的政治学背景》，《历史研究》2004年第5期，第69-83页。

⁶ 中国之新民：《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新民丛报》第38-39期，1903年，第22-23页。

⁷ 同上，第3页。

⁸ 饮冰：《开明专制论》，《新民丛报》第73号，1906年，第17-40页。

⁹ 赖俊楠：《梁启超政治思想中的“个人”与“国家”——以“1903年转型”为核心考察对象》，《清华法学》第

内，向更明确的现实主义的转变。

但是，单纯的现实主义视角并不能帮助我们理解为什么梁启超设想的强国家不会走上扩张主义道路。解释这一问题，我们必须结合梁启超的政治地理空间观来理解他对帝国主义的认识。从1898年在《极东之新木爱罗主义》中使用“帝国主义”一词起，《清议报》中翻译了许多日本媒体关于“帝国主义”问题的讨论。进而也大量映射了日本当时对“帝国主义”的基本态度。其中1901年译自《国民新闻》的《帝国主义》一文，更是将帝国主义作为一种国家政策。它既是“民族主义”，也是一种“经济主义”。是否走帝国主义道路，是基于“国家之利害祸福”的考量，受到不同国家经济发展状况、地缘处境影响，且与国家政体无关。对于“物产稀少之小国”而言，推行贸易保护主义、殖民扩张政策，则是谋求国家存立的天然选择。¹

与各类译文中从统治视角出发，通过英国、俄国、意大利、德国、美国的案例来审视帝国主义不同，《清议报》在同一时期通过“本馆论说”表达的帝国主义认识则将视角转化到了抵抗者上。诸如埃及、波兰、印度、南非、菲律宾等对抗英、俄、美等国扩张的案例，反复出现在梁启超讨论强国保种问题的各类文章中。特别是当时正在进行的南非布尔战争（1899-1902），以及美菲战争（1899-1901），更让梁启超对弱国抵御强国扩张产生了希望。梁启超将这两次战争，与八国联军侵华、俄国召开万国和平大会，一同称为“《清议报》时代世界之大事”。²他一度将日本，以及“今日之菲律宾、德郎士哇儿”一同视作阻挡“欧美之锋”的实例。³而之所以“区区荒岛之菲律宾”，以及“崎岖山谷之杜兰斯哇儿”能够抵御强敌，“虽暂挫折，而其气未衰”，究其原因则是由于“民族主义”。⁴在梁启超看来，民族主义既促成了欧洲列强的崛起，也帮助弱小民族抵御列强扩张。相比之下，身处“存亡死活”关口的中国，更能从弱小民族反抗的实例中找到共情。

梁启超意识到，在瓜分了非洲、美洲、占领了印度之后，欧美列强帝国主义地缘竞争的焦点将会是中国。⁵梁启超强调，在当下时代，欧美列强的竞争已经扩展到全球。远在南非的布尔战争，本质上就是欧洲竞争的延伸。布尔人与德国的种族关连，吸引了德国参与战争。而法国人则因为国家利益诉求，同样也参与了进来。而列强的竞争并不止于非洲，“今日之问题，不在西欧而在东亚，今日之战场，不在地中海而在太平洋”。⁶并且，这种地缘竞争，并不是一般意义的对地理空间的竞争，而是在地理空间之上，展开的对经济、政治空间的争夺。梁启超认为布尔战争便是实例。他提到，“世有以授开矿权、铁路权及租界自治权于外国人为无伤大体者乎？吾愿与之一读波亚之战史也。”⁷

从中国经验出发，梁启超敏锐地意识到了19世纪以来帝国主义已转向了所谓注重经济权益的“非正式帝国”（informal empire）路线，并开始更多采用“间接统治”（indirect rule）的方法以减少统治风险。其扩张瓜分方法，已不再是旧式的直接占领（direct rule），更重要的是通过渐进的方式，“使人亲之而引之”，以通商、放债、代练兵、设顾问、通道路、煽党争、平内乱（武装干涉）、助革命等方式来“灭国”。⁸他看到，“今日欧美诸国之竞争，非如秦始皇、亚力山大、成吉思汗、拿破仑之徒之逞其野心，贖兵以为快也，非如封建割据之世，列国民贼缘一时之私忿，

10卷第3期，2016年，第147-166页。

¹ 《帝国主义》，《清议报》第97期，1901年，第7-11页。

² 任公：《本馆第一百册祝词并论报馆之责任及本馆之经历》，《清议报》，第100期，1901年，第1-8页。

³ 哀时客：《论近世国民竞争之大势及中国之前途》，《清议报》，第30期，1899年，第1-4页。引文中提到的德郎士哇儿即19世纪上半叶布尔人在南非开普殖民地北方建立的德兰斯瓦尔共和国（Transvaal Republic）。

⁴ 任公：《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接前册）》，《清议报》，1901年，第95期，第2页。

⁵ 哀时客：《瓜分危言》，《清议报》1899年，第15期，第1-4页。

⁶ 任公：《上粤督李傅相书》，《清议报》第40期，1900年，第1-6页。

⁷ 任公：《灭国新法论》，《清议报》第85期，1901年，第1-5页。

⁸ 同上。

谋一时之私利，而兴兵构怨也，其原动力乃起于国民之争自存”。¹

梁启超指出，中国面临的危险是欧美对中国进行的“无形之瓜分”。其手段，包括了争夺路权、内河航运权、财权，通过协助练兵、扶植代理人（用人权），以及租借土地，签订不平等的最惠国条约等方式。²而面对这种全方位的、非正式的帝国主义瓜分，中国需要有“抗拒瓜分之力”。他又一次将布尔战争想象为参照物。梁认为，在民族主义调动之下，“脱兰士哇儿”人培养起了尚武精神，“乃能抗天下莫强之英”。效仿这一精神，做到“人以强力凌我，我能以抗之”中国才能“屹然自立于群虎眈眈，万鬼睽睽之场也”。³

到这里，一个充满现实主义色彩，从抵抗者角度出发，将弱小民族民族主义，以及基于民族主义进行的强国家建设置于中心的全球地缘政治想象，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大变局中开始初具雏形。梁启超投射向非洲的注视，迥异于19世纪末诸如严复、林纾、沈定年、邹弢等晚清文人，通过翻译欧美冒险小说、探险故事等，向非洲“黑蛮”投射的充满着华夏中心主义、礼教观念，又掺杂了欧洲人种论、颅相学、文明进化论思潮的眼光。⁴虽然，距离阿吉兹眼中“进步的、革命的民族主义”还有一定距离，但是梁启超在被压迫者、落后国家这种地缘空间视角下发展起来的，追求“国之独立”的现实主义民族国家观、世界秩序观则为之后中国的思想、政治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结语

1889年，24岁的英国桂冠诗人鲁德亚德·吉普林（Rudyard Kipling）从他的出生地印度再次启程，开始了返回英国的旅行。在此之前，他已经沿印度洋在亚洲与欧洲之间作过了一次往返的旅程。这次，他选择了一条更长的路。吉普林向东出发，途径缅甸、中国、日本、美国，再从美国，横穿大西洋，回到了伦敦。在他停留香港期间，吉普林与一些大班用餐，席间他斥责这些人竭尽所能“把西方的兴奋剂——铁路、电车轨道和诸如此类的东西——强行施打在这个大帝国身上”。吉普林担忧地表示，在这种现代化物质的冲击下，“中国真的醒来，怎么办？”⁵

10年之后，就在吉普林发表了他著名的诗《白人的负担》（The White Man's Burden）⁶之后10个月，27岁的中国人梁启超从流亡地日本动身，开启了他人生第一次横渡太平洋前往“新世界”的长途旅行。身处“新旧二世纪之界限，东西两半球之中央”的梁启超感叹，随着“大洋文明时代”的兴起与扩张，“轮船铁路电线瞬千里”，原本遥远的空间距离瞬间缩短。在这“五洲同一堂”的时代，自认“亚洲大陆”一份子的梁启超看到了锐意进取的欧洲，也看到了相连守望的亚非“古文明祖国”。所有这些对时代、政治、地理、技术变迁的感慨，最终都落在了他对“东亚老大帝国”“四万五千万”同胞命运的担忧，以及对“我同胞”在新世纪“御风以翔”、“破浪以颺”的期望。⁷

面对19世纪末的变迁，身处资本主义全球体系权力势能不同位置的两个年轻人，都将他们的眼光投射到了同一片时空，然而却读出了迥异的两种未来。站在两个世纪、两个半球中间的梁启超就像一座桥梁，一个新旧世界之间充满矛盾的中间物。自认“亚洲”一份子的梁启超，始终没有离开他作为一个中国知识分子的家国情怀。从“新世界”归来到他溘然去世的20余年里，

¹ 哀时客：《论近世国民竞争之大势及中国之前途》《清议报》，第30期，1899年，第1-4页。

² 哀时客：《瓜分危言（再续前稿）》《清议报》，第17期，1899年，第1-4页。

³ 中国之新民：《新民说第十七节：论尚武》《新民丛报》，第29期，1903年，第8-14页。

⁴ 关于晚清文人对非洲的认识，参见：颜健富：《穿梭黑暗大陆：晚清文人对于非洲探险文本的译介与想象》，台湾：台大出版中心2022年，第13-16页。

⁵ Rudyard Kipling, *From Sea to Sea: Letters of Travel*, London: Macmillan and Co., 1900, p. 294.

⁶ Rudyard Kipling, 'The White Man's Burden', *McClure's Magazine*, vol. XII, No. 4, 1899.

⁷ 任公：《二十世纪太平洋歌》，《新民丛报》第1期，1902年，第122-125页。

20世纪大变局的激荡愈演愈烈，梁启超始终也未曾放弃他对发展强国家的理想。他始终认为，在亚非的地理空间中，中国需要成为一个强国家，以作为帝国主义全球扩张的阻拦者。他同时也从未放弃应当将国家置于世界整体秩序框架内的认识。晚年梁启超将这种政治理想状态表达为“一面不能知有国家不知有个人，一面不能知有国家不知有世界。我们是要托庇在这国家底下，将国内各个人的天赋能力尽量发挥，向世界人类全体文明大大的有所贡献”。¹至于如何能够“实现世界主义和国家主义调和的发展”，让“国家互助的观念，深入人心”，认识到“国家意志”并不是“绝对无限”，了解国家意志“还需受外部多大的节制”，怎么样节制，梁启超并没有答案。

就在梁启超游欧回来那年的夏天，一个曾深受他影响的年轻人开始在思想与行动上成为了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这名年轻人及其他的同志们，将在梁启超去世之后将中国救亡带上一条更新的，革命性的轨道。正如梁启超将视野从中国扩展到了亚非乃至整个世界的广域之上一样，这群革命者，将政治地理视野进一步从城市扩展到了乡村，扩展到了农民。如果说梁启超的旅程展现了世界的复杂性，那么这群新一代年轻人在20世纪上半叶的旅程，则大大丰富了中国自我认知的复杂性。也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梁启超的“国家主义”与“世界主义”的调和，才有了实践的政治意义。梁启超看到的弱小民族的反抗，也不再必然面临悲剧的结局。

在梁启超之后，一个终结帝国主义的、朝向解放的共同体理想拉开了历史的帷幕。随着之后亚非团结反抗霸权意识的觉醒。在反殖民角度产生的“民族主义”，作为一种解放的共同体理想，同欧洲历史中产生的分离性的“民族主义”共同体认识截然不同。这种弱小民族的民族主义，更具有谋求建设强国家，广泛团结民众，反个人主义，谋求“团体自由”的内涵。这种认识，在20世纪中期许多试图从殖民者治下获得独立的亚非国家中，也存在着广泛的普遍性。从这个意义出发，在梁启超去世之后的20世纪里，他所构想的名为“新中国”的共同体，才真正具有了面向未来的文明史意义。

¹ 梁启超：《欧游心影录（十二）》，《时事新报（上海）》1920年3月14日，第2版。

【访 谈】

巴以冲突、新自由主义与帝国主义全球霸权¹

——访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殷之光

编者按：2023年10月7日以来，再度爆发的巴以冲突引起了全球范围内的关注和讨论。对于这场冲突的是非曲直，国内外学术界一直存在不同的看法。为了深入探讨巴以冲突背后的政治、经济根源，分析巴以冲突与新自由主义以及帝国主义全球霸权之间的关联，本刊对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殷之光教授进行了专访。

殷之光，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曾任阿联酋扎耶德大学可持续发展科学与人文学院助理教授，英国艾克赛特大学人文学院现代语言系副教授、中国中心（Global China Research Centre）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区域国别研究、国际政治传播、英帝国史、殖民史、第三世界去殖民运动、泛亚洲主义、泛伊斯兰主义以及文化帝国主义等。出版专著 *Politics of Art: The Creation Society and the Practice of Theoretical Struggle in Revolutionary China* (Brill, 2014)、《新世界：亚非团结的中国实践与渊源》（当代世界出版社，2022）等。各类论文及文章发表于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History*、*Turkish Journal of Sociology*、*Third World Quarterly* 《开放时代》《读书》《学术月刊》《文化纵横》《东方学刊》等期刊。

一、帝国主义霸权与巴以冲突的起源

赵丁琪：对于当代巴以冲突的起源，有几种不同的说法。有的人将巴以冲突追溯到1947年《联合国第181号决议》，也有人追溯到1917年的《贝尔福宣言》，还有人追溯到两千多年前。而您认为当代巴以冲突问题起源于19世纪80年代，是西方帝国主义霸权与欧洲反犹太主义的综合结果？为什么您会这么认为？

殷之光：今天讨论巴以冲突问题的时候，很多人追溯到一战之后的《贝尔福宣言》，但我觉得这是一个非常具有欧洲中心的叙事，因为只追溯到这里的话，就不能看到它背后的非法性，因为在国际法体系内部，其所有的理论论证都是严丝合缝的，我们就无法看到巴以冲突的政治根源到底是什么。但是我也反对一直追溯到2000年前，因为这套叙这就陷入到以色列的话语陷阱中了，就是犹太人对这块土地天然具有所有权。

在我看来，巴以冲突的问题起源于19世纪80年代初。这里面牵涉到两个层次的问题。第一个是地缘政治层面的问题。19世纪80年代是欧洲向外扩张的高潮。因为在这个时代，技术已经发展到一定程度，使得他们能够有效地在全球土地上移动。他们开始广泛地在非洲扩张，并且开始对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一些领地感兴趣了。而在非洲的扩张和在奥斯曼土耳其的扩张一定程度上或者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欧洲内部原先在1815年之后形成的所谓的维也纳体系。维也纳体系强调的是领土的争夺已经不必要了，只需要在欧洲内部通过几个大国之间协商的方式就可以达到和平。但后来他们发现欧洲的扩张和竞争可以不用在欧洲发生，对于领土的争夺实质上更大程度上是对于欧洲在海外占领的领土的争夺。这个就是我们在马克思主义传统当中所描述的帝国主义之间的竞争。

接下来我们看第二个层面的因素，欧洲为什么在19世纪末开始要扩张？它面临的一个极大的问题就是，这种竞争不仅仅是对于土地资源的竞争，更重要的是对于生产利益的竞争，以赚取

¹ 本文原载《世界社会主义研究》2023年第12期。

更多的海外利润，缓解国内的经济压力。当年列宁在他的帝国主义论里面就已经很清楚的梳理了。在 19 世纪 70 年代，在当时欧洲内部资本主义内部面临着 1870 年代很严重的一场经济危机。而缓解这场经济危机的出路，对于那些有海外殖民能力的国家来讲，就是资本输出、向海外殖民。那对于那些相对来说竞争实力比较弱的，诸如俄国这样的国家，它没有办法通过大规模的海外殖民来缓解他内部的经济压力，因而产生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种族主义的大规模的兴起。也就是说，在经济危机的状况下，为了实现团结社会的目的，就需要创造一个共同的敌人，当时创造的敌人就是犹太人。他们的逻辑是：为什么大家都没有钱？因为钱都被犹太人掠夺走了。所以在 1880 年代初期，俄国就开始出现了近代欧洲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反犹运动。在这之后，欧洲其他国家包括法国也出现了大规模的反犹运动，这个反犹运动催生的一个最直接的结果就是犹太复国主义团体“比鲁团” (Bilu Group) 的形成。比鲁团形成的基本诉求就是，既然你们俄国人、欧洲人不要我们了，我们就必须找一个地方生存，他们就找到了巴勒斯坦。

那为什么找到巴勒斯坦？这就跟我们所谈的第一个这个地缘政治的因素有关。因为在当时的竞争环境之下，巴勒斯坦地区属于奥斯曼土耳其帝国无暇顾及、无暇管理的一个区域。因为从历史上来讲，巴勒斯坦地区和奥斯曼土耳其的关系就是一种羁縻的关系。就是我遵循你原有的社会习俗和治理结构，你所要做的仅仅就是承认我对你有管辖权而已。在 19 世纪 80 年代，奥斯曼帝国正在开展自己的现代化改革运动，更无暇去顾及这些周边行省。所以，当时离开俄国的犹太人就给土耳其苏丹写了一封信，让奥斯曼帝国赐给他们一块地方生存下来。

当时苏丹给了一个口头协议，答应了他们的请求。所以他们也就在这个地方落下脚来了。那么因为这个地方管辖的方式还是习惯法，所以权力结构上基本上还是阿拉伯人做主。但是随着欧洲帝国主义竞争和奥斯曼土耳其的进一步的崩溃，奥斯曼对于这个地区的管辖能力越来越弱，又有更多的犹太人通过种种途径来到了这片土地。早期来到这片土地的犹太人的定居方式，还主要是通过协商的形式，还是相对比较符合习惯法，符合当地的传统的，但是随着当地管辖能力越来越弱，犹太人占领土地的模式就越来越有“创意”了，通过欺诈甚至是抢夺的形式。这就造成了另外的一个结果，就是当地原有的社会结构被这种连续几十年的大规模的移民进程给破坏了。再加上中央政府对这个地区管辖权的彻底丧失，这两方面的因素叠加下，造成了原有巴勒斯坦地区的土地结构被彻底改变，从而形成了大量的巴勒斯坦失地农民。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会发现，其实今天的巴勒斯坦地区巴以冲突的基本结构，包括社会结构、政治结构、经济结构已经开始有了。犹太人是掌握土地的，巴勒斯坦人是没有土地的，所以我们今天所讨论的巴以问题，核心的问题其实是土地所有权的问题，就是谁掌握土地这个最核心的这个生产资源，以及实际的生产结构的问题。我们会发现，在这种生产模式下大量穷困的人都是巴勒斯坦人。

另外所形成的一个后果，就是阿拉伯人聚居区的社会分层更加激化。就是那些原本有地的阿拉伯地主，可以通过出卖自己土地的形式，将自己的土地转化成为金融财产，从而就跟土地失去了联系。这些人有了钱之后就可以移居到其他的地方，形成了很多海外流散的巴勒斯坦人。所以很多巴勒斯坦人流散海外，并不仅仅是因为犹太人过来定居的结果，也是该地区社会经济结构变迁的一个结果。

那么在这种分析框架下，我们就可以看到巴勒斯坦人面临的压力并不是以色列人建国的压力，而是以色列人通过移民到巴勒斯坦地区占领土地的形式，造成的社会经济不平等和压迫结构的问题。那么这就可以把我们对于巴以问题的讨论，彻底推进到 19 世纪 80 年代，与整个的资本主义全球扩张所造成的殖民地半殖民地问题联系起来。

本质上讲，巴勒斯坦就是一个殖民地，或者说在当时的情况下，是一个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的混合结构。对于当时的巴勒斯坦地区的底层阿拉伯人来说，面临着三重压迫关系，即奥斯曼土

耳其帝国这个旧的封建帝国对阿拉伯人的压迫性关系，移民到此地的犹太人对本地阿拉伯人的压迫性关系，已经资本化的阿拉伯地主对本地的阿拉伯人的压迫性的关系。其中，资本化的阿拉伯地主对本地阿拉伯人的压迫关系，也是由于犹太人的移民而产生的。因为他们是通过出售土地而获得金钱的，而这个出售土地的购买方，主要就是犹太人。

今天很多人会讲犹太人其实是有社会主义传统的。没错，任何一个殖民者一开始来到一个一穷二白的地方，都会通过合作社的形式来进行生产，犹太人也一样。但是并不代表说，他们以合作社的形式进行内部生产，他们对外就是一个社会主义的形式。尽管早期犹太人内部是一个合作社的形式，但他们对外完全就是一个帝国主义模式，所以这就是为什么我一定要强调它是一个资本主义全球帝国的延伸部分。犹太人本身是帝国主义全球竞争的受害者，但是他们在巴勒斯坦地区采用的生存形式又使他们自己转化成为了一个帝国主义的加害者。

在犹太人到巴勒斯坦地区定居早期，犹太人作为复国主义运动的定居者来说，他们的影响力相对较小，并没有对当地阿拉伯人形成极强的帝国主义压迫关系，所以双方在一定程度上还能和谐共处。这种状态随着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崩溃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而被彻底打破了。在奥斯曼帝国崩溃之后，其对于周边地区的管理就彻底的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各个地区的独立运动。

当年的大英帝国一直想把奥斯曼帝国给拆分掉，它所采用的方式是鼓动海湾地区的酋长开展独立运动。但对于巴勒斯坦地区来说，由于其距离奥斯曼帝国的核心区域太近，很难进行这种大张旗鼓的渗透工作。英国所采用的方式，就是通过签署《贝尔福宣言》，把别人的土地许诺给犹太人。在此之后，越来越多的犹太人开始在巴勒斯坦地区定居，从而将这种占领实质化。所以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对巴勒斯坦地区的委任统治就是在一定程度上通过法律的形式，将原有的帝国占领转化成为一个合法的存在。那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去讨论巴以问题的时候，不能仅仅回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因为这是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签订的委任的协议，是对旧有的帝国占领、非法占领的一个合法化的确认。那我们对于这个问题的讨论，就不能仅仅在合法化的框架下，我们要谈论的是他为什么他能够非法获得，那就是一个政治性的问题了，就是帝国主义的问题了。

赵丁琪：持续七十多年的巴以冲突，到目前为止也没有平息迹象，反而愈演愈烈。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是什么？美国等西方帝国主义国家在这个过程中起到了什么样的作用？

殷之光：就像刚才我们所讨论的，巴以冲突是西方殖民主义历史的延续。但是我们面临的一个问题就是，以第二次世界大战为分水岭，从英国的那一套旧的殖民主义政策，到美国这个新的所谓新自由主义的这一套东西之间，到底有什么接续关系？

从表面来看，英国始终扮演的是“邪恶势力”的角色，比如第二次中东战争的直接起因苏伊士运河事件，就与英法殖民主义密切相连。而美国在这个问题上，所扮演的角色很多时候被描述为“促谈”的作用，也就是一个相对比较积极的作用，至少在第三次中东战争之前是这样。在前三次中东战争里面，以色列都是一个被动反应的形式，就是阿拉伯国家先在民族独立的号召之下，想要对以色列发起进攻，而以色列是以自卫的形式来展开战争的。这种形式之下，我们就很难区分出美国人到底扮演了什么样子的一个负面的角色。真正意义上让我们看清楚美国扮演的负面角色的是1973年的第四次中东战争，也就是之后导致了石油危机的那场战争。

这场战争，从本质上来讲是一场对巴勒斯坦独立运动，以及对阿拉伯国家支持巴勒斯坦独立运动浪潮的帝国主义回应。因为你既然允许以色列人独立，那同样在理论上就必须允许巴勒斯坦人也获得相同的权利，但是以色列却并没有允许这一点。当时这场战争的基本诉求就是围绕着这个开始展开的，巴勒斯坦人也需要有一个自己独立的国家，必须从这个压迫性的国家当中解放出来。但是西方国家整体上是站在对立面的，是不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的。而这场战争所导致的一

个后果，就是更进一步地让我们看到资本主义全球体系的普遍联系。在这场战争之后，中东国家发现自己作为一个资源生产国，实质上也可以反向去制约那些霸权国家，这就是直接导致了 1973 年的石油危机。阿拉伯国家开始采取联合行动，对以色列以及亲以美西方国家采取石油禁运。这直接导致西方市场上能源价格飙升。

但石油危机也促使了美国以及西方开始去试图实现所谓的能源自主和能源安全，这实质上进一步增强了美西方在世界贯彻其全球霸权的意志，他们就想着一定要把中东国家管理起来、控制起来，要必须把能源问题抓在手里，所以我们会看到，在第四次中东战争结束之后就形成了石油美元，美国一定要把美元跟石油捆绑起来，一定要把在中东的核心利益稳固住，那么以色列在这个意义上来说，就更进一步地成为了美国控制中东的桥头堡。

二、新自由主义、右翼政治与巴以冲突的加剧

赵丁琪：在以色列建国之初，犹太人采用了一种近乎社会主义式的合作生产方式。但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新自由主义改革也蔓延到了以色列。这种改革对以色列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对巴勒斯坦民众以及巴以冲突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

殷之光：刚才我们说到，因为石油危机导致了能源危机，能源危机直接导致了以色列大规模的经济衰退。这场经济衰退实际上从 60 年代就开始出现端倪了，所以我们会发现，以色列的宗教和民族主义右翼在 60 年代就已经开始慢慢冒头。但是右翼政党利库德集团真正得以成为以色列的统治集团，是 70 年代战争造成的一个直接结果。这场战争所造成的后果是，以色列原有的经济结构无法再维持下去，出现了通货膨胀飙升、经济增长急剧放缓的状况，人民的生活成本逐年增高，大量的外汇流失。利库德集团正是在这种状况下形成，并迅速成为以色列政治中的核心力量。

面对第四次中东战争后以色列的经济困境，利库德集团所给出的解决方案，实际上就是新彻底的新自由主义方案。这就是 1984 年佩雷斯当选以色列总理之后，在 1985 年推出的那个改革方案，主要包括三个层面。第一是要削减国家财政。以色列国家财政支援的最核心的产业就是农业。我们知道犹太人主要就是通过农业定居点的方式来占有巴勒斯坦的土地，农业是他们最核心的产业。当佩雷斯政府将农业补贴大规模削减之后，虽然以色列的财政赤字一下子被降下来了，但是它的农业就从原先的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大生产，瞬间被转化成为被少数资本控制的行业。在被资本控制之后，以色列的物价就开始连年增高。所以这实际上是把国家的负担直接转嫁到人民身上。受到冲击的不仅仅是以色列境内的阿拉伯人，以色列境内的犹太人也同样受到冲击。第二个改革就是开放外汇。第三个改革就是解散工会、冲击工会。新自由主义改革的之后的以色列工会，就像其他那些经历了新自由主义改革的国家一样，变得非常弱小。所以那些自由流动的劳工就来替代了原有的工会化的工人，而这些劳工主要来自于巴勒斯坦。

在奥斯陆协议签订之后，那群工会化的工人就再也没有跟资本家议价的能力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群来自于巴勒斯坦地区的非工会化的廉价劳工。而奥斯陆协议造成的第二个结果，就是大量海外流亡的巴勒斯坦人开始回到巴勒斯坦。而回到巴勒斯坦之后，他们也需要工作，所以他们就对原先在以色列境内打工的那些巴勒斯坦人形成了新的冲击。这种冲击还造成了一个政治结果，就是原先在巴勒斯坦生活的大量的劳工阶层，觉得法塔赫不把他们的巴勒斯坦工人的利益放在心上，是一群骑在人民头上的“老爷”。而法塔赫又觉得自己是实质上促进了和平协议的合法政权，是一个拯救了巴勒斯坦的执政党。法塔赫的群众基础，逐渐从原先的巴勒斯坦老百姓变成了从海外流亡回归巴勒斯坦的那群巴勒斯坦人，其中包括大量的法塔赫驻外的那群高官，总体来看是一个比较精英的群体。在这种状况下，普通巴勒斯坦老百姓觉得法塔赫非常腐败，不能代表巴勒

斯坦人真正的利益，对于法塔赫的反感也开始与日俱增。对于法塔赫的反感、以色列压迫的加重以及新自由主义所造成的极度不平等，逐渐促成了哈马斯的诞生。哈马斯本质上来讲是一群失去了自己的亲人、感觉没有希望的一群人。

赵丁琪：以色列是美国等西方国家极力推崇的中东“民主国家”，但您却认为它是一个“利库德集团把持的军国主义政府”。您为什么这么认为？

殷之光：刚才也提到了，新自由主义改革不仅对巴勒斯坦人造成了冲击，以色列人也不例外。伴随着以色列工人阶级的去工会化，以色列社会也逐渐开始出现了极端的两极分化。在这种社会政治经济分配极端不平等所造成的分裂局面下，想要将这个社会统合起来，就依赖于民族主义话语和种族主义话语。所以从新自由主义改革之后，利库德集团获得了巨大的影响力，他们也越发依赖其赖以发展起来的种族主义话语。在这种状况下，对于80年代后成长起来的一批以色列人来说，种族主义话语成为了一种根深蒂固的民族情绪。而在这之前的40后、50后、60后，其实还是有一定的和解的愿望的。实际上我们今天看到的很多批判以色列的以色列左派，全部都是四五十年代生人。

这就是我为什么把利库德集团把持的以色列政府称为军国主义政府。军国主义实际上是帝国主义的必然产物，它通过扩张的形式来解决自己内部的问题。尽管在资本主义全球体系下，资本主义国家的扩张是必然的，但一般资本主义国家扩张的主要目的主要是寻求更多的资源或者是更大的市场，而对于一个军国主义政府来讲，它的扩张是要寻找一个外部的敌人来建构其内部的政治团结，维持其对国内的政治统治。对于以色列利库德集团来说，哈马斯简直就是一个完美的敌人。

在之前，利库德集团对于巴勒斯坦采取的是蚕食的形式，一点一点地占据更多的土地。但这一次为什么内塔尼亚胡采用了这么强悍的大规模战争的形式？在我看来，主要是内塔尼亚胡在今年遭遇到了执政生涯当中最大的一个挑战。以色列工人在今年年初开始大规模的罢工抗议，从一开始的60万扩展到80万人，持续了半年多，是席卷了以色列全境的大罢工。这种大规模的抗议罢工也是之前30年新自由主义改革的一个直接结果，这场罢工所造成的一个影响，就是利库德集团内部的分裂。

2023年3月26日，内塔尼亚胡宣布解除国防部长约亚夫·加兰特的职务。因为约亚夫·加兰特认为内塔尼亚胡搞的宪法改革引发了罢工，对以色列的国家安全造成了影响。作为回应，内塔尼亚胡就把加兰特给开除了。结果哈马斯一袭击，以色列成立了一个小型战时内阁来指挥与哈马斯的战争，就又把把他召回来了，似乎两个人之前的芥蒂就没有了。所以我们就可以看到“敌人”对于现在的右翼以色列政权来讲多么重要。当然，恰恰是这样，也使得我觉得以色列现任政权的危机很严重。因为我们假设，当这场战争打完了，加沙地带被夷为平地、哈马斯被全部彻底清除之后，那么对于没有敌人的以色列来说，右翼政府还怎么统治呢？那么利库德集团的下台是不是就顺理成章了？那么从反面来说，如果说他没能成功，哈马斯顽强地长期存在下去，那就相当于把以色列拖进了一个长期的战争状态。在我看来，这种情况对于内塔尼亚胡个人更为有利。他可能不会希望在短时间内迅速地清除哈马斯，但是他需要一场胜利，同时又需要一些借口将这场战争长期化。这种紧急状态持续下去，对于他的右翼的政府来讲是最有利的。所以巴以冲突的前景可能并不乐观，这将会是一场长期的消耗战。

但是这对于我们中国来讲，其实是件大好事，等于是把美国同时拖入了俄乌和巴以两个战线。所以我会觉得美国人的愿望是希望这件事情能够早点解决，而且是以对它有利的方式，就是话语上不能输，但是实质上敦促双方停战。要不然美国同时在两个战线上陷入消耗战，确实会陷入一个比较被动的局面。

三、对帝国主义霸权的反抗与未来

赵丁琪：伴随着 20 世纪第三世界的民族解放浪潮，以领土占领为主要特征的殖民主义退出了历史舞台，但殖民主义依然以其他形式存在于当代世界。以色列当局所推行的政策，与 19 世纪的西方殖民主义有什么样的异同？

殷之光：我的判断基本上就是很残忍的，以色列这套做法基本上就跟 19 世纪白人至上的这套殖民主义没什么差别。其实全球媒体，特别是有左翼倾向的一些媒体，毫无疑问地都把以色列称为一个种族隔离政府。以色列左翼也是这么称呼自己的。当然，今天的殖民主义与 19 世纪、20 世纪还是有一些差异的，这是有延续性的差异。

现在的帝国主义全球霸权的核心在美国这边，但这种霸权实际上遭遇了多方面的冲击，所以不稳定性越来越强。比如美国和欧洲之间的关系是比较微妙的，特别是在俄乌战争的压力之下。包括美国和以色列之间，也有可能可能会出现裂痕。

我们可以把乌克兰认为是美国的很坚定的代理人，但是不能把以色列看作美国的坚定代理人。因为内塔尼亚胡今天对于巴勒斯坦地区的军事反应，其实很大程度上考虑的是他自己个人政治生命，而不是什么国家利益之类。如果说美国对于以色列的要求，可能会挑战内塔尼亚胡的自己的政治生命的话，我相信以色列可能会做出不一样的选择。所以对于以色列方面来讲，将这场战争长期化可能是更有利的。或者说，对于内塔尼亚胡个人来说。他为了自己的政治生命而希望把以色列拖入战争，把美国拖入这场纠纷。而这不一定是美国所希望的局面。

赵丁琪：西方社会对于巴以冲突的报道，对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描述存在着什么样的意识形态偏见？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偏见？

殷之光：我觉得这个要从西方社会内部的政治环境当中去分析。以英国为例，在科尔宾下台后，工党内部的右翼要清除科尔宾“余孽”，用的最好、最有效的话语策略，就是把科尔班及其同党骂成是“反犹”分子。在西方内部的舆论环境下，“反犹”是一个巨大的罪名。为什么说科尔班和他的同党“反犹”呢？是因为他们支持巴勒斯坦。

所以在这种政治和舆论环境下，各种各样支持巴勒斯坦的活动和言论全部都被标上这种所谓的“反犹”的帽子。“反犹”的标签又跟今天的身份政治联系在一起，变成了一种“人人过关”的文化战争。你一旦支持巴勒斯坦，你就是一个“反犹”分子，就是一个种族主义者，就是纳粹了。所以现在在西方的舆论界和学术界，很多人都不敢在这个问题上公开表态。在这次关于巴以冲突的报道和讨论中，用的话语策略基本上也还是文化战争的这一套。比如一些人会被质问，你为什么将哈马斯称为恐怖分子？你为什么谴责哈马斯？一旦你不谴责哈马斯，你就是“反犹”分子，就是坏人，你就会遭到学术界和主流社会的排斥。

赵丁琪：当前巴勒斯坦地区的反抗运动以“哈马斯”等所谓“恐怖主义”的形式表现出来。您在之前的文章中指出“‘短 20 世纪’及其之后的经验告诉我们，在反抗的土壤上，可以生成恐怖主义，可以生成殖民主义，但也可以生成对抗霸权主义政治的和平力量。理解霸权及其反抗，也许是连接‘短 20 世纪’与冷战之后政治未来的方向。”如何理解您的这种观点？

殷之光：这其实就是毛主席讲的统一战线的问题。我们首先要把握一个大矛盾，也就是一个帝国主义的压迫和反抗之间的关系。但是对于帝国主义的反抗，实际上有多种形式。一种是我们熟悉的民族主义反抗形式。但民族主义并不一定导向社会解放。民族主义也可以倒向纳粹，也可以导向日本那样的军国主义，也可以导向泛伊斯兰主义。比如发端于 19 世纪末的泛伊斯兰主义，一开始实际上是一个民族主义运动，只不过是用伊斯兰主义来作为一个调动工具。但随着时代的发展，尤其在哈桑·班纳之后，我们就会发现宗教扮演的角色越来越强了。那这场由宗教调动起来的世俗化的民族主义运动，它的世俗层面就逐渐淡漠，而宗教层面则被不断的放大，最

后的结果就是 ISIS 之类的极端伊斯兰主义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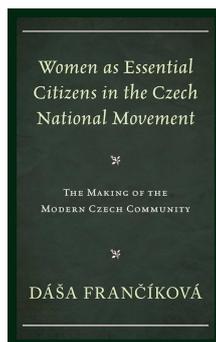
所以民族主义运动是可以走向不同的方向的。我们可以以中国的例子作为参考。中国的民族主义运动实际上就是旧民主主义革命，那么为什么旧民主主义革命最后转变为了社会解放运动，也就是新民主主义革命？那这主要就是中国共产党的力量起作用的结果。我们可以从中得出的普遍性启示就是，一旦革命运动不以打破旧有的压迫性社会结构作为其最终目的的话，那么它是会走向反面的。因为霸权主义所依赖的就是一个等级制的压迫结构，它可以同任何其他形式的压迫结构结合起来，可以同宗教形式的压迫结构结合起来，也可以同资本主义的压迫结构结合起来。而社会革命的主要目的，其实就是要打破这种压迫结构。

一种革命运动最终会走向哪一个层面，主要是要看政治革命之后，是否跟随着社会改革。如果没有面向平等的社会改革的话，那么其所创造的社会结构还是等级制的。所以这是一个理想性的追求，主要取决于我们追求的到底是怎样的一个社会，要实现怎样的平等。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46 期

《捷克民族运动中不可或缺的女性公民：创造现代捷克共同体》

达莎·弗兰奇科娃 (Dáša Francíková) 著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17



书籍简介：本书关注发生在 1820 年代末期到 1850 年代末期的奥地利帝国中的捷克民族运动，探究女性如何在复杂的社会、生理、心理和道德要求等因素下成为建立捷克现代民族共同体过程中关键的社会和政治行动者。

作者将分析置于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的广泛框架内，关注当代捷克关于女性社会位置的讨论，将性别分类和“女性”视为流动的概念。在这些现实背景和理论框架下，本书通过与其他十九世纪民族运动的联系和比较，分析了捷克民族主义者如何使女性成为确保国家持续存在的关键行动者。

作者简介：达莎·弗兰奇科娃 (Dáša Francíková) 是一位独立学者。她在 2011 年获得密歇根大学安娜堡分校授予的历史学和女性研究的联合博士学位。从 2011 年到 2014 年，她在加利福尼亚大学圣芭芭拉分校讲授关于性别、性、社会不平等和数字女性主义的跨学科历史学课程。她的研究兴趣包括现代历史、比较和世界历史、女性历史、医学史、历史人类学和在线教育。

书籍介绍：长期以来，女性同时在家庭和社会中扮演“守门人”的角色。在《捷克民族运动中不可或缺的女性公民：创造现代捷克共同体》一书中，达莎·弗兰奇科娃向读者展示了中上层阶级女性如何在所谓的捷克“民族复兴运动”中扮演了这样的双重角色。

在研究对象上，本书试图阐明在奥地利帝国波西米亚地区（现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的民族运动中，“对女性的要求”是如何被“提出、确立和巩固”的（第 xiii 页）。同时，作者也努力

将她的研究对象置于更宏观的视角中，将其与同时期其他地区的民族主义与浪漫主义思潮联系起来。

在理论上，弗兰奇科娃借鉴了朱迪斯·巴特勒（Judith Butler）、德米拉·乔丹诺娃（Ludmilla Jordanova）和莎拉·哈迪（Sara Hrdy）等来自三个不同人文学科的研究者的理论。她的两个主要论点是：第一，捷克民族主义者创造并自然化了“捷克女性”这一概念；第二，捷克民族运动中并不存在事实上的“性别和谐”。第二个观点主要回应的是这样一种普遍看法，即男性和女性在创造新国家的过程中是平等的伙伴，而且这种普遍看法在1918年捷克共和国成立时以及后来的共产主义时期都得到了社会的广泛推崇。但是，弗兰奇科娃指出，在争取捷克独立于以德语为主要语言的奥匈帝国的运动中，女性和男性面临的要求是不同的。尽管（上层阶级的）女性有一定进入公共领域的自由和可能性，她们也同时被告知（并互相提醒）回到私人领域，做一个好妻子和好母亲，教自己的孩子说捷克语。即使没有孩子，她们也应当成为教师。

弗兰奇科娃向我们全面展示了驱使女性将自己视为未来国家的守门人的各种因素，以及她们如何通过创办捷克语杂志和参加文学沙龙来参与公共事务。作者也意识到，本书的资料来源——1820年代到1850年代的杂志文章和私人信件——仅能提供相对有限的历史信息。但与其他主流历史书籍相比，她在研究中很好地实现了性别平衡。

在第一章中，作者描绘了当时公民社会的图景，并对比了其中的男性和女性知识分子。对比清楚地揭示了阻碍这些女性行动的主要因素：女性应当首先是好母亲和家庭主妇的观念（第18-21页）。作者在第二章中通过通信资料考察了女性间的情感和友谊。她的关注重点在于女性间建立的互相连接的纽带，这些纽带激励着她们共同寻找解决问题的方式，并为自己创造公共空间。作者发现，男性和女性都为创造捷克共同体做出了积极的努力，但两者在不同的层面上行动。因此，女性并不需要与有共同目标的男性进行“和谐”的合作。

第三章讨论了一个小说故事作为典型案例来展现十九世纪捷克的性别观念。在这个故事中，女主角 Kateřina Maršalová 假扮男性代替她的兄弟加入帝国军队，以避免家务劳动和照料孩子。在她的真实身份被意外发现后，女皇公开称赞她的勇气并对她进行奖赏。后来，她与一个士兵结婚并生下三个孩子，但她的丈夫和孩子都早早离世，她最终在贫困中度过了一生。虽然作者并不能确定这个故事在1845年被出版的具体原因，但她认为它的意义也许在于认可一种另类的女性气质，同时，它也被视为一则警示寓言：那些希望实现美好目标却最终失败的女性可能遭遇不幸（例如，第71页）。这一章探讨了男性化的女性气质的相关理论，以及带有这种特征的女性如何被捷克的民族主义国家建设工程矛盾地接纳。

第四章概述了其他国家和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中关于健康及其标准，以及有关生育的讨论。弗兰奇科娃指出，她研究的所有作家都认为每一个公民都有改变他们生活的机会，但这并非事实（第87页）。她也强调，这些作家往往假设他们的读者在族群归属上具有同质性，因此她讨论了“cizinec”（捷克语，意为“外国人”）这一概念，这些人是不属于捷克共同体的陌生人或外国人，也是不可与捷克女性结婚的人。

作者在第五章重点分析了一位医生的一篇文章，发现现代优生学概念在1840年代后期就已经被应用。在当时，女性被认为是健康人口的唯一负责人，为此她们应当有健康的父母、宽阔的腰部、不弯曲的大腿、健康的牙齿、笔直的脊柱和规律的经期。这一章为后来走向大屠杀，以及形成当代世界关于难民和其他外群体的叙事的一些观念提供了背景。弗兰奇科娃通过对尚未被挖掘的写作材料进行深入研究，成功地展示了捷克国家建设如何引发关于“真正”的最理想的捷克公民的讨论，以及这些群体如何建构他们想象的共同体。此外，她还展示了来自美国和欧洲其他地区的思想观念如何被用于实现这一目标。同时，她通过分析挑战了“性别和谐”的流行观念。

本书的不足之处在于，作者有时会对自已为何选取某些特定的案例进行解释，有时却缺少相关阐述。本书也未充分讨论相关资料在当时社会中传播的广泛程度，比如，她提到第五章中的文

章曾被其他章节中涉及的人物所阅读（第 105 页），却没有提及它是如何，甚至是否在公众中得到广泛传播。

弗兰奇科娃成功地解释了当时捷克社会的人物与思想。对于那些试图理解女性与民族主义之间的关联的读者来说，对专注于该时期的斯拉夫国家或其他地区的读者来说，本书都是一部非常优秀的作品。

本文采编整理自：

Elmerot, I. 2021. Review of the book *Women as Essential Citizens in the Czech National Movement: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Czech Community*, by Daša Frančíková. *Women East-West Newsletter*, 10(2)

Frančíková, D. 2017. *Women as Essential Citizens in the Czech National Movement: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Czech Community*.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延伸阅读：

Butler, Judith. 1999. *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New York: Routledge. 性别麻烦：女性主义与身份的颠覆

Jordanova, Ludmilla. 1993. *Sexual Visions: Images of Gender in Science and Medicine between the Eigh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性的视觉：十八世纪到十九世纪科学和医学中的性别图像

Hrdy, Sarah B. 1981. *The Woman that Never Evolved*.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从未进化的女人

Blom, Ida, Karen Hagemann, and Catherine Hall. 2000. *Gendered Nations: Nationalism and Gender in the Long Nineteenth Century*. Oxford: Berg. 性别化的国家

Paletschek, Sylvia, and Blanka Pietrow-Ennker. 2004. *Women's Emancipation Movement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十九世纪妇女解放运动

Ginzburg, Faye D. and Rayna Rapp. *Conceiving the New World Order: The Global Politics of Reproduction*.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孕育新世界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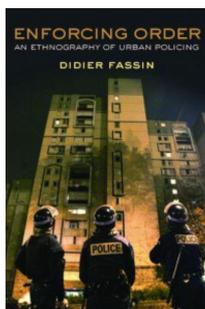
Valenius, Johanna. 2004. *Undressing the Maid: Gender, Sexuality and the Body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Finnish Nation*. Helsinki: Suomalaisen Kirjallisuuden Seura. 脱去少女的衣服：芬兰国家建构中的性别、性与身体

（编译：李笠箫，责编：邱昱，排版：胡琼）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47 期

《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

迪迪埃·法辛（Didier Fassin）著 Rachel Gomme 译 Polity, 2013 年



书籍简介：

近几十年来，法国、英国和其他西方国家的大多数骚乱都是在年轻人和警察之间发生了致命冲突后爆发的。这些骚乱通常发生在移民工人阶级家庭或少数族裔生活的相对贫困地区。

尽管悲剧事件被媒体大肆报道，但我们对其背后的城市日常警务管理（policing）行为知之甚少。2005 年骚乱期间，迪迪埃·法辛花了 15 个月的时间，在巴黎最大的警区展开了民族志调查，向读者呈现了他在巴黎警察局反犯罪小组一起巡查的经历。

《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通过描述当代城市警察对少数族裔青少年、非法移民和罗姆人具有暴力和歧视意义的差别化执法，向读者表明，警察并不是在执法，他们实际上借用公共治安的名义强化了原本不平等的社会关系

作者简介：迪迪埃·法辛（Didier Fassin）是普林斯顿研究院社会科学学院教授，兼任法兰西公学院客座教授。法辛具有内科和公共卫生方面的学历背景，他最初先在塞内加尔、厄瓜多尔和法国进行医学人类学研究，重点关注权力和不平等问题。后来他开始转向政治和道德人类学研究，尤其是他对于法国警察、司法和监狱长期的田野调查。法辛最近的研究方向是对惩罚的哲学方法的批判。

书籍介绍：当代城市骚乱的根源与国家暴力机构尤其是警察密切相关。从洛杉矶的罗德尼·金暴动到英国布里斯托尔和法国的骚乱，这些骚乱的煽动因素都是警察对居住在城市特定地区的穷人、少数族裔等边缘化群体实施的暴力事件。

《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主要关注一支反犯罪小分队的日常工作。该队在巴黎一个最贫穷、种族多元化的郊区执勤，那里曾发生过一些骚乱。法辛通过记录警察的日常生活以及他们与当地居民的互动，揭示了警察的执法行为中所固有的暴力、种族主义与歧视，以及促使这些做法得以成立的更广泛的政治因素。本书认为，这些巴黎警察并非在执法或保护公共秩序，而是维持一种以不断扩大的经济不平等和种族歧视为特征的社会秩序。

在全书第二章中，法辛展示了反犯罪小队工作无聊和低效的特点。由于几乎没有实际的犯罪可处理，巡逻的无趣和对“数字”（即实现逮捕目标）的政治要求被转化为与打击犯罪几乎没有关系的“截停搜身”以及随机逮捕。警方通常会使用贬低的语言侵犯和羞辱这些被拦下的人，其中多数是青少年、非法移民和吸毒者等“容易成为打击目标”的人。紧接着，法辛在第三章指出，事实上反犯罪小队很少能抓到真正的罪犯，他们不是搞错地址就是到达太晚而错过罪犯，以至于没有做任何于治安有益的事情。

在第四章和第五章中，法辛敦促警察研究应超越将警察暴力仅限于身体暴力的官方司法定义，指出一种不太容易识别但极具侮辱性的新暴力形式——“道德暴力”（moral violence）（第130页），这是一种隐蔽的、社会和文化层面的道德羞辱，比如对他人的格、尊严、价值观或自我价值进行攻击。这种道德暴力与警察不被指控的程度较轻的身体暴力共存，在警察的日常行为中随处可见。作者提醒我们，道德暴力构成了对人的更深层次的侵犯，它制造出了一个有罪的主体。但无论何种形式的暴力都因其工作所处的危险环境而被合法化、合理化。其次，种族歧视塑造出了一种“激进的他者”，这又在道德层面上正当化了警察的暴力行为（第135页）。

在第六章和第七章中，法辛将警官的个体观点与国家安全和移民等政治议题等巧妙地结合在一起，把微观的个人视角放置于宏观的社会政治讨论之中，清晰深刻地解释了巴黎反犯罪警察为何如此运作。作者发现，隶属于反犯罪小组的警察们往往是具有农村背景的白人男性，这一背景滋生了他们对治安对象——即城市的少数族裔——的怨恨情绪。法辛进一步展示了反犯罪警察们获得的自主性（和非法性）如何间接地促使他们以权贵为服务对象，而将特定群体和特定地区的存在本身即视为非法的。

可以说迪迪埃·法辛的《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为读者描述了这样一个世界：一支专制集权的警察部队招募了一批刚从农村城镇来的白人新兵，这些新警察被指派到少数民族为主的房改项目中，并命令他们以一种战斗和对抗的方式来执法。这种政治问题治安化（the securitization of politics）的做法不仅使政客们痴迷于犯罪统计或“数字政治”（第75页），还推动执法部门在不平等和种族隔离加剧的情况下管理社会问题。

由于在政治修辞（political rhetoric）中，犯罪越来越多地与移民联系在一起，少数族裔高度聚居的社区便成为了准军事化的城市警察的目标（尽管那里的犯罪并不一定增加），但并被视为“敌方领土”（enemy territory）（第219页）或“例外区”（zones of exception）（第14页）。在这

些地区，国家所宣称的民主精神被部分悬置。根据法国社会上的（特别是对来自非洲或拥有阿拉伯血统的年轻人）刻板印象，这些居民常被看作潜在的罪犯。所以原本非法的治安手段在这里被正常化、合法化。

虽然反犯罪小组在打击日常犯罪方面几乎完全无效（无论如何，从长期来看都在下降），但他们的做法迎合了一种政治化的“目标”需求：警察们被要求通过证明贫民区青年对整个国家构成了威胁来确保自己的存在是正当的，他们用强制性、侮辱性的搜查手段故意引发两方的冲突，被迫卷入冲突的该地区居民则被指控，并成为“侮辱和抵制公共权力机构的人”。然而，在这些情况下，警察一般不会被追究责任，只有个别事件影响扩大以至于成为头版新闻时，这些行为才会被曝光。

总体来说，这是一部有关“先发制人式执法”（proactive policing）的民族志。它展现了在媒体报道和影视记录之外的法国贫民区治安状况，使警察的工作更加透明、易懂。然而对于一个人类学家来说和警察一起进行田野调查肯定是不容易的。法辛将他与反犯罪小队的接触形式描述为“非参与者观察”。为了避免影响到他的研究，他也选择对一些存在问题的情况袖手旁观。所以法辛反思了他的妥协也导致了某种程度的共谋和欺骗行为，当然，这在任何实地调研中都是不可避免的。

《治安：一部关于巴黎城市执法的民族志》一书主要讨论了当代法国的警察和政治，但不可否认的是，本书的价值远不止这些。它在法国引起了巨大的反响，它及时开启了一场关于新自由主义民主国家中警察职能的重要讨论。

本文采编整理自：

Didier Fassin. 2013. *Enforcing Order: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Polity.

Helene Maria Kyed. 2015. Book Review: *Enforcing Order: An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Social Analysis*, Vol.59(3): 128-130.

Zeynep Gonen. 2015. Book Review: *General Politics: Enforcing Order: An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Political Studies Review*, Vol.13(3): 435.

Oliver Owen. 2014. Book Review: *Enforcing Order: An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Vol.20(3): 596-598.

Ieva Jusionyte. 2014. Book Review: *Enforcing Order: An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Anthropologists*, Vol.22(3):374-375.

Charles R. Epp. 2016. Book Review: *Enforcing Order: An Ethnography of Urban Policing*. *Law & Society Review*, Vol.50(1): 256-258.

延伸阅读：

Didier Fassin. 2015. *At the Heart of the State: The Moral World of Institutions* (translated by Patrick Brown). London: Pluto Press. 国家的核心：制度的道德世界

Didier Fassin. 2016. *Prison Worlds: An Ethnography of the Carceral Condition* (translated by Rachel Gomme Malden).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监狱世界：监禁状况的民族志

Didier Fassin. 2018. *The Will to Punis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惩罚的意愿

（编译：谢小雨，责编：邱昱，排版：胡琮）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第401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hehui.pku.edu.cn/second/index.aspx?nodeid=1820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王娟
邮编：100871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